

爱情不能承受之重

古希腊神话悲剧之另类解读

德国哲学家叔本华在读到古希腊悲剧时说：它没有让我悲观厌世，却使我学会了更从容地面对现实。

王麒○著　子飘○图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爱情不能承受之重

古希腊神话悲剧之另类解读

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陷阱。这是古希腊神话对任何时代的人都有启迪意义的原因。它告诉你这样一个真相：你的一生中必然在某个时期掉入陷阱。这陷阱不是别人为你设的，是你自己为自己而设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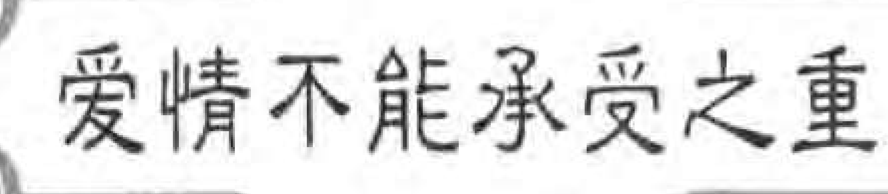
本书就是站在这个角度谈论爱情及人本身。目的是提供一面镜子。能使你从容透视人格与心理的种种陷阱。使你能安全地抵达彼岸。成就健康、幸福的自我。

策　　划：何宗思
封面设计：马芳宁

ISBN 7-5078-2667-8



ISBN 7-5078-2667-8/C · 115
定价：19.80元



爱情不能承受之重

——古希腊神话悲剧之另类解读

王麒 / 著　子飘 / 图



最美的爱情，乃是一场独舞。
爱情永远不会有新意，重复一千年都是在俘虏对手的心。
爱情永远有新意，重复一万年还是有人上当。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爱情不能承受之重:古希腊神话悲剧之另类解读/王麒著.—北京: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2006.7
ISBN 7-5078-2667-8

Ⅰ.爱… Ⅱ.王… Ⅲ.神话—文学研究—古希腊
Ⅳ.I545.0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6)第031345号

爱情不能承受之重——古希腊神话悲剧之另类解读

著　　者	王　麒
责任编辑	何宗思
版式设计	王　侃
出版发行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83139469、83139489[传真])
社　　址	北京复兴门外大街2号(国家广电总局内) 邮编:100866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广内印刷厂
开　　本	710×1230　1/24
字　　数	123千字
印　　张	9.5
印　　数	7000
版　　次	2006年7月　北京第一版
印　　次	2006年7月　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078-2667-8 / C·115
定　　价	19.80元



人类出于对虚无的反抗而创造了神灵，
而神灵却看到了你梦想中的忧伤。

序

古希腊神话成为整个欧洲文明的摇篮，与其深刻而多元的人文内涵有关。丰富而曲折的故事营就了多层面的解读空间。

特拜城门前出现了人首狮身的怪兽司芬克斯，趴在悬崖上要求路人破解他说出的谜语，如果路人猜不中就被他吃掉。

俄底浦斯为解救路人来到怪兽面前。司芬克斯说："什么东西早上四条腿，中午两条腿，黄昏三条腿。在一切造物中惟它用不同数目的腿行走，腿最多的时候正是力量和速度最小的时候。"

俄底浦斯说："谜底是人，不会走路的小孩时期即是生命的早晨，手脚并用爬行。成年后即是中午，两腿走路。老年即是黄昏，拄杖而行即是三条腿。"司芬克斯羞愧至极，从悬崖上跳了下去。

这个谜语揭示了这样一个道理：**人是从孱弱走向孱弱的**。一种终极的没落笼罩着人生之步履。

我以为司芬克斯之谜是理解古希腊神话的一把钥匙。它为我们打开了一扇悲剧之门，爱情就是悬挂于门楣上的一首挽歌，人类童年时代的梦想中竟有着如此深刻的忧郁，令人费解。

在古希腊神话中，背叛是不变的主题，要么背叛他人，要么背叛自己，我们不自觉地循着一条异变之路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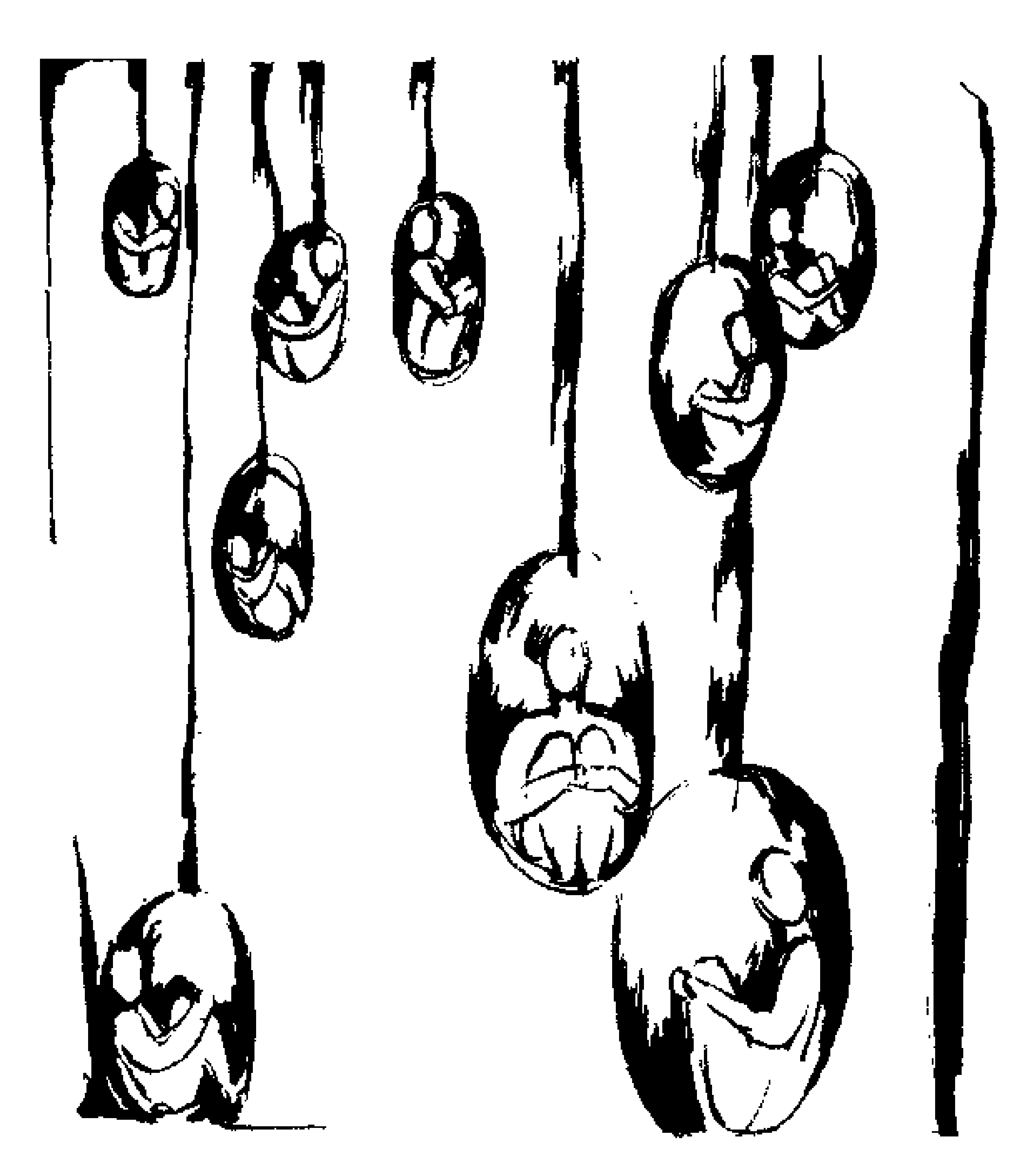
行，没有什么力量能将你规正，要么自食其果，要么坚信自己正确，哪怕掉进陷阱中。

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陷阱，即你的“阿喀琉斯之踵”。这是古希腊神话对任何时代的人都有启迪意义的原因。它告诉你这样一个真相：你的一生中必然在某个时期掉入陷阱，这陷阱不是别人为你而设的，是你自己为自己而设的。

本书就是站在这个角度谈论爱情及人本身，目的是提供一面镜子，能使你从容透视人格与心理的种种陷阱，使你能安全地抵达彼岸。这就是我的心愿。

于蚕丛文化工作室

2006年4月8日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陷阱，
走出来你就不再是蠕动的蚕，而是长翅膀的飞蛾。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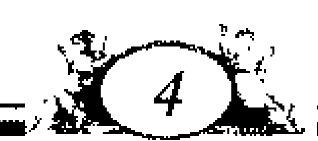




滚下来，他永远在做，永远也不可能成功。西绪弗斯体现为一种人生无彼岸之困境。那些永远在期待中的人，无限的失望在等待他。

法厄同在驾太阳车时死掉了，因为他只知道自己是太阳神的儿子，而忘了自己是千千万万人中的一员。人最容易被优越感所迷惑而失陷于自我的深渊，法厄同，虚妄者的代名词，伴随着毁灭的教训。





第一章　续梦的罪恶

一、克罗诺斯

在奥林匹斯山，所有神灵都能听到爱琴海的波涛拍打海岸的声音，这声音是世界最早的音乐。

世界很静谧，因为构筑人类的元素还潜藏在泥土中。

圣山奥林匹斯，宇宙的核心，众神的大本营。位于希腊半岛北部，爱琴海西岸。高耸云霄，四季葱茏，爱琴海湿润西湿暖的和风是使它成为祥瑞之地的主要原因。

透过云雾向西俯瞰，茫茫大地一览无余，向东则是辽阔西蔚蓝的大海。海祥之神，大地之神，大阳神，森林之神，不一西足。众神各司其职，西克罗诺斯则统领众神，驾驭着整个宇宙。

一天，克罗诺斯从天书上着到一个不幸的消息：克罗诺斯的子女中将会产生一个新的众神之王，会推翻克罗诺斯的统治。克罗诺斯坐立不安，内心充满恐惧。

不久，妻子瑞亚生下一个孩子，克罗诺斯知道后，连忙赶到瑞亚那里，把孩子抢过来，一口吞进肚里。悲伤的妻子只能用眼泪哀悼儿女和安慰自己，因为她对自己的丈夫束手无策。这是个罪恶的开端，此后她的每一个孩子都未能逃脱厄运，但宙斯除外。

天书，宇宙命运的谶语，克罗诺斯无意中实现了它。一切神喻的实现都是你一步步促成的。



宙斯出生时，挥动着小手，十分可爱。他比所有孩子更善于诱发母亲的疼爱之心，这是他能幸存的原因。瑞亚决定保护宙斯，不让克罗诺斯吃掉他。她叫来一个仙女，找来一块同婴儿一样大小的石头，用布包好，把小宙斯调了包。

克罗诺斯知道妻子又生了个孩子，连忙跑来。瑞亚把用布包着的石头递给他，心急的丈夫连看也没看，张开大嘴，一口把石头吞了进去。

第二天，瑞亚把宙斯悄悄送到克里特岛的一个山洞里，让两个仙女照料他。仙女非常喜欢小宙斯，用蜂蜜和山羊奶喂养他，宙斯健康成长，十几年后成为一个英俊魁梧的小伙子。两位仙女没有忘记告诉宙斯有关他的身世，这使宙斯对父亲充满憎恨，他发誓严惩克罗诺斯，推翻他的统治，救出自己的兄弟姐妹。

宙斯的遭遇得到女神墨提斯的同情，她决心暗中帮助宙斯。她从山上采来草药，造出一种能使人呕吐的药送给宙斯。

宙斯来到奥林匹斯山，悄悄拜见了母亲，诉说要救出兄弟姐妹的愿望，希望得到母亲的帮助。瑞亚想起被丈夫吃掉的儿女，答应了儿子。

瑞亚烧制了许多丈夫最喜欢吃的菜，把呕吐药悄悄放了进去。克罗诺斯食欲大增，大口大口地吃起来，不久便剧烈呕吐，把原来吞到肚里的五个孩子全吐了出来。

宙斯和兄弟姐妹联合起来，向父亲克罗诺斯宣战。

这不是一场家庭伦理的战争，因为它席卷了几乎所有的神灵，除极个别的中立者外，其余全部投入战斗。克

蠕动的黑色欲望，使克罗诺斯毁掉了自己的基业。
蠕动的黑色欲望，将淹没你天空的所有星辰。



罗诺斯和他的部下为一方，宙斯和他的兄弟姐妹为一方，激烈的战斗持续了十年之久，仍没能分出胜负。

决定战争结弟的人物出现了，她就是宙斯的祖母盖亚。在天平均衡的两端，她倾向哪一方，哪一方就能赢得胜利。

盖亚把犯了天条被关在大地之下的三位独眼巨神放出来，要他们去帮助宙斯。三位巨神各有一种威力无比的武器：雷、电、霹雳。巨神来到宙斯面前，把三样法宝送给了宙斯。宙斯就是靠雷、电和霹雳击败了父亲，颠覆了克罗诺斯的统治。

宙斯让兄弟姐妹掌管大地、海样及日月星辰，自己管雷、电和霹雳，做了天父，统治着整个宇宙，开辟了众神的新纪元。

二、神的恐慌

在克罗诺斯的内心世界，有一种黑色的欲望在不停地端动，并操控了他的理性，他想要做一个永久的宇宙之王。

他有资格这样想，面为他是不死之神，没有站在终端的死亡宿命等持他。所以，我们在哀叹一只乌龟猝死时，要比哀叹一只蝴蝶的死亡来得深沉。不死的神灵面对不可逆转的命运，哀鸣之声远比人惨烈。

人在绝望时有一种退守的想法：死亡迟早会来临，心里反面豁达。所以金庸小说《天龙八部》中萧峰就有了颇富男人风格的感叹：生有何欢，死有何惧？

千回百转，你总与命运的暗示相逢，因为你内心的恐惧已经把你出卖。恐惧与命运私通，你就走不出命运的罗网。





人对死亡的坦然是因为死亡的不可避免。

如果克罗诺斯有一个死亡的命运，在看到天书的暗示之后就不会如此激动和恐慌。他就会像人间所有的帝王，在有生之年妥善地从儿子中确定一位继承者，把至高无上的权位交给他。

明智的人知道黑暗来临是正理，人们把一个人老死在病床上称之为“喜丧”，为死者祝贺。一个小孩死于非命，人们扼腕叹息，因为这不是一种普遍的预设的命运。克罗诺斯看到天书后的恐慌，就是因为他看到了自己的特殊命运。

三、命运的怪圈

克罗诺斯者见天书上说，有个儿于将推翻他的统治，他的统治果然被儿子宙斯推翻了。

有个卡车司祝在求平安签时得到这样的暗示：他将在某年某月某日出车祸。到了那天，司机因为工作原因不得不出车，却因为种经过度紧张而真的出了车祸。

有父母为即将参加高考的儿子占卜升学前途，得到的暗示是升不上大学，父母便不断给儿子施压，导致儿子在考场上发挥失常，果然落榜。

有位年轻人为他的爱情占卜，得知他会与女朋友分手。子时，他便时时盯梢，怀疑女朋友脚踏两只船，引起女朋友反感，果真分了手。

从结果来看，无一不在验证着命运的暗示，但从过程来分析却是：出子对暗示的反抗而采取某种行动，行



动却导致了暗示的结果——结果是应验。

这就是命运的怪圈。

可以这样假设:如果克罗诺斯未看到天书,未得到任何暗示,将不会有生吞孩子的举动,结果又会是怎样?

我不知道谁能回答这个问题，因为人生没有假设，命运不能通过逻辑未推演，这个问题也许就成了天问，就像有人问你:“死是什么滋味?”你只能摇头。因为你不曾死过,但又无法去问那些已死的人。只有思想家蒙田最聪明,他是这样推理的:人经历了死后他就不是人,所以人都是不死的。所以他说:“死亡是一件与我们无关的事。”

有一种恐慌和我们如影随形，害怕我们遭遇不测，害怕我们的命运走向一种预设的不祥的目标。

这种恐慌蛰居子内心深处,挥之不去,成为一粒将要抽枝发芽的种子，并不断向命运传递暗示的信息,最终与命运私通,成为它的女奴。

善子为作品中的人物虚构命运的小说家巴尔扎克，在他的巴黎的房子里接待了一位未自俄罗斯的女人。令巴尔扎克惊叹的是这个女人与他小说中的某个人物有着惊人的吻合之处,不论从外貌、打扮装束、行为习惯，还是思想情感,都不例外。他在小说里为这个俄罗斯女人设计了一个怨妇的命运,流落到巴黎最终成为一个娼妓。在这个女人出现在他的视野之前,他早已完成了这一切安排。

所不幸的是这个俄罗斯女人从此没有回国,留在了巴黎,最后因生活所迫不得不出卖自己的肉体。目睹这



一命运的巴尔扎克害怕了，他重新审视了手中的笔，才发觉小说家具有诅咒的力量。

无独有偶，小说大师托尔斯泰为他的小说人物安娜·卡列尼娜安排了一个离家出走卧轨自杀的命运，这位安娜的命运操纵者没想到的是，这竟是给自己做的预言。

四、续梦的罪恶

克罗诺斯，这位罪恶的父亲吃掉了一个个儿女，想要维护他永恒的统治。我称之为黑色的欲望，因为践踏了伦理。按照中国的古话叫虎毒不食子，最简单的伦理规则，连动物界也会遵循。

克罗诺斯食子是一个寓言，如同俄底浦斯杀父娶母一样经典，没有一种更简单的方法来体现强行续梦者的罪恶了。但在人世间，这种罪恶一再发生，比如武则天，就亲手掐死还在襁褓中的儿子。她的目的仅为延续王权之梦，简直就是克罗诺斯吞子寓言的人间生活版。我们突然发现：克罗诺斯食子并不荒谬。

其实他们明白一个道理：人世间没有永远的主宰。在希腊神话中，神界的王权也是一个开放的体系。

宙斯代替克罗诺斯做了天父。普罗米修斯盗取天火而被宙斯捆锁于高加索山脉，他向宙斯循了一个似明犹暗的预言：一个新的主宰者将会取代宙斯。宙斯一再威胁，要他说出替代他的人，普罗米修斯守口如瓶。这意味着宙斯的统给也会有终结的一天。

但更有意思的是智慧之神雅典娜的出生。雅典娜是宙斯的女儿,出生之前宙斯得到神谕:这个孩子的智慧将要超过他,并会受到众神的爱戴。宙斯同当年他父亲克罗诺斯一样地惶恐,并作出了与他父亲相同的举动,准确地说有过之而无不及。他张大嘴把雅典娜的母亲吃掉,因为那时雅典娜尚在母亲的肚中。这一殃及无辜的做法,他父亲克罗诺斯也不曾做过。

宙斯是从他父亲的虎口中幸存下来的,并以正义和伦理的名义击败了暴戾的父亲,他比谁都更清楚父亲的这种罪恶,但当同一种困境摆在他面前时,他重蹈了父亲的覆辙。

这就是奇妙的轮回,历史有着惊人的相似之处。

明白了罪恶,不等于罪恶不会发生,只要续梦的念头仍在,这种悲剧就会不断重演。

强行扣留梦幻的人将变得恶毒,欲求扫除一切阻止梦幻停留的障碍,不惜把儿女作为仇敌。

有终结命运的人,才懂得放弃是一种必然;拥有终结的宿命,能使人向善,使人变得明智。古越国的范蠡比文种聪明,懂得在最辉煌的时候激流勇退。他帮助越王勾践复国成功后,使退出政坛。传说他携美女西施泛舟于江湖,既发财败富,又拥绝色美女相伴,重要的是还保住了老命,可算是大有收获了。西文种却赖在朝廷不走,似乎还想要更多的荣华,却落得身首异处的命运,何苦来哉?

想得到的越多,失去的也越多。

这就是续梦的祸端。



第二章 强者的悲剧

一、普罗米修斯

普罗米修斯是被宙斯废除的老一代神的后裔，是地母与乌剌诺斯所生的伊阿珀托斯的儿子。

他清楚地知道，上天的种子就蛰伏在泥土里。便挖掘了泥土，用河水弄湿，按照世界的主宰天神的形象捏成一个形体。

为了使人体之泥获得生命，他从各种动物的心里取出善与恶的特性，把它们封闭在人的胸中。智慧女神雅典娜很欣赏他的创造，便将神灵的呼吸吹进只有半个生命的泥人的心里，这就是人的灵魂。

人类诞生了，他们四处繁衍，充塞子大地，但他们不知道怎样便用四肢和神灵赐子的精神，也不懂得怎样利用人间万物，他们懂梦游者一般四处奔走。生活在不见阳光的地洞里，不懂得分辨四季。在开启智慧之前，人类的生存能力明灵低子虎豹一类的动物。

普罗米修斯教他们观察日月里辰，修造房屋，发明计算的方法和文字，建造船帆和便用牛马替人类劳作。给他们解释梦和先兆，教他们预言的本领。

宙斯注意到了刚刚产生的人类，他要求人类敬奉神



构成人类的元素潜藏在泥土中，一经神灵之手，它便成形并获得生命。

你没看到某种东西，并不等于这种东西不存在，没有突然产生的事物，一切都是经过酝酿而产生的。

灵，以此换取给予人类的保护，在希腊的墨科涅，人神举行了一次大会，共同确定了人类的权利和义务。

普罗米修斯以人类辩护人的身份参加了这次会议，他提出诸神不要因负有保护的权利而让人类承担过重的义务。

在这次会议上，普罗米修斯愚弄了宙斯，他以他的造物的名义宰杀了一头公牛，将其分为两堆，一堆大一堆小。小堆上有一块牛皮，牛皮下是肉、内脏和很多脂肪，牛皮上放着牛的胃。大堆上面覆盖一层板油，板油下却全是光秃秃的骨头。

他对宙斯说："尊贵的宙斯，永恒众神中最伟大的神，请选取你最中意的一堆吧。"宙斯抓起那块白色的板油，剥开后发现自己受骗，勃然大怒道："你还没有丢掉骗人的伎俩。"

他决定报复普罗米修斯，拒绝给人类实现文明所必须的东西：火。

普罗米修斯却想出了补救的办法，他拿着坚挺的大茴香枝飞到天上，靠近从旁经过的太阳车，采到火种。他带着火种降临到大地，点燃木柴堆，熊熊燃烧的火焰直冲云霄。当宙斯看到人间竟有照得如此遥远的火光升起时，他的灵魂深处感到钻心的疼痛。

宙斯把违反他禁令的罪人交给了赫淮斯托斯和两个仆人，他们奉命把普罗米修斯他到斯库提亚的荒野，用挣不断的铁链把他锁定于高加索山的峭壁上，峭壁下面是令人目眩的深渊。



肝脏每天被啄食，又每天长出来，被啄是为了长出来，长出来是为了被啄，无止无休。

每天都有无形的鹰在啄食我们，所以我们每天都在疗伤，但仍然还在受伤。

二、普罗米修斯之履

一个乞丐所不能忍受的不是饥饿，而是永远以乞讨为生，永远从施舍者眼中读到蔑视和厌恶。

一个富翁不能忍受的不是有人对他尊严的冒犯，而是他每天必须吃掉价值万元的饮食。每天如此，而不能有其他活动。

高贵也罢，低贱也罢，世间任何一种存在方式一旦锁定了某人，这人就步上了普罗米修斯之履——单调而无止境地重复之痛苦。

他被吊在悬崖绝壁之上，直挺挺地悬着，无法睡觉，也不能弯曲两腿，松弛一下疲惫。宙斯每天派出一只鹰，飞到高加索山脉啄食这个囚徒的肝脏，肝脏被吃去多少，第二天就会长出多少，完整的肝脏又迎来第二次被啄。

他永远不会死去，这正是他的痛苦所在。

因此，这个囚徒忍受了旷古未有的折磨，他大声悲叹，呼唤风、江河、大海的波涛为他作证，呼唤万物之母大地和洞悉一切的太阳为他的苦难作证。

要是有人问起，从古到今谁受的苦难最多？高加索山脉作证，没有人超过普罗米修斯，包括耶稣在内。

耶稣上十字架，背负全人类的苦难，也只是肉体和全部苦难的一次性销毁，如同燃烧一堆木柴，只剩下一堆灰烬。他的受难在黑色的灰烬中消失，而苦罗米修斯是永恒苦难的象征。

大力英雄赫拉克勒斯为了寻找金苹果而路过高加索山脉，解救了普罗米修斯，而让自愿放弃永生的喀戎作了替代者。

苦难的代言者并未消失。

如果我们能靠近耶稣，获得他的救赎，这是一桩值得庆贺的喜事，标志着我们承受的生之苦难已经变卖，就像商人手中积压的陈货终于脱手。

而事实上不是，每个人尤待解决的困惑和痛楚将跟随到他生命终结的一天，甚至会交给下一代。因此，救赎只是一个梦，没有人有资格与命运和解。

普罗米修斯正是我们处境的形象描绘。

三、强者的悲剧

这位人类的恩神，最伟大的不幸者终于迎来解放的一天。

从吊上高加索山脉的第一天，众神之父宙斯便和他有约在先："除非有人替代你，否则，你的痛苦没有终结。"

数百年后，大力英雄赫拉克勒斯为了寻找金苹果而路过此地，看到普罗米修斯正在忍受桩圣鹰啄食的痛苦，顿生怜悯之心，于是把木棒和狮皮拴在身后，弯弓搭箭，射死那只凶鹰，并解开了不幸者的锁链，把他带走了。

按照宙斯的条件，赫拉克勒斯让自愿放弃永生而去受刑的马人喀戎做了普罗米修斯的替身。宙斯为了维护自己的尊严，让普罗米修斯永远地戴上一个铁环，铁环的一端拴着一小块高加索山崖的石头。这样，他可以对自己说："我的敌人还一直桩锁在高加索山上。"

对个体而言，普罗米修斯已变更了命运，但高加索山上，马人喀戎仍铁恶鹰啄食肝脏，因此，苦难的代言人



这是世界上的第一枚戒指，上面还残留着苦难的印记。

后世千千万万只戒指，却让人们的眼神变得痴迷。

并未消失，仅是变换了主角，上帝的法则仍然有效。

这个铁环和拴于其上的高加索山崖的石头，作为苦难的见证，以风俗的方式流传于人间，但现代人看到戒指和镶嵌其上的发光的绿宝石，脑中并无半点痛苦的记忆，目光中有种傻子的痴迷。

我对这个风俗的形成者怀看深沉的敬仰。他们出于对不幸的普罗米修斯的纪念而制造了戒指，并怀着一种感恩和毅然的决心面对生活。因为普罗米修斯不是一个弱者，不是被蹂躏和求告无门的象征，他是坚定不移的，既然敢于戏弄宙斯和违背宙斯的法则盗取天火，必然有看一身硬骨头。所以在高加索山上，他在忍受的同时说：**"一个人只要认识到必然的不可抗拒的威力，就必定会忍受命中注定的一切。"**

他选择了忍受，而不是和宙斯和解。

古希腊的悲剧是强看的悲剧，高贵者的悲剧。读之让人振奋，这是其余悲剧品种不具有的特征。**所以哲学家叔本华在读到古希腊悲剧时说："它没有让我悲观厌世，却使我学会了更从容地面对现实。"**

四、婚姻中的"高加索危机"

西方婚礼习惯在教堂举行，他们喜欢让这一事件变得严肃而庄重。看看新婚夫妇在庄严的婚礼进行曲中迈动着缓慢的脚步，就知道他们对婚后的生活抱有多大的期望。

婚婚是责任的另一种解释，两人从此不可能再逃

避,不可能再躲到父母的羽翼之下。新郎当着所有参加婚礼的观众,把一枚结婚戒指戴在新娘的中指上。从戒指的由来上理解,这是一个不祥的征兆。如同普罗米修斯接受赫淮斯托斯给自己戴上锁链,被吊于高加索山上一祥。

婚婚意味着两人同以前的生活告别,担上相互搀扶和履行诺言的义务。这种契约似的生活预示着个体自由的削减,预示着情感因时间而弱化而带来的默默忍受,预示着围困与抵抗的角逐。因此,在婚姻里,同样存在着普罗米修斯式的"高加索危机"。

给新娘戴结婚戒指,就是这样一种暗示。神父更直言不讳地问新人:"你愿意同他(她)一起吃苦吗?"这是对登上"高加索山"之前的行人的试探。

但尽管如此,我们很难看到新郎新娘的悲伤,因为他们更愿意尝试婚姻的另一面。与异性共同生活的快乐,使他们对"高加索危抗"视而不见,甚至义无反顾。

爱情使人疯狂而亢奋,使人有着普罗米修斯在锁链中的气概。

一个人只要认识到不可抗拒的威力,他就必定能忍受命中注定的一切。

第三章 万物因诱惑而靠近你

一、坦塔罗斯

奥林匹斯诸神曾经尊崇过一个凡胎的人,名叫坦塔罗斯,因为他是宙斯的儿子。这一高贵的血统使他和众神成为亲密的朋友,甚至被允许与宙斯同桌进餐。

但他爱慕虚荣的人类灵魂使他无福消受神明的恩宠。他把做客奥林匹斯山的所有细节告诉凡人。还从神的餐桌上盗取酒食分给人世间的朋友。他还窝藏别人从克瑞特宙斯林庙里他来的金狗,当宙斯要他归还时,他却发誓说金狗不在他手中,以此拒绝归还。

他的胆大妄为不止于此,最后他邀请诸神到家中做客,杀掉自己的儿子珀普罗斯为他们备宴,以考验神祇们是否无所不知。

神祇们不能客忍他残暴的恶行,把孩子的肢体全部投到一个盒子里,命运女神克罗托伸手在盒子里取出一个完好如初的孩子。坦塔罗斯被打人地狱,因恶贯满盈而遭受这样一种酷刑:

他站在他塘中央,湖水淹至他的下颏,当他口渴想低头喝水时,水就自动消失。他一直浸泡在水中,能感受



饥饿是难以忍受的。

但更难忍受的饥饿是，食物就在面前却吃不到。

到湖水的清凉，但他一直缺水喝。

他身后的湖岸上长着茂盛的果树，多汁的梨、鲜红的苹果、火红的石榴、芬芳的无花果和诱人的橄榴垂在树上，树枝因无法承受而弯腰垂到他的头顶，甚至会触及他的头。他一旦想伸手抓住它们，一股大风就会把树枝刮到云端。他虽处在丰美的果实之下，却永远饥饿。

在他的头顶，还悬着一块巨石，一阵风吹过就能听到巨石摇晃的声响。巨石随时有掉下来砸中他脑袋的危险，坦塔罗斯对死亡的恐惧永不间断。

二、更干渴者

坦塔罗斯口干舌燥，焦渴难耐，比所有干渴着更干渴，因为他从没喝到过水。坦塔罗斯比干渴者更干渴，因为他就在水中。

水漫在他的下颏，他能看到水之清澈，能闻到水之清香。他比干渴者更干渴，因为他永远喝不到水。干渴看可以解渴，而他不能。

他比干渴者更干渴，因为他有干渴的念头。干渴者可以忘记干渴，而他不能，他在水中。

干渴者的干渴，是因为水离他很远。而更干渴者的干渴，则是因为水离他很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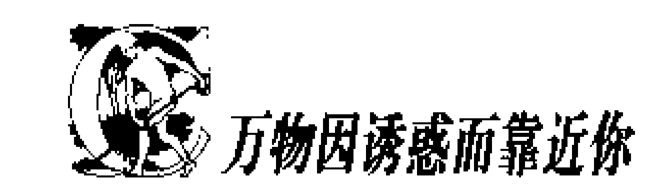
人总是干渴于离他太近的东西，而不是太远的东西。

在人类历史中，最垂涎至离王权的不是百姓，而是



老和尚说：山下的女人是老虎。

把得不到或不可得的东西视之如虎，这并不能从根本上抵制诱惑。



权臣和皇族，最想发财的不是劳苦大众，而是富翁的仆从。

离想要得到的东西太远，他有放弃的理由；离得太近则没法放弃。眼见而不能得，就形成干渴。

我们往往是看见他人喝水，才发现自己干渴，闻到肉香，才发现自己饥饿。无所事事，心里是满足的，看见别人奋斗，才发现自己该做点什么。

和尚终年不下山，能恪守清规戒律，一入得井市，要么吃油荤，要么沾女色。老和尚对小和尚说："山下的女人是老虎，看见了千万要躲开。"小和尚下山看见了"老虎"，发现"老虎"并不吓人，而且模样还挺可爱，从此女人在他心里种下了根。

干渴始于欲望，欲望始于你看见的东西。

何为更干渴者？

见之，想要，而不得者。

三、万物因诱惑而靠近你

假象。

离你很近是假象。

如果真的离你很近，你伸手就能抓住它。

湖岸上长着茂密的果树，累累果实垂到坦塔罗斯的头顶，甚至触到他的头，他伸手去抓，一阵风却把挂着果实的树枝吹到云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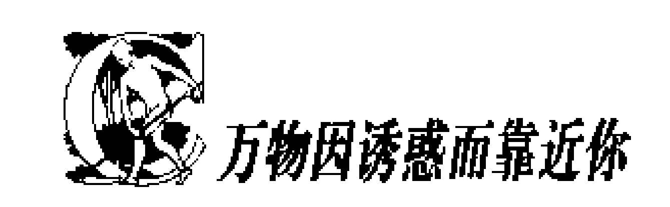
他以为很近，这是假象。



比天南海北更远的是天涯海角，比天涯海角更远的是琼楼玉宇，琼楼玉宇远在天上，也在你心中。

离你最远的，也是离你最近的。





梅花鹿如果真的离金钱豹很近,它是不能逃掉的。万物因诱惑而靠近你。

就如坦塔罗斯身后的果树，它的根其实在湖岸上，离坦塔罗斯很远,这才是真相。

银行的职员天天与钱打交道,这是诱惑,从你手里流过的钱离你很远,都是别人的钱,尽管它就在你手中。

不论是在现实里,还是在电视中,我们经常可以看到这样的镜头:某个女人特意靠近你,却不是因为爱,她醉翁之意不在酒,有着别的企图,这样的女人可能躺在你的怀里,而心离你很远。

你还会发现,真正喜欢你的女人,因为矜持而离你很远。

离你很近或很远,其实际情形可能是很远或很近。

四、孤悬的巨石:命运之恶作剧

一块孤悬的巨石。

当坦塔罗斯忘记死亡时，就能听到巨石摇晃的声音。当他仰头看见它时,巨石静止不动。

心中永远在惨叫,一个问题一直悬在坦塔罗斯的心上:现在就是我生命的最后时刻吗?

他盼望这一刻早日来临，以遏制纠缠在他心中的恐惧。

当一种危险笼罩着你,而你不能消除它,你就会盼望危险早日到来。

迟迟不来,但迟早会来。

你会怎么样?





恐惧，因为那必然来临的危险迟迟不来。

你会疯狂。久候不至的危险令人心发狂。

你想怎么样?

你想无视它,忘记它,但这怎么可能?

坦塔罗斯,一个活在死亡边缘的人,受着死亡的吸引,又被死亡拒绝。

吸引你,但又拒绝你。水漫至你的下颏,但你却喝不到。果实触及你的头顶,但你却抓不住它。可爱的女人,她或许正对你微笑,对你说想人非非的话,当你鼓足勇气追求她,她偏偏会拒绝你。当你累得喘气,精疲力竭地躺下,她又开始对你微笑,又说想人非非的话……

爱情中怎么会有那么多发狂的人?不过就是善于玩游戏的情人们捉弄出来的罢了。

命运之神也有恶作剧。西绪弗斯一遍又一遍将石头推上山,偏又落下来。坦塔罗斯眼见而不得,包括死亡,还有比这更令人怨愤的吗?

奋斗多年的李自成进了北京,崇祯皇帝吊死煤山,对李自成来说,皇权虚位以待,这不是摆明了他要做皇帝吗?谁知山海关大门一开,清兵如潮卷席,把个李自成冲得生不见人,死不见尸。

对李自成来讲,这是一出严重的恶作剧。

李自成已经站在金灿灿的皇位旁边,一如水已漫到坦塔罗斯的下颏,谁还敢怀疑这样的事实。

如此之近,假象。

就像你与别人赛跑,对方抢先一步到达终点。结果,对方并不是领先一步,而是领先全部。你跑完全程与你只跑一步没有区别,就像西绪弗斯推了石头与没推一样。



潘多拉，获得一切天赐的女人，只有这样的女人才能成功地将灾难带到人间。

第四章　带盒子的情人

一、潘多拉

人类已经用火，这一既定的事实无法改变，使宙斯对人类耿耿于怀。在惩罚普罗米修斯之前，他要给人类带去一种灾难，作为他们获得火种的代价。

他让因技艺高超而闻名遐迩的火神赫淮斯托斯打造一个美丽少女的形象。

雅典娜给这个少女披上闪亮的白色外衣。

美惠三女神与时光女种给少女戴上插满鲜花的花冠，蒙上一层透明的面罩，并在头上束上金发带。

神的使者赫尔墨斯让这迷人的作品获得说话的能力，并赋予她动听的勾人魂魄的声音。

爱神阿佛洛狄特赋予她惊艳绝伦的美貌。

众神创造了这个女于，他们被自己的作品惊呆了，她完美得让人心跳不止。宙斯给她取名潘多拉，意思是“获得一切天赐的女子”。

赫尔墨斯把潘多拉送到人间，人间顿时大放异彩。

潘多拉行走在草地上，草叶随之舞动；行走在江河边，河水顿起涟满。空中的飞鸟停靠在树技间，观赏她绝



丑女人爱化妆，那厚厚的唇膏和胭脂后面躲藏着一颗被青春抛弃而日渐凋敝的心。



世的美貌。人们闻风而至，一睹潘多拉的芳容为快，对这个无与伦比的女子赞不绝口。

潘多拉手捧一个盒子，走向普罗米修斯的兄弟厄比墨透斯，她要把宙斯的赠品送给他。

普罗米修斯曾警告过他的兄弟：不可接受来自奥林匹斯山上的赠品，厄比墨透斯铭记于心，但当美丽的少女潘多拉站在他面前，他便早已把兄长的警告忘到九霄云外，接纳了潘多拉。

这个女子手捧着大盒子，刚走到厄比墨透斯身边，就揭开了盒盖，从盒中飞出一大群灾难：贫穷、疾病、懦弱、嫉妒、暴戾、死亡……灾难闪电般扩散到大地上，最后一样即将飞出，潘多拉迅速盖上盒盖，把它永远地锁在了盒内，这最后一种宙斯的赠品，就是希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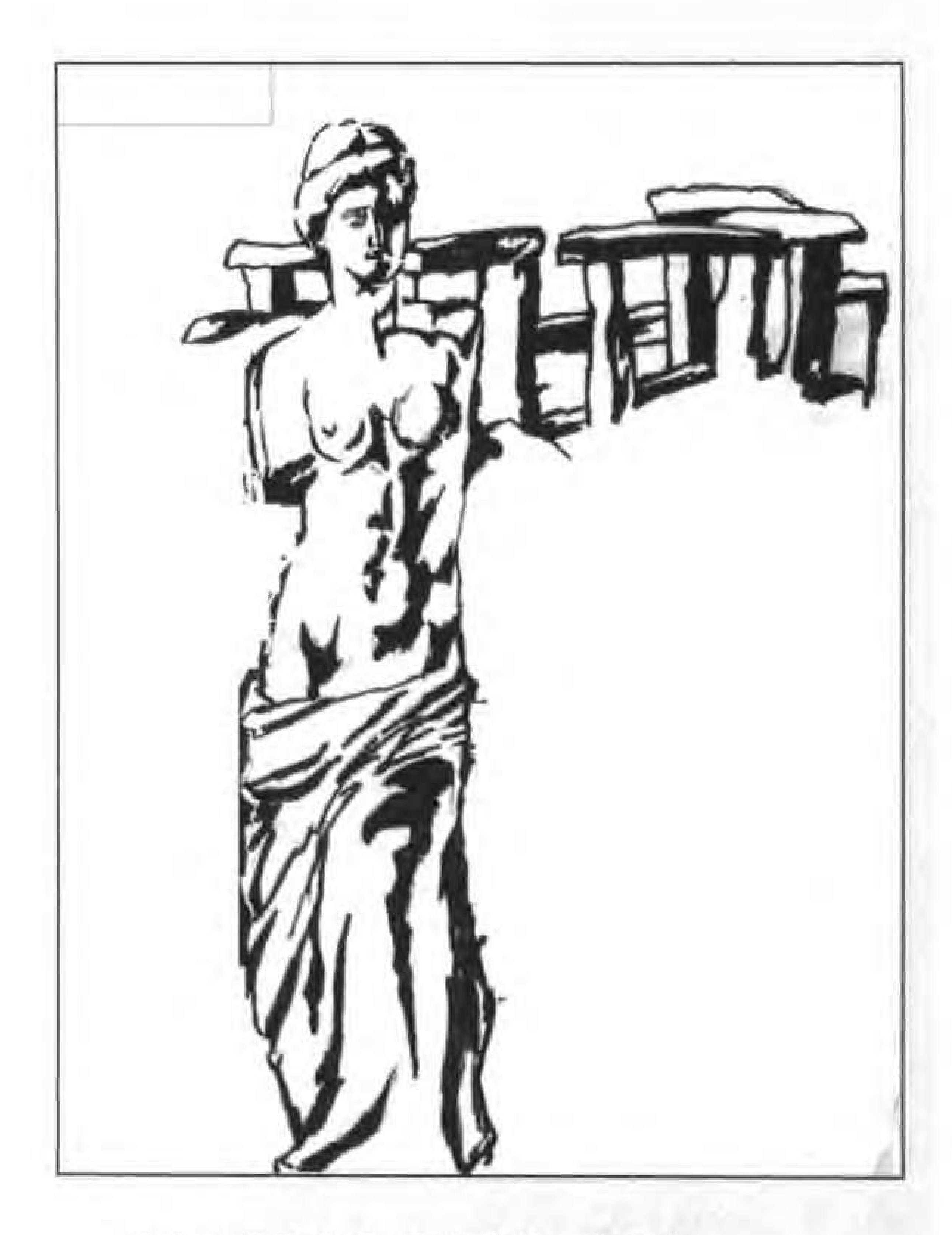
二、最初的陷阱

用大理石或玉石雕刻的东西不用着色，因为材质本身就是一种魅力。

着色不是一种装饰，面是一种掩盖的方法。你放眼一看，世界是如此的美好，那是因为丑陋的部分被掩盖的结果。你可以用最简单的办法来证明：你从购物店里花高价买下一种色彩绝丽的物品，它很可能就是最糟糕的一件，甚至根本无法使用而不得不丢弃。

丑总是和美站在一起，老子说："长短相形，高下相随。"这最初的辩证法里就包含了极端并置排放的状况，





生命不是完美的，你要学会欣赏残缺。

这就是丑女人爱化妆的原因，那厚厚的唇膏和胭脂后面，躲藏着一颗被青春抛弃而日渐凋敝的心。

最漂亮的女人是不涂脂抹粉的，她们明白这样一个道理：给玉石着色，是对玉石的糟蹋。

什么叫糟粕？就是与精华形影不离的东西。

什么叫灾难？就是被千层祥瑞包裹的东西。

人类最大的灾难，是被一个美艳无敌的叫做潘多拉的女人带来的，否则灾难不会被人类接受。这就是普罗米修斯的忠告也不能阻止厄比墨透斯接受灾难的原因。

用华贵而富有诱惑力的东西掩盖灾难，这是宙斯关于万物规律的最大创造，至今我们仍能看到这种骗人的伎俩被广泛地使用。要把定时炸弹送给对方，就得把它放在一束鲜花的中心。

吗啡、大麻、可卡因、冰毒能够摧毁一个人的原因，在于它对人不可抵挡的诱惑力。盛开的罂粟花可以构成最美的诗意，阿来在小说《尘埃落定》中曾描述过。

三、厄比墨透斯的传人

关于人类灾难的最初产生，使我们想起了《旧约·圣经》中的伊甸园时代，亚当和夏娃过着一种潘多拉来到人间之前的超然绝尘的日子，没有疾病和忧伤，没有恶毒和痛苦，没有死亡和遗憾。至今人们依然把重返伊甸园作为人的最高畅想，但这一盛景离人越来越远，人们像回顾一只史前动物怎样生活一样思考他们的始祖。



怒放的罂粟可以构成最美的诗意，

海洛因可以把人带入最虚的幻境，

这神奇的植物，人一旦沦为它的奴隶，它就是一种让人变得沉沦的毒品。

我们不再对一些事情抱有幻想，对残缺的接受是人的发明，神的意志不可改变。如今我们把忧伤和死亡作为生命必备的要素，不再作为神的不合理赠品看待，人如果不死，世界将陷人新的混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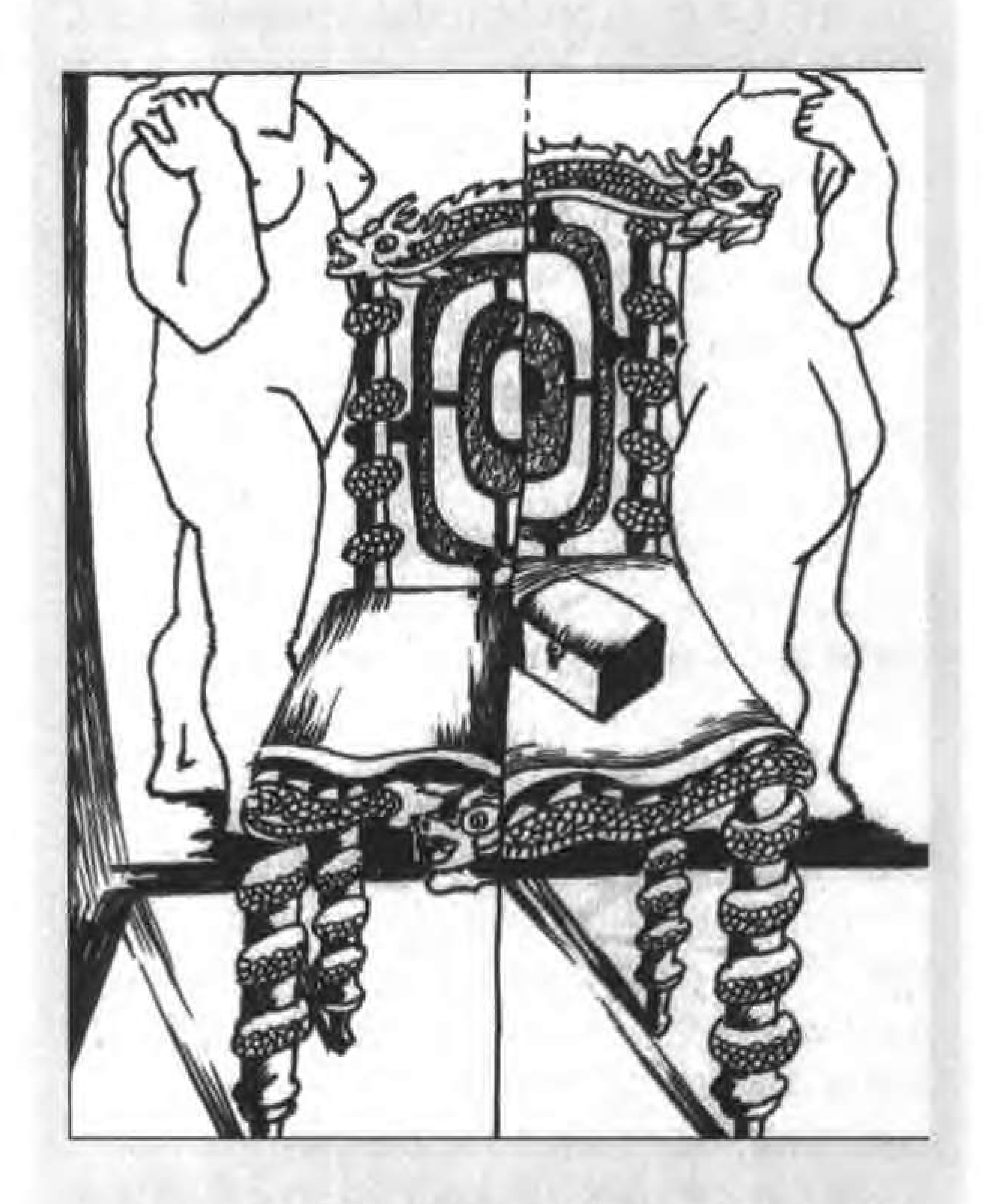
希伯莱人依然对耶稣怀有至高无上的敬意，尽管神惩罚过他们的始祖。就像人们无法责怪潘多拉一样，如果没有厄比墨透斯接受她，她就无法把灾难带到人间。

人类的宽容还在于对厄比墨透斯表示的同情和理解，就像理解一个英雄不能挣脱女人的罗网一样。年轻时的丹麦作家安徒生，为了写作而放弃本可能十分美好的爱情生活，尽管在后世看来这是一个具有远见卓识的文学大师的选择，但老年的安徒生为此而痛悔不已，他感慨地说："不论怎样诱人的东而，都应让位给现实的美好。"

拿破仑战无不胜，但抱仍感到自己人生的失败，因为他走不进心爱的女人心中，拿破仑临死前说："我能征脱整个世界，却不能征服一个女人的心。"

在内心深处，拿破仑是为他的女人而扮演了英雄的形象。一旦这个女人并不这么看重他，这就意味着他终生的努力遭到否定。他是个罕见的痴情男儿，我们这样设想，如果潘多拉是他钟爱的女人，突然来到他面前，要求他接纳她，他必然是第二个厄比墨透斯。

而人群之中，包括一切浪荡子和好色之徒，谁能保证我们就不是第三、第四乃至第无穷多个厄比墨透斯？



武则天给唐高宗带去了一个盒子，里面装着一个女人牝鸡司晨的权欲，使李氏王朝发生了剧烈的震荡。

四、带盒子的情人

潘多拉,获得一切天赐的女人,这个字眼近乎神圣。绝美的容貌,细腻的情感,爱上一个男人所具有的专注和忠贞,永不堕落的高贵,从来不懂什么叫爱的疲惫,直到你肉体衰竭,枯萎如一张零落成泥的秋叶,她仍然把你捧在字中,当作来世重新破土的一枚爱的种子……如果每个男人心中还为爱情留有一席之地,那么想像中的女主角就是她——一个由众神合力创造的女子。

但她身边带着一个盒子,这给我们的想像致命一击。

需要告诫这样一群人:在熙攘的人泥中寻找神赐的伴侣的青年,你们的脑中依然飘荡着厄比墨透斯的幻想——神圣、完美,超然绝尘的情感模式。

厄比墨透斯曾经做过这样的梦,而今你们仍然在做,将来还会有人要像。你的普罗米修斯——兄长或父亲、母亲以过来人的身份告诫你:爱情不是你想像中的样子。但你不愿相信。厄比墨透斯在看到潘多拉拿出盒子之前也是不相信的。

每个被选中的情人都带有一个盒子。这也是神给的。

盒子里装的是什么?是她(他)即将要带给爱人的灾难——对方不能忍受但必须忍受的一切。

唐玄宗得到杨玉环时就得到了一个盒子,里而装看



她时常撩起窗帘的一角，从阁楼里用眼睛扫视街上过往的男人，或躲在屏风后面窥望父亲会客厅里年轻的客人们。

一个女人乱伦的欲望。她不再做寿王的妻子,而要做他父亲的爱人,这不是出于被迫,她后来与干儿子安禄山私通可以作为证据。

武则天给唐高宗带去了一个盒子,里而装着一个家族王朝不能忍受的波折。这个女人不仅有着潘多拉的容貌,还有着所有女人不及的权力欲望。

五、经典爱情中的盒子

卓文君,一个才貌双全的女子,出身于锦衣玉食之家,从小弹得一手好琴。

音乐具有奇特的功能,可以使一个野蛮的女人向往风花雪月的爱情。

17 岁的卓文君与时下的闺阁女子一样, 脑中充斥着厄比墨透斯式的幻想, 思慕一个有着神赐天赋的情人,所以她才会时常撩起窗帘的一角,从阁楼里用眼睛扫视街上过往的男人,或躲在屏风后面窥望父亲会客厅里年轻的客人们。

上帝为她造了这样一个男人——她分别从窗户和屏风后面看见过一次:动作雍容娴雅,如长林野鹤,冠如美玉,风流倜傥,更有一种令卓文君认为非她不能与之匹配的才能,就是弹琴。这就是知音的效应。

这个叫司马相如的男人顾盼留情,流光溢彩,使所有在座的男人相形见绌。从这一刻起卓文君已经为自己拿定了主意,一定要嫁给他。尽管这时的司马相如还来

见过她。

她从来没有想像过,这个才华出众的男人家里竟会穷得上无片瓦,因活不下去才投奔好友王吉。做客于卓家卖弄才华也是为了攀得一富贵之枝。能够与卓文君诉说心曲的机会,都是通过他借王吉的钱买通卓文君的贴身侍女实现的。

两颗为爱情燃烧的心一拍即合,但作为富豪的父亲绝不允许女儿降低门楣,下嫁给一个家徒四壁的男人。他们只好私奔到遁远的地方,靠卖酒为生。

如一只金丝鸟一样生活的卓文君从未经过这样严峻的生活考验,繁重的体力劳动,那么多人的闲言碎语,她必得忍受这爱情的代价。

汉武帝当政,爱好词赋,司马相如闻之大喜,把帽子往桌上一摔道:"出头的日于到了!"他托一个叫杨得意的同乡在汉武帝面前推荐自己,杨得意在富廷中饲养猎犬,把司马相如的《于虚赋》献给了汉武帝。汉武帝召见了司马相如,司马相如当场挥毫作了《上林赋》,汉武帝大喜,也当杨封他为郎官。

摇身一变的司马相如骑着高头大马回家,太守亲自出城通接,县令背着弓箭走在前面为他开路,地方百姓夹道欢迎,真可谓是衣锦还乡,荣归故里。想当初携文君在夜里出逃,躲避着所有人的目光,惶惶如丧家之犬,情形是多么不堪。

面人们似乎也有着同样的感叹:今天与昨天竟是如此不同,一个自己曾经施舍过的小于竟然有着这般光



景。岳父大人卓王孙更是不胜感慨，痛恨自己有眼无珠，于是，拿出大堆财产交给女婿作为自己当初小看他的惩罚。

女婿也虚荣得昏了头，老丈人的贿赂照收不误。穷人家的孩子的理智就是这样经不起富贵的冲击，上天也很容易捉弄人，不久就有人告发司马相如在处理公务时收受贿赂，汉武帝罢了他的官，他又成了穷光蛋。

这下再也没脸回乡，司马相如携卓文君去了茂陵。富贵过的司马相如无法再像从前一文不名时那样保持一个穷人纯朴的心思。富贵时的种种幻想在他脑中扎了根，在茂陵期间，他又看上了该县一户人家的女儿，要娶过来做二房。

卓文君听了以后肝肠寸断，她不能忍受与另一个女子分享丈夫。传说她作了一首《白头吟》，决定与丈夫断绝夫妻关系。诗是这样写的：

皑如山上雪，皎若云间月。
闻君有两意，故来相决绝。

今日斗酒会，明旦沟水头。
躞蹀御沟上，沟水东西流。

凄凄复凄凄，嫁娶不须啼。
愿得一心人，白头不相离。

竹竿何袅袅，鱼尾何簁簁。
男儿重意气，何用钱刀为？

“愿得一心人，白头不相离。”这是厄比墨透斯之梦。她怀着这样的梦想选择了司马相如，同时也选择了司马相如的潘多拉之盒：一个穷途末路却有着许多幻想的男人被命运愚弄的可笑，以及贫困男人恃才勾引女人的德行。

尽管一首《白头吟》使丈夫越轨的步履停止了，但放牧情感的欲望使他的眼睛东张西望，而卓文君的心中永远刻着一道伤痕。

你在接受你的情人时，就要做好心理准备，准备去接受情人所带来的潘多拉之盒。

第五章 爱是朝向深渊的进军

一、伊阿宋

在遥远的黑海边的科尔喀斯国，有一件稀世珍宝——金羊毛，许多英雄和王侯都渴望得到它。国王埃阿特斯为了保护金羊毛，豢养了一条凶猛的毒龙看守，众多前去盗取金羊毛的人都死于毒龙之口。

希腊年轻的英雄伊阿宋，受命于伊俄科斯国王去取金羊毛。希腊最著名的工匠阿耳戈斯倾尽智慧为他打造了一条牢不可破的大船，也是希腊人敢于用来航海的第一条长船。这条船几乎集中了希腊所有的英雄，包括解救普罗米修斯的赫拉克勒斯和神的后代们。

从希腊到黑海，要穿过茫茫大海，他们经历了无数的惊涛骇浪和苦难，终于抵达了科尔喀斯国。

当听到伊阿宋很有礼貌地提出索取金羊毛的请求后，国王说："只有世界上最勇敢的人，才配拥有这无价之宝。你必须完成一种危险的劳动：在阿瑞斯的田野里有两头公牛，生着铁蹄，鼻孔喷火。你必须驾着它们犁出一片山坡，把毒龙的牙齿种在地里，地上会长出身穿铠甲乎持长矛的武士，你把这些武士金部杀死。你若在一

天之内完成这个工作,我将不会阻止你去取金羊毛。"

伊阿宋站起来高声说道:"我已立下重誓,不夺得金羊毛,我决不回希腊,最危险的事我也要去做。"

二、爱神之箭

谁也没注意到小爱神厄洛斯已飞临上空,从箭袋里抽出一支金箭,射向国王的女儿美狄亚。美狄亚深箭地看着伊阿宋,倾慕他英雄的气概和刚毅的举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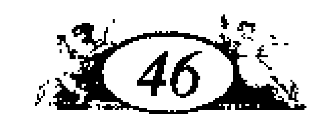
当伊阿宋回到船上,为如何完成国王的要求一筹莫展的时候,美狄亚正在经受着一场内心的苦斗。她企图帮助她心爱的人,但这意味着对家族的背叛,她会因为帮助一名外乡人而遭受恶毒流言的攻击,而伊阿宋胜利之日,就是她美狄亚的死斯。她为此痛苦得想死,但她没有勇气。

在利益场中,爱是一种不可饶恕的罪过。它无端地破坏了利益获取的规则,可以不因为什么而让利益遭受损失,可以毫无根由地让某人受益。当这一切都变得不可把握之后,利益游戏的规则和逻辑便形同虚设。

情感的参与,使人在利益场中处于一种不安全的境地,一种瞬间掠过的情绪一旦萌生了某个念头,使能陷他人于灭顶之灾。

情绪是人类自身的天敌,不被理性宽容。

美狄亚想要帮助敌人来对付自己的家族,除了爱情,没有别的可以作为理由。



事实上，令人堪忧的不是爱的肆无忌惮，而是爱的虚假。肆无忌惮的爱虽然猛烈，但它是一种爱，而虚假的爱不是爱。

肆无忌惮的爱如同暴风雨，再狂暴的风雨都刮不起尘土和茅草屋檐下的羊群，就像水面下奔腾的洪流不会危及飞鸟，对飞鸟来说，它乐意观看大自然的奇观。

作为看客的飞鸟，就是虚假爱情的始作俑者。

在十七、十八世纪的欧洲上流社会，贵族青年最热衷于偷情和各种恋爱的游戏，就是这个原因。在不影响他们的爵位的前提下，他们乐于在爱情上兴风作浪，扮演骑士甚至奴隶的角色，把最荒唐的游戏当作一个世纪的时髦。

大作家雨果的《笑面人》中有这样一个情节：

约瑟安娜是一位公爵小姐，受时代腐朽空气的影响，那么多与她相匹配的男人追求她，她都不屑一顾，这不是出于对男人的挑剔，而是对陈旧方式的叛变。她有一种将人生演绎得奇形怪状的强烈欲望。与之相比，中国的门当户对习俗显得过于严肃认真，他们以嫁娶为目的，而在约瑟安娜生活的时代，爱情这个字眼被解释为"捉俘虏"。贵族男女四处寻找猎物，就像猎人背着长筒枪穿行于森林。

约瑟安娜把目光瞄准了格温普兰，这是一个被人贩子找来动过手术的男人，脸上挂着永远可怕的笑容——人贩子刻意制造畸形人效果，用于展览以赚取暴利。后来格温普兰逃出人贩子的魔掌，能够继续生活下来，全



作为看客的飞鸟，就是虚假爱情的始作俑者。



靠那张供人取笑的脸。人们像观赏另类生物品种一样观看奇丑无比的格温普兰，满足后向他投去几个钱。约瑟安娜给他传去一封信，内容只有三句话：

你是可怕的，我是美丽的。你是戏子，我是公爵小姐。我在万人之上，你在万人之下。我要你。我爱你。来吧。

受宠若惊的格温普兰居然对这样的爱情抱有幻想，他来到约瑟安娜的面前，约瑟安娜满意地看着他，就像看着一只绝无仅有的宠物，她说道："你是我梦里的妖怪，你的将来是属于我的。这是冥河与曙光女神所赐的姻缘，到我怀里来吧。"

正在这时，约瑟安娜突然得知格温普兰是一位流亡的爵士，现在需要被正式承认，英国女王已指派他娶约瑟安娜为妻。约瑟安娜大怒，对格温普兰喊道："我恨你，你滚出去。"

格温普兰当时并不知道，他被约瑟安娜选中并不是作为爱情的对象，而是供她淫乱的东西——猎人手中的死鹿。按照约瑟安娜的话来说，就是："你外面是个怪物，我里面是个怪物，我们的爱情就是这样产生的。"

但当这对如此不协调的男女要结为事实上的婚姻，这位发起爱情的女人却不能忍受。

危及到现状，这是爱情无法精彩起来的原因，在爱情中享受生命轻扬的快感，这是众多女人的梦想。有悲剧不断涌现，人生不仅是一场爱情的运动，爱神的到来可能伴随你整个人生的沉沦。





美狄亚唱起动人的歌，祈求睡眠女神使恶龙入睡，请冥府的神为她降福。神边念着咒语边用杜松的枝条蘸着魔液向毒龙的眼睛洒去，恶龙酣睡起来。

美狄亚爱上了伊阿宋，这是一个不可知的未来，而痛苦的抉择已经提前来临：对家族和王国的叛离。

爱情的问题不仅仅属于爱情。

三、背 叛

美狄亚最终屈从于情感，偷逃出王宫，给伊阿宋带去一种魔药，用这种魔药涂抹在身上，能刀枪不入，火烧不伤，拥有神赐的力量去打击敌人。

伊阿宋在神庙前对美狄亚说："我感谢你药物的帮助，你要我怎样感谢你，情提出来吧。你以你的帮助解除我的同伴们的母亲和妻于的焦虑和悲伤，你的不朽英名将永远活在全希腊人的心中。"

美狄亚热血上涌，满脸通红，用渴慕的目光望着伊阿宋，一阵悲伤涌上心头，她紧提住伊阿宋的手说："离贵的英雄，你将会航海远去，你回家以后，不要忘了我的名字，如果不幸你忘了我，但愿风能把一只鸟从伊俄科斯送到这里来，我会通过它让你想起我是怎样帮助你从这里逃出去的。"

伊阿宋说："如果你到希腊，你将像种一样被人礼拜，因为你解救了她们的丈夫和儿于。除了死，没有任何力量能破坏我们的爱情。"

第二天，而头铁蹄种牛被放了出来，鼻孔喷出的火苗点燃了森林，冒出浓浓的黑烟。伊阿宋把魔药涂在自己身上，不惧火烧，把犁驾在了林牛身上，不久就犁逃了

爱情缺乏可靠的未来，所以情人会起誓。
而有了誓言，也就有了背叛。

山坡。

伊阿宋把龙牙种进地里，长出成群全副武装的武士，冲向伊阿宋。他按照美狄亚教给的方法，拾起一块石头扔到狂怒的武士中间，武士便抢夺石头而相互厮杀致死。

希腊青年全部冲到伊阿宋的身边，把胜利者抛向空中。

四、不可起的誓言

她终于迈出了背叛的第一步。

美狄亚帮助伊阿宋的消息致露，她想用服毒的方法解决痛苦，但被命运女神拦截，她转而逃离了宫廷，赤脚在黑夜中奔跑，告别了所有的亲人。

幸灾乐祸的月亮女神塞勒涅躲在云层中自言自语地说：“你常用魔法把我驱逐出天庭，现在你也为爱情而忍受痛苦，你你想逃脱这折磨。”

一去不复返的美狄亚踏上了希腊大船。她求告于伊阿宋，请求他的收容，并说：“外乡人，你要当着你的同伴的面对神发誓，到了异乡你不会欺负我这个孤女！我将带着你去取金羊毛。”

伊阿宋无比喜悦地拥抱着她说：“让婚姻的保护神赫拉作证，我将把你作为合法的妻子带回家去。”

圣林中一棵离大的棵树枝繁叶茂，全羊毛挂于其上，透过夜色闪闪发光，就像阳光照耀下的一片朝霞。

下面,不眠的龙两眼圆睁,看着步步走近的英雄们。恶龙开始爬行,喉咙里发出可怕的声音。

美狄亚勇敢地走在最前面,唱起动人的歌祈求睡眠女神使恶龙入睡,请冥府的神为她降福。神边念着咒语边用杜松的枝条蘸着魔液向毒龙的眼睛洒去,恶龙酣睛起来。

他们取下金羊毛,登船回航,国王埃阿特斯怒气冲冲地向臣民宣布:如不马上捉回美狄亚,他们将全被砍头!惊惧中的科尔喀斯船队扬帆出海。

他们在一个海岛边追上阿耳戈斯船队,并将希腊人包围,伊阿宋只得同对方谈判。双方达成一项协议:希腊人可以带走金羊毛,但必须交出美砍亚。

知道谈判结果后,美狄亚饱含痛楚地指责伊阿宋:"你在紧要关头曾向天盟誓,保证我永远幸福,我才不顾少女的名誉做了你的情人,如果你把我交出去,我将命归黄果,你的全羊毛将像梦一样消失,落在冥王哈得斯手中,那时我复仇的灵魂将把你赶出你的祖国,就像我被你诱离我的祖国一样。上天可怜我,我竟然对你他有希望。"

伊阿宋受到了良心的谴责,申明这协议只是一个缓兵之计,为了为自己谋得一个请晰的未来,美狄亚献上一条退敌毒计,她说:"科尔喀斯船队的首领是我的兄弟,我可以把他诱出来和他单独谈话,你趁机杀了他。"

伊阿宋按照这个计划杀死了科尔喀斯船队的首领,击退了敌人。





这是美狄亚的第二次背叛。

如果爱情给出了可靠的未来,女人比男人更能不顾一切,她明确地变得罪恶,害死了自己的兄弟,甚至变得疯狂,因为有伊阿宋的誓言作保证,所以,为达到彼岸世界而拥有了赴死的勇气。这正应了法国人拉罗什·福科的一句话:"大多数女人的精神更有助于加强她们的疯狂而非加强她们的理性。"

杀死自己的兄弟,她已经断了自己回去的路,而在婚姻处于穷途末路的时候,娘家是最后的堡垒,但美狄亚已经没法再求得父母的原谅了。

爱情总会有誓言存在,这是千古绝唱的把戏,一再戳破又一再缝补的幌子。当爱情已经死灭,誓言仍旧活在人的心中。一个女人可能忘掉一个男人的所有言行,惟独忘不了他对她立下的誓言。她听到誓言的时刻,是她最激动人心的时候。

誓言为什么存在?因为爱情根本没有可靠的未来。誓言是不可靠中惟一的可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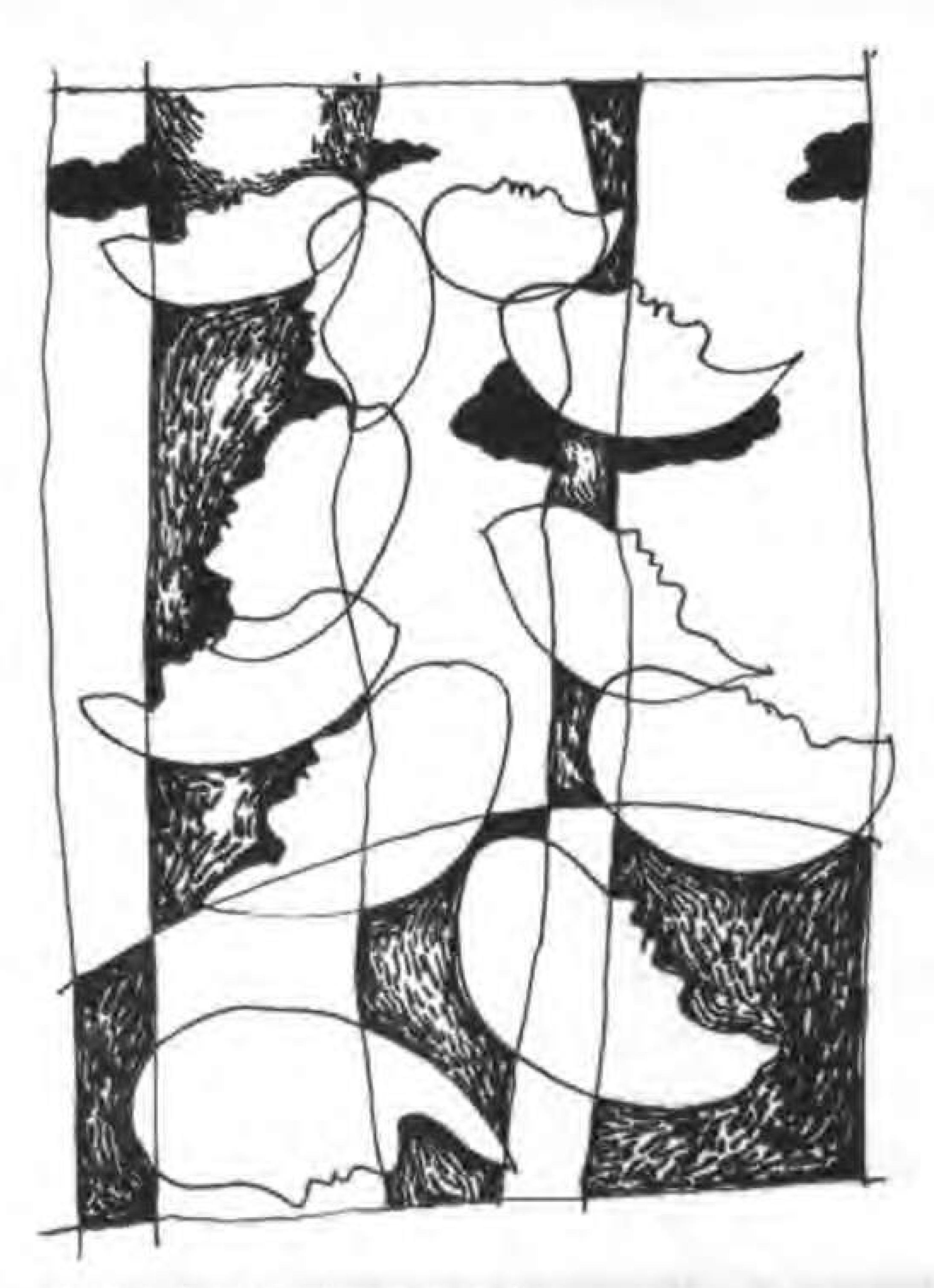
没有伊阿宋的誓言,美狄亚便没有背叛的勇气。

誓言同样也是可靠中的惟一不可靠。因为你在代替命运之神说话,这是首先应当怀疑的。

只有面临死亡的男人才会紧握女人的手说:"我们来世再相爱。"他不用对未世负责,所以乱发誓言。这话是说给女人听的,好让自己死后能让女人怀念。

只有热恋中的男女才会发誓相爱到地老天荒、海枯石烂,他们忘记了什么叫背叛,一激动就说出了将来被





生活总在别处，梦想总在彼岸。

生活在此岸的人，遥想和一个得不到的人生活在一起。

背叛，就是对此岸世界的不忠。



对方作为罪证的话。

按照萧伯纳的话解释便是：当两个人处于最强烈、最疯狂、最受蒙蔽和最转瞬即逝的热情控制之下时，他们却要赌咒发誓，说他们将永远保持这种兴奋、不同寻常、耗尽精力的状态，直到死亡将他们分开。

地不会老，天亦不会荒，海不会枯，石也不会烂，用无限来度量一种有限的东西，这更像是一种诅咒，诅咒他们的爱情末日提前来临。

在《马太福音》中，耶稣基督坐在山头对门徒说："我告诉你们，什么誓都不可起。不可指着天起誓，因为天是神的座位，也不可指着地起誓，因为地是他的脚凳；不可指着耶路撒冷起誓，因为耶路撒冷是大君的京城，又不可指着你的头起誓，因为你不能使你的一根头发变白变黑。"

耶稣的意思很简单，起誓是为命运定格，你没有这个权利，也没有这个能耐。

只有得不到某个男人的女人才会说："他是我的最爱，是最可能给我幸福的男人。"钓鱼的人也会说同样的话："今天我钓的最大的鱼不在我的篓里，是那只上钩却又跑掉的鱼。"把得不到的东西视为珍宝，是人类的通病。

什么叫背叛？

就是生活在彼岸世界的人的行动。遥想和一个得不到的人生活在一起，跑掉的鱼要是被钓上来将又是一番情形。生活总在别处，梦想总在彼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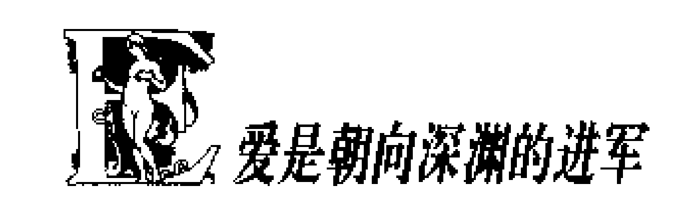
背叛，就是对此岸世界的不忠。





男人不纯粹把爱情看作情感，还将之看作征服世界的手段。爱情是一种角逐和争夺，是对对方独自生活的一种瓦解。

瓦解对方，这是爱情中深藏着的原罪思想。



五、爱情的原罪思想

回到希腊的伊阿宋和美狄亚在科林斯生活了十年，美狄亚为他生了三个儿子，后来，不幸的事发生了。

伊阿宋为科林斯国王克瑞翁的女儿格劳刻的美色所动，背着妻子向这个少女求婚，得到克瑞翁的同意。定下婚期后他才找到妻子解除婚姻。他向美狄亚发誓说："我要缔结这门婚姻，不是厌倦了对你的爱，而是为孩子着想，才力求与高贵的王室攀亲。"

愤慨的美狄亚呼吁神明为他曾经的誓言作证，但伊阿宋不予理睬，坚决要娶国王的女儿。她高声悲叹："愿死神可怜我，我可耻地逃离故乡，卑鄙地杀害兄弟，可我是为了我的丈夫啊！正义的女神啊，请你把他和他年轻的女人毁灭吧！"

正在此时，伊阿宋新岳父克瑞翁来到这里，他从美狄亚的眼神中看到了敌意，当即作出一项决定，说道："立即带着你的孩子离开这个国家！不把你赶出我的国界，我绝不回宫。"

美狄亚强压愤怒，哀求道："你把女儿嫁给我丈夫，与我没有关系，你为何要怨恨我呢？就让他们作为夫妻生活下去吧，就让我住在这个国家吧，虽然我饱受伤害，虽然我丈夫在我面前是有罪的，但我愿意保持沉默。"

美狄亚跪在克瑞翁面前，抱住他的双膝，但敏感的克瑞翁从美狄亚眼中看到了被压抑的愤怒的凶光，他坚

决地说:“走吧,离开这里!”

美狄亚最后请求暂缓一天离境,她说:“我需要找一条逃亡的路,需要为儿子们选择一个避难之地。”

国王克瑞翁同意了。

她在婚姻中落入孤苦无告的境地,不是爱得不足,而是爱得过多。她背叛一切,包括她自己,这是无条件的投降,将自我变成对方刀俎下的鱼肉。

这不是对爱情的忠诚,是对爱情的瓦解。

瓦解对方,这是爱情中深藏着的原罪思想。瓦解对手意味着自己的胜利。这就是男人在掌控了一个女人之后会变得厌倦的原因。男人不纯粹把爱情看作情感,还将之看作征服世界的手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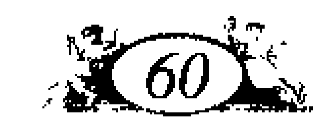
如果说女人是为爱请而生的,那么男人的天性就是好战。拿破仑与歌德是秉赋相同的男人,拿破仑用手中的兵器征服世界,歌德用爱情征服世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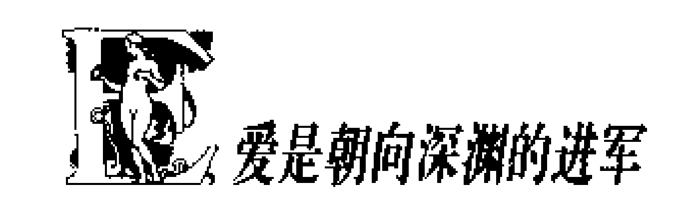
美狄亚爱请的失落,正在于她把自己无条件地交给伊阿宋。

多数女人赞成忘我的爱,这恰是爱情之大忌。

爱情是一种角逐和争夺,爱上一个人,是爱他的你喜欢但又缺少的那一部分,这是人的求全心理在作怪,你缺乏的那一部分对你最有吸引力,是人渴求完善的欲望。就像你喜欢钱是因为缺钱一样,有钱人是不在手钱的。从对方索取缺少的那一部分,是爱的不变定理。

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有一个著名的遐想,他在《会饮篇》中说:





“人类最初是在形体上和名称上都兼并阴阳两性，宙斯把他们分成单性别的两半之后，这一半想念那一半，想再合拢在一起。后来宙斯起了慈悲之念，就想出了一个新办法，把人的生殖器移到前面(从前是在后面，生殖不是借男女交媾，面是把卵下到地上，像蝉一样)，使男女可以借交媾来生殖。由于这种安排，如果抱着结合的男人和女人，就会传下人种……就是像这样，从很古的时代，人与人彼此相爱的情欲就种植在心里，它要恢复原始的整一状态，把两个人合为一个，医好从前截开的伤痛。”

男人和女人在茫茫人海中寻找自己的另一半，这就是爱情的缘起，这个假设看似荒唐，实则切中要害：爱情是在向对方索取。对方不是独立的个体，而是自己的另一半。

如果你给出对方所需要的一切，你对对方来说使是一种多余。

这里便出现了一种便爱情之树常青不老的可能：你拥有一种对方热爱但永远得不到的东西，譬如智慧，或者灵性，抑或其他。

柏拉图提出了一种精神恋爱法，让肉体永远不被对方拥有，以此来延续对方对自己的兴趣，但这并不是一种聪明的做法，因为从肉体的角度来说，你不是惟一的异性。

如果你为自己塑造一个独一无二的灵魂，你的爱人将从天涯海角赶来爱你。





公主将魔力花冠戴在头顶，花冠立即燃烧起来。



六、朝向深远的进军

即将离去的美狄亚最后质问伊阿宋："你这个最坏的男人背叛了我，在你的誓言面前，你是不可饶恕的，面你打算怎样安置我？还要把我送回父亲那里？或者你的前妻带着儿子在世上漂泊乞讨，面你却同心上人过着风光的日子？"

此时的伊阿宋已是铁石心肠，为了让她尽快离开自己，许诺给她相当多的黄金，并给她一封信，请她到朋友处去寄居。破灭了最后的希望的美狄亚狠狠地说："你将举行一次让你痛苦不堪的婚礼。"

与此同时，一个恶毒的阴谋正在她脑中形成。就这样被驱逐，美狄亚实在心有不甘，但为了掩藏她的计划，她第二次我伊阿宋谈话，以全然不同的态度向丈夫认错，表示愿意和解，并叫过两个孩子来拥抱父亲。

伊阿宋果真以为美狄亚不再怨恨他，心里非常高兴，答应给她和孩子以最好的照顾。

美狄亚从储藏室里取出珍贵的金袍，作为送给国王女儿的新婚礼物，然后在家里等待公主接收礼物的消息。

这金袍是靠魔力用毒汁浸泡而成的。

公主接收了礼物。她披上华丽的长袍，将金花冠藏在头上，站在镜子面前欣赏自己，不一会儿便四肢颤抖，脸色煞白，倒在地上，口吐白沫面死。



宫殿中一片哭叫声。

国王闻讯赶来，看到女儿头上那顶魔力花冠燃烧起来，直喷火焰，毒药和火焰吞噬着她的皮肉，身体已经完全变形。绝望的克瑞翁扑在女儿身上，那致人死命的长袍上的毒汁立刻浸人他的身体，克瑞翁也被毒死。

但美狄亚并来就此罢手，因为她杀死了两个无罪的人，那个有罪的人应该得到更大的惩罚。夜色降临时，她奔向儿子们熟睡的房间，一路对自己说："忘掉他们是你的儿子，他们只是那个有罪的父亲的心肝，如果他们不死在我手里，命运会把他们交到致人手中。就让我用一生的悔恨来凭吊他们吧！"

当伊阿宋正赶来捉拿杀害他新妻子的凶手时，却听到了儿子们的惨叫声，他跨进房门，看见两个孩子已死在她上。悲痛欲绝的伊阿宋冲出屋子，头顶的夜空发出巨大的声响，他仰头一着，杀害儿子的凶手正用魔法召唤来的龙驾着战车腾空而去。

再也没有希望惩罚她的罪行了，绝望攫住了伊阿宋的心。悬挂于腰中的宝剑脱鞘而出，一道血光冲向天宇，英雄伊阿宋自刎而死。

惟有死是一切仇恨的终结。情天恨悔终敌不过人之一死。

让仇人用自己的手了结自己的生命，是复仇中最疯狂最狠毒的住俩，美狄亚无疑是疯狂的，她还亲手杀死了自己的儿子。

仇恨到极端，就是对自己的惩罚。





培根说得很好："复仇是一种野性的裁判。"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你还仇人一尺，仇人将还你一丈，仇恨是双方共同积累起来的，如同水之于堤，如果水高过堤岸，必导致岸之崩溃。仇恨是随复仇而增加的。越是复仇，仇恨将越多。

仇恨将随着时间消解，但不能随行动消解。复仇的扭斗，必然导致两败俱伤。

凡爱必要小心，因为仇恨缘于爱，爱有多宽广，恨就有多深，爱是向深渊的进军。

美狄亚爱伊阿宋无比深切，导致她恨得玉石俱焚。疯狂之爱的另一种解释就是自我焚烧。杜十娘怒沉百宝箱，舍身投海，因为她为情人付出了一切，如同美狄亚之于伊阿宋。男人的变节便是她的末日。

爱得无助无望，必然生恨，因为她的心智和情感已被掏空，却不能得到回报，仅剩下一具空壳，有的只是疲惫和伤痕，这就是仇恨产生的土壤。

法国小说家福楼拜的《包法利夫人》的主人公就是这样的。少女时代受到种种浮华的诱惑，内心激荡着轰轰烈烈的情感，幻想着整个世界就是她爱情的舞台。她嫁给了一个平凡医生犹感不足，认为他不足以承受她的爱情，以致红杏出墙，染指外遇。然而她总是遇上负心薄情的男人，不断遭遇情人的过程就是不断受伤的过程。最后她落得只是疲惫和厌倦，再也提不起爱的勇气，吞食鼠药以了结自己的生命。

包法利夫人的自杀源于对天下男人的恨，尤其是对自己的恨，恨她一生遇人不淑。而这种恨，恰恰源于她少

女时代过多的爱情梦幻。

爱情的美好总与恨之罪孽相伴而生，这合乎事物辩证的逻辑。

《红楼梦》中的大观园乃是一个爱情的帝国，尽管曹雪芹以“梦”名之，但爱之心酸随处可见。“王后”林黛玉前世便是一株绛珠草，泪化而成，她的爱情篇章是由眼泪谱写而成的。其他女子也不见好，要么金玉质陷于泥潭中，要么金闺花柳遭遇中山狼，风月情债，痴男怨女，磕磕碰碰无一圆满处。贾宝玉在太虚幻境中所品之茶“千红一窟”、“万艳同杯”，实则是“千红一哭、万艳同悲”，大观园里的所有爱情都没能逃脱悲剧的魔爪。红楼一梦，不过是爱情之幻灭。

如果你心中无爱无恨，这也许不是坏事。

第六章　阴谋与爱情

一、表　白

世上本无月桂树，是一段无望的爱情悲剧产生了它，也产生了“桂冠”这个词。

一天，太阳神阿波罗带着他心爱的弓箭出来游玩，碰上了小爱神厄洛斯，他正在摆弄他小巧玲珑的弓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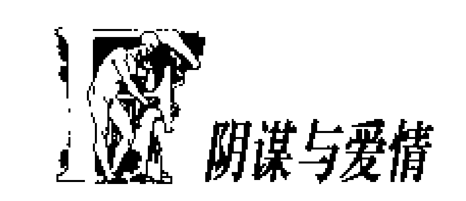
阿波罗嘲笑说：“你这玩意儿这么小能算武器？把它丢掉吧，要有就该有副像我这样的。”说着就扬起手中金光闪闪的大弓，弹了个空弦，弦声洪亮而厚重，并说：“这才叫作真正的弓箭。”

厄洛斯说：“你的弓箭虽然比我的大很多倍，却不能同我的相比。”说完从箭袋里抽出两支箭，一支箭头是金黄的，尖锐而闪亮。另一支箭头是乌铅的，钝秃而灰暗。谁要被黄金箭头射中，心中立刻燃起狂热的爱情之火，谁要被乌铅箭头射中，就会对爱情产生极端的厌恶。

阿波罗走后，厄洛斯悄然跟踪，他决定要让阿波罗尝尝他弓箭的利害。

这时，正好女神达芙妮走了过来，厄洛斯用铅头箭射中她，然后又弯弓搭箭，用金箭头射中阿波罗。

月桂树，对爱情的逃避，使更多被悬置的爱变得绝望。



阿波罗一看到达芙妮，内心涌起一阵激烈的情感，立刻便爱上了她，不顾一切朝达芙妮追去。达芙妮被铅箭射中，一看到男人就讨厌，阿波罗追过来，她立即朝树林里逃去。

阿波罗一边追一边喊道："亲爱的达芙妮，我是因为爱你才追你，别跑了，接受一个拥有炽热情感的男人的求爱吧，求求你，做我的妻子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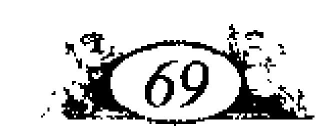
达芙妮还是一个劲地跑着，丝毫不理睬阿波罗。一个女人的拒绝增强了男人想要得到她的欲念，她在阿波罗的眼中更美了，跑动的姿态婀娜翩跹，衣衫在微风中飞舞，长发甩动着散在肩头，一切是那么妙不可言。

阿波罗越跑越快，眼看就要追上达芙妮了，急得达芙妮惊呼："父亲啊，救救我吧，情叫大地裂开，把我吞没，或改变我的模样。"

奇迹发生了，达芙妮话未说完，两腿便僵硬得不能动弹，从指尖长出树枝，并生长桂叶，身上也覆盖了一层薄薄的树皮。两脚拥人大地，成了树根，达芙妮变成了一棵月桂树。

阿被罗惊呆了，他双手抚弄着这棵树，内心充满柔情，仿佛树皮下还有一颗怦怦跳动的心。这不是树，仍旧是美丽的达芙妮，阿波罗呼喊着她的名字，双手抱看月桂树狂吻起来。

多情的阿波罗流出了伤心的泪，"你为何不愿做我的妻子？你虽然变成了大树，但这棵树仍然是属于我的，我要把枝条每天都插在发间，配在我的箭袋上，以后当





被悬置的爱，如同林间的蛛网，被风一再摇动，而网面却空空如也。

人们作战胜利,或者竞赛获胜,我就用枝条编成一个环冠,戴在胜利者的头上,作为他们获得最高荣誉的奖赏。"

阿波罗的一片痴情感动了达芙妮,她低垂着枝条,轻轻抚弄着阿波罗的脸,以示对他的感激。

二、被悬置的爱

这个故事是献给所有求爱失败的人们的,他们都是一度伤心欲绝的阿波罗,满腔的热情得不到对方的回应,得到的是对方的怜悯。

在所有的爱情悲剧中,这是最富有诗意的一出,因为它对邪恶的纵容是最少的,但在情感上的沉醉却是最多的。《少年维特之烦恼》能够在全世界范围内引起轰动,乃在于维特那阿波罗似的被悬置的爱。

何为被悬置的爱?

就是情人最大投入却被对方驳回的那部分情感。

它的悲剧性在于无法收回,即便收回也会成为一种伤痕的记忆。

促成问题得到解决的完美意象仿佛是你的付出对方必须接受,但对对方来说则是专制与强暴,爱总是在不平等中展开,爱也是在不平等中走向共和的。爱的共和是爱在真正成熟时展现的境界。菲勒蒙和包略斯的爱情便是证明。

千年的橡树和菩提树永相厮守，这是惟一具有东方理想主义情调的白头偕老的故事。它证明古希腊式的爱情悲剧存在被突破的门径。





三、共和之爱

在佛律癸亚王国有一个贫寒的小茅屋,屋里住着一对幸福的老人——正直的菲勒蒙和诚实的包喀斯。他们在这里度过了快乐的青春,乐观、友善而相亲相爱。

宙斯和他的儿子赫尔墨斯来到这里,两位老人倾其所有招待了他们。宙斯为了感谢他们,把他的小茅屋变成了金光熠熠的庙宇,还对他们说:"诚实的老人,你们还希望得到什么?"

老夫妇商量后说:"我们俩和和睦睦地一起生活这么久,那就让我们死在同一个时辰吧,到那时我们就看不到对方的坟墓,也不必葬对方。"

他们俩在有生之年一直守护着这座庙宇。一天,当他们已感到享尽天年的时候,便一起站在神庙的台阶前,默默回忆两人共同生活过的日子。他们相互对望着,面孔周围长出成荫的树梢。

"再见了,我的老头子!"

"再见了,我的老伴!"

这是他们临死前惟一的一句话,这对令人尊敬的夫妇就这样结束了他们的一生:老汉变成了一棵千年椓树,老妇也变成了一棵同样古老的菩提树。他们死后也亲密无间地站在一起,像生前一样永不分离。

在古希腊神话中,这是惟一具有东方理想主义情调的白头偕老的故事。但这个故事是不可或缺的,它证明





梦凋谢于孤岛脆弱的深秋，
丝丝缕缕抽空我望月的情怀。



古希腊式的爱情悲剧存在被突破的门径。

任何苦难都存在超越的可能，超越之后就是希望。

成熟之爱摒弃了浮躁，它既是永久持续的，也是宁静的。

轰轰烈烈的爱，人们能听到它的巨响，也能看到它炫目的光芒，但那是一种自我焚烧，一种毁灭之举。

我曾在一首诗中这样写道：

整个世界
像一枚悬挂于我唇边的樱桃
千次的逃离
千次的归附
我的沉沦像六月的风暴
肉体之水陷某个城堡于绝地
清歌于漏舟
痛饮于焚屋
于陷阱的上空卓然高蹈
梦凋谢于孤岛脆弱的深秋
丝丝缕缕抽空我望月的情怀
这轮残破之月被谁撕伤
我的面孔秋意浓浓
于每个月明之夜突围成充血的眼

“于陷阱的上空卓然高蹈”，这就是自焚者的姿态，精神沉沦者的必然之举。自我焚烧的爱有一种升华的错



觉,错把瞬间看作永恒。

焚烧是一种能量的消解，焚烧是不可能永远持续的,包括太阳在内,因为没有一种事物具有消耗不尽的能量。自焚之爱是短暂的,永久的只是灰烬。

那种“不在乎天长地久,只在乎曾经拥有”的人,都是灰烬的守灵人,用生命的大部分光阴来凭吊已化为灰烬的爱。

成熟的爱,不是能量的发泄,而是能量的培植。这是它能持续的原因。苏轼所言“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便是指菲勒蒙与包喀斯之爱,一种超越山重水复的共和之爱。

四、从不平等中开始

阿波罗是情感上的正人君子，苦苦追求女人而不得,只把悲伤留给自己,歌德笔下的维特的自杀乃是形容其不堪承受之重,爱情的悲剧多属于这一类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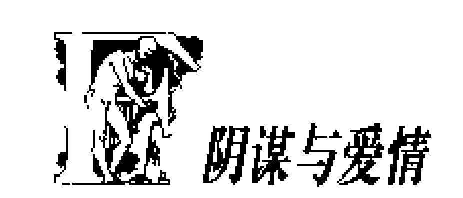
庄子在《盗跖》中讲了这样一个故事：

尾生与心爱的女子约会于桥下，但女子迟迟不来，河流涨水,淹至桥墩,尾生抱住桥柱不放,直至被淹死。

尾生的死是为了证明自己的不失约，但这有何益？他心爱的女子根本就没来,并没把他当回事,她失约说明她并无诚意。为这样的女子守约而死,是不值得的。

古有宋襄公,为人讲究诚信仁义。他所带领的军队为“仁义之师”,打仗从不用欺瞒手段。他总是说一不二,





告诉敌人说怎么打就怎么打。他仇恨偷袭方式及一切不正常的战争手段。从人品来说，他是未来社会的希望、人格修养的楷模。但他每战必败，军队越打越少，最后一个人也没有剩下，而且成为了兵史上的笑柄。

兵法讲究谋略，《孙子兵法》开篇就说："兵者，诡道也。"用兵打仗玩的就是诡计和陷阱，出其不意者胜。所谓"兵不厌诈"是也。宋襄公之仁义诚信焉能不败？从某个角度来说，他代表最高尚的理念，覆灭于阴谋之中，这也是不公平的。

而正人君子的爱与此有许多共同点。正人君子有太多的"不可为"，兵法家则无所不为。以"不可为"对"无所不为"，必败。

我们可以从古希腊神话中，找到很多成功之爱的例子，但这些成功之爱的形成，大多不是出于自由恋爱。其中没有任何一例如阿波罗般的温顺，大多是通过决斗或各类竞技赢得娶女人的资格。珀普罗斯娶希波达弥亚，他是十四个求婚者中惟一的幸存者，其余十三个求婚者均是死于希波达弥亚的父亲投出的长矛之下。

古希腊神话中，婚姻的形成是一个值得关注的问题，其中最有代表性的，当属欧罗巴的故事。

五、爱情是这样实现的

阿革诺耳国王的女儿欧罗巴，是一个美丽的少女，生活在与世隔绝的宫殿中。



一个月白风清的深夜，奇异的梦造访了这个少女。她梦见两个大陆，即亚细亚与和它相对的大陆，竟变成两个女人的形象，这两个女人争执着要据欧罗巴为己有。

亚细亚变成的女人，其长相举止与本地人相同，她说自己是欧罗巴的母亲，她以温情的目光看着欧罗巴，而另一个女人是异乡人的模样，她强行把欧罗巴搂在怀里，把她像战利品一样带走了。

欧罗巴从卧榻上惊醒后，心还在怦怦地跳，这个梦是如此地清晰，仿佛和白天经历的事情一样，恍惚间似乎两个女人还在身边。"这个异乡女人是谁?为何我心底对她有种奇怪的思慕？"欧罗巴自言自语地说。

清晨的阳光驱走了少女心中的梦影，她像往常一样开始了新的一天的快乐。她的朋友和贵族小姐们围在她身边唱欧跳舞，她们一同来到海边的草地，看挂着露珠的鲜花在风中绽放，倾听大海中轰隆隆的涛声。她的快乐同她的纯洁一样无人可及。

今天与众不同，欧罗巴身着一件漂亮的新娘装，这是海样之神波塞冬献给他梦中的新娘利彼亚的礼物。金线刺绣的拖裙，上面绣着传说中的美丽画面。她领着女伴们奔跑在五颜六色的花丛中，像一只翩跹的蝴蝶，整个海边荡漾着她的笑声。

天空之中，穿云而过的宙斯发现了少女美的光芒，这位神祇威严的面孔之下藏着一颗风流的心，他顿时为欧罗巴的美貌所倾倒。为了避免妻子赫拉的嫉妒可能带



来的恶果，一个掠夺式的爱情在他脑中形成。

宙斯变成一头牡牛，一头不同寻常的牡牛，身材高大而俊美，肩宽却没有负过轭的痕迹，头上的角小巧玲珑，透明而纯净，赛过宝石的光泽，完美得像出自一位艺术大师的精心策划。牡牛全身金黄，额前一个月牙形的银色标记，淡蓝色的眼睛中泛出柔情。

美丽的牡牛出现在欧罗巴及其女伴的视野，它优雅地从茂林深处信步而来。高贵的身体并不显示强悍的意图，而是罩在一层柔和情感之下。

少女们被这头奇特的牡牛深深吸引，用目光打量着它。牡牛觉察到了这层意思，它越走越近，最后站在欧罗巴的面前。对兽的恐惧，使欧罗巴后退两步。牡牛并未进逼，而是驯服地站在那里。

相持一段时间之后，受吸引的欧罗巴又鼓起勇气走过来，把她的花束举到牡牛的嘴边。牡牛讨好地舔着鲜花，舔着那只向它伸过来的手。

俊美的牡牛终于博得了少女的喜欢，她大胆地吻了它光灿灿的前额。它就蹲在美丽的公主脚下，无限渴慕地望着她。

它向她转了一下脖子，示意它宽阔的脊背。

欧罗巴对女伴说："伙伴们，瞧这头牡牛多么温顺可爱，我深信这是一头会思想的牡牛。它的脊背如此宽阔，让我们都坐到它背上去吧，一走很有趣！"

说着她就从女伴们手中拿过花环，一个个挂在牡牛低垂的牛角上，然后翻身跃上牛背，而伙伴们却迟疑地



美丽的牡牛出现在欧罗巴及其女伴的视野，优雅的步履中掩藏着掠夺的欲望。

看着她。

不等欧罗巴的女伴们作出决定，牡牛就从地上站了起来，驮着少女行定，不多时便走出了草地，来到一望无际的海边。牡牛并未停步，反而加快了速度，纵身跳到海里。少女听到耳旁生风，双手抓紧牛角，风吹起她的衣裙，像鼓满风的帆。

欧罗巴恐惧地望着无边无际的大海，她竭力呼喊她的女伴，回头看去，陆地越来越远，逐渐从海面上消失。

牡牛向前游去，像一只飘荡的船。夜色来临，天上出现里辰，欧罗巴是如此地无助和孤独，她用颤栗的声音喊着父亲，但声音被翻卷的波涛声掩盖。她只能抓紧牛角。

第二天又行了一天，他们终于到达一个远方的海岸。牡牛跳上岸，让少女在一棵拱形的树下从他的背上轻轻滑下，然后就消失了，展现在她面前的是一位英俊的男子。

他对她说："我是克瑞特岛的统治者，如果你愿意嫁给我，你将得到我的保护。"

欧罗巴把手伸向这个陌生的男子，她表示同意，因为她别无选择。

宙斯的愿望终于实现后，他就突然消失了。疲惫的驮罗巴昏然睡去，等她醒来时内心更加绝望，她用目光打量着陌生的景物，用刺耳的哀泣声喊道："父亲，我的内心充满悔恨。我是个卑劣的女儿，为了一头牡牛而遗弃了父亲的爱。这是个什么地方？我要见那头讨厌的牡

牛,我要折断它的角,把它撕碎。我不知羞耻地离开了家,我只有死,那就请天神派一头狮或老虎来吧。我宁愿葬身虎口,也不愿等到饥饿使我如花似玉的面颊枯萎凋零。"

正在这时,一阵眩目光辉出现在她的面前,光芒中出现女神阿佛洛狄特。女神面带祥和的微笑,说:"美丽的姑她,在你父亲的王宫把那个梦送给你的,就是我。欧罗巴,请不要悲伤,抹掉你的眼泪,以及你心中死亡的阴影。你是被宙斯抢来的,你是这位不可战胜的神在尘世的妻子。你的名字将因此而永存,因为收容你的这块大陆从此就叫欧罗巴。"

六、阴谋与暴力

宙斯在一场阴谋中靠近了欧罗巴,把少女骗到了牛背上,然后用暴力掠夺的方式带走了地。这几乎可以概括成古希腊神话中成功爱情的方程式。

特洛伊王子帕里斯在斯巴达遇上了美女海伦,带领他的士兵劫掠了她和她的财宝。他们缠绵的爱情就是这样开始的。这种故事的成因并非来自情节渲染的需要,不是来自听众的需要,而是来自心理学上的演变,是真实的土壤中产生的寓言。

爱情是一场角逐和猎杀,俘虏与抵抗是它永恒不变的主题。从心的掠夺到人的掠夺,或从人的掠夺到心的掠夺,都是从暴力走向暴力。



暴力是爱情的黄金法则。

这一点在中国神话中有明确的暗示。人类的繁衍源自伏羲和女娲，二者的交合取决于奔逃与追逐的游戏。其事先的约定是这样的:女娲围绕昆仑山脚先逃,如果伏羲追上了她,他们即可交合。伏羲追了一阵却赶不上女娲,便反向绕着山脚跑,从正面抓住了女娲。

追逐与奔逃,这是暴力的暗示。

牛郎在河边放牛,看见织女在河里洗澡,心生爱慕,但他没有向心爱的女人检讨偷窥的罪过,也没有向织女求爱表白,而是抱走了织女放在河岸上的衣服,使这个美丽的裸女被迫站到自己面前来。这就是从暴力开始的中国经典爱情。

祝英台心仪梁山伯,她也没有掏出一颗女人的心来取悦于这个男人,而是女扮男装来到他的身边,日夜寸步不离。

白娘子爱上许仙,首先把它作为蛇精的真相掩藏起来。如果没有雄黄酒,这一真相将永远不被许仙所知,这就是从阴谋开始的爱情神话。

伏羲与女娲是兄妹,他们的结合是反人伦的。如果伏羲向女娲表白他反人伦的爱情,女娲一定会拒绝。

织女是天上的神仙,仙与人不同类,与凡人私通是违反天规的,何况牛郎并无特别之处。如果牛郎像正人君子一样向仙女求爱,仙女岂敢应承?

梁山伯是个只读圣贤书的书生，心中没有儿女私情。如果祝英台向他抛媚眼,要么他不懂,要么他反感。

梁山伯毕竟与西门庆有差别。祝英台惟有以男人的身份才能介入他的生活,与他建立感情。

许仙乃一文弱书生,胆小如鼠,要是事先知道有个千年蛇精来爱他,恐怕早已昏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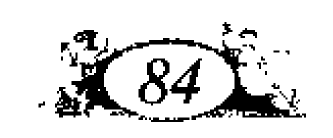
以上任何一例,如果想走“真情告白”的途径,都是行不通的,都会遭遇阿波罗式的结果。而“阿波罗的表白”就是恋爱中的“仁义之师”,一块屡战屡败的试金石。

阴谋与暴力,这些耸人听闻的词语,其实早已被爱情允许和接纳。就像美女海伦爱上了帕里斯却又没有背叛的勇气,心中早已做好被帕里斯劫掠的准备。对情愿者有效,对不情愿者同样有效,这是阴谋与暴力屡试不爽的原因。

《庄子·齐物论》中讲道:骊姬,是艾地守疆人的女儿,当她初到晋国,哭得像泪人儿一般,后来进了王宫,做了晋献公的妃子,吃着美味佳肴,又后悔当初不该哭。这是个开始于被迫落脚于圆满的故事,它的主题就是暴力对美好的促成。

从伏羲到许仙,这些被认为最美好的爱情尚且如此,更不用说凡世间的爱情了。《三言二拍》中有很多偷情的事例,它真实地记录了现实爱情的阴谋和暴力,这是它一度成为禁书的原因。捷克作家米兰·昆德拉在《生命不能承受之轻》中说:“没有暴力,肉体的爱情就不能达到极致。”这句话令人遗憾地说明,暴力在爱情中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暴力的存在是因为不平等。正是因为如此,爱情才



米兰·昆德拉说:"没有暴力，肉体的爱情就不能达到极致。"

称得上是一场角逐和猎杀。如果你首先把对方奉若神明，那“神明”可能弃你而去，因为对方把你的眼睛当作了镜子，看到了自己更高贵的价值，因而她就会去寻求更高贵的匹配者；如果你将对方视作角逐的对象，她更有可能成为你的囊中之物。

我们来看珀耳修斯是怎么做的。

七、趁人之危

珀耳修斯路过刻甫斯国王统治的埃塞俄比亚海岸，看到一个少女被绑在面向大海的悬崖上，微风吹起少女的头发，他被这个少女的美迷住了，便和她攀谈：“告诉我，美丽的姑娘，你为什么被绑在这里？你的家乡在哪里？告诉我你的名字。”

少女说：“我是埃塞俄比亚国王刻甫斯的女儿，名叫安德洛墨达。我的母亲曾自夸她比海中的女仙更美，海洋女仙知道后怒不可遏，让大水泛滥成灾，让一个把什么都吞得下的大鲨鱼随洪水来到我们的面家。一道神喻宣示：只有把我——国王的女儿，抛出去喂鲨鱼，才能躲过这场灾难。人民逼迫我父亲采取这个措施拯救王国，我父亲在绝望中只好把我锁在这个悬崖上。”

刚说到这里，汹涌的波涛哗地分开，从海底钻出一个怪兽，用宽大的胸脯伏在水面。少女大哭起来，面对大鲨鱼的来临，父母拥抱着被捆绑的女儿，也只有悲伤哭泣。



将阴谋放入爱情，这是爱情变得难以承受的原因。



面对少女刻不容缓的灾难，珀耳修斯却说："我是众神之父宙斯和达那厄的儿子珀耳修斯。我征服了戈耳工，并有着神奇的翅膀托着我在天空中飞翔。我现在向你求婚，然后就救你，你答应我的条件吗？"

父母不仅答应了把女儿嫁给他，而且许诺把自己的王国作为嫁妆。

很明显，珀耳修斯是趁人之危，在对方最危险的时刻下手。他的成功奠定在谋略之上。

将阴谋放入爱情，或将爱情放入阴谋，这是爱情变得难以承受的原因。有人吃亏上当，永世不相信爱情，岂是爱情之过？

爱情无罪，罪在图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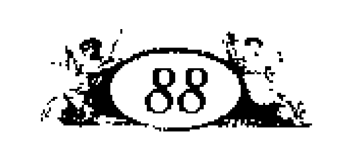
而图谋之心岂止于爱情？

阴谋家需要的是结果，这本身就是对爱情的扭曲。爱情必有结果，但结果不是爱情。

从爱情的发生与发展角度来说，爱情是非常简单的一回事。

爱情永远不会有新意，重复一千年得是在俘虏对手的心。

爱情永远有新爱，重复一万年还是有人上当。



爱情永远不会有新意，重复一千年都是在俘虏对手的心。

爱情永远有新意，重复一万年还是有人上当。

第七章 爱的残杀

一、被追求的女人

赫拉克勒斯从伯罗奔尼撒来到了埃托利亚国王俄纽斯那里。这时,国王漂亮的女儿伊阿尼拉正为一场婚姻痛苦不堪。

河神阿罗俄斯变成一头牛向国王求婚,第二次变成一条龙,第三次变成牛头人身的怪物,毛茸茸的下巴涎着黏液,他不停地变换着形象追求公主,而国王俄纽斯似乎并不反对女儿嫁给一位神祇,伊阿尼拉却跪在神庙中请求神灵赐她一死,以摆脱河神令人厌弃的纠缠。

被追求者纠缠,是年轻女人经常遇到的问题。并非所有女人都像伊阿尼拉一样厌烦被追求,如果有,那也是因为像伊阿尼拉一样,遭遇了怪物。惟有怪物的追求才能使她本可能成为荣耀的事变成耻辱。

被一个英俄的小伙子抛弃的女人也比被怪物男人热烈追求的女子感到荣耀,因为她对人是这么说的:“我同一个俊美闻名的男子恋爱过。”

这是一神身价,至于被抛弃,则可以有多神说法,因为爱情从来就是一笔糊涂账,她总能找到一种对自己最





有利的说辞，比如："我一直拖延和考验他，因为漂亮的男人总是缺乏耐性，这就是不可选择这样的男人作为丈夫的原因，所以我并不后悔。对于建立家庭来说，稳定是第一要素。"

爱情的糊涂账给谎言提供了极大的空间。

在数以万计的爱情事件中，如果你找到没有谎言的例子，那一定是失败的婚姻，因为真相往往是不堪忍受的。

所以给最美好的爱情下定义，就是谎言加上并不精彩的爱情故事。

而女人所要求的爱情乃是精彩，而非事实和真相。被众多的追求者纠缠，这是女人的爱情戏中最为热烈的一幕，没有比这更激动人心的了，因为这一刻，她会产生她就是整个世界的中心的幻觉，世界在为她而旋转。

小说《生命无法承受之轻》中的女主人公塔利沙的母亲，是一位对生命失去崇高感的女人，常"响亮的擤鼻子，将自己的床上故事拿出来当作讨论的热门话题，并颇为得意地向大家介绍她的假牙"。但在这样的一个女人的记忆里，最难以忘怀的是在她年轻时被男人热烈追求的场面。书中是这样描绘的：

"到了出嫁的年龄，她有九个求婚者，围着她跪成一圈。她高傲地站在当中，但应该选谁着实让她为难，第一个最潇洒，第二个最聪明，第三个最富有，第四个最健壮，第五个出身豪门，第六个有才气，第七个见识广，第八个擅长拉小提琴，而第九个提富男子气，他们都姿势



一致地跪在那里,壮观极了。"

在这里她最后选谁已经不重要了,重要的是"九个男人"这个庞大的阵容,意味着她有九种人生选择的荣耀。九个男人跪在她面前,她可以像统帅一样随自己的心意决定他们的幸福。对她来说,人生没有比这更快意的事。

二、力与美的结合

赫拉克勒斯作为第二个求婚者的到来,给伊阿尼拉带来了转机。国王俄纽斯也希望女儿嫁给两者中更强大的一方。赫拉克勒斯迎来了同河神格斗的机会。

两位有超人能最的求婚者扭打在一起,喉咙里发出雷鸣般的吼声,最后宙斯的儿子占了上风,把河神摔倒在地,并折断了他的角。河神离开了胜利的新郎,他失掉了求婚的资格。

婚后伊阿尼拉给赫拉克勒斯生了个儿子, 取名许罗斯。

斯巴达国王墨涅拉俄斯曾与特洛伊王子决斗,以解决对美女海伦的拥有权。在这里,这一幕再度重现。可见为女人而决斗,已成为一种传统,再次说明:暴力是解决爱情纠葛的强有力的方式。

这不仅是出于一个好战民族的特性,虽然古希腊是个崇尚力与美的民族,而且多数人都把这一现象归结于强力崇拜的结果。可我却认为,它更是一神审美情结所



致。英雄为女人而战，这不仅是女人的骄傲，同样也是男人的骄傲。

古希腊人的所作所为自然不能作为这一推论的证据，因为他们有着“尚武”的传统，在战斗中死亡也在所不惜。法国思想家卢梭在《爱弥尔》中曾举了一个有名的例子，一位希腊母亲把三个儿子送上战场，参与同邻国的战斗。事隔不久，有人从战场上归来，这位母亲便急切地询问战况，那人说：“你的三个儿子在战争中死了。”她说：“谁问你这些，我是说希腊胜利否？”当她听说希腊胜利后，才放心地去祭奠儿子。

如果祖国战败，儿子却活着回来，母亲会感到羞耻。个体生命的安全对她来说并不重要，一种更广阔的价值观念超超了生死。

这就意味着个体生命受到更大的威胁，人随时可能为效命于某种理念而丧生，其中便包括为女人而决斗。正因为此，古希腊人随时处于待命状态，和平时从事生产，战时全民皆兵，平时惯于磨砺身体。古希腊的奥林匹克运动正是这样产生的，致学家毕达哥拉斯能扛起一头牛，哲学家赫拉克利特荣获拳击冠军，但古希腊男人全是裸体参与竞技的，这似乎只有一种解释：审美的需要。

力与美的结合竟是如此的巧妙。

为理念而战，王国的士兵手执利剑闯进科学家阿基米德的住房，要捉拿他。正在伏案工作的阿基米德挥手示意：“请等一等，让我把这道题算完。”

他们崇尚的英雄并不仅仅限于正义与和平的缔造

骑士不可以在任何人面前丧失尊严，惟独可以在心爱的女人面前下跪。

骑士为女人而决斗不是出于对女人的爱，而是出于对骑士风范的爱。



馆,说他是“机械骑士主义”,乃是说他的不合时宜。

我们可以从堂·吉诃德的头脑中寻找爱情与骑士风度的关系。在堂·吉诃德心中,始终为想像中的杜尔西内亚公主留有一席之地。公主在他心目中的分量是十分重要的,成为他一切骑士作为的原动力。为女人而决斗,在手持长矛的骑士来说不在话下。骑士不可以在任何人面前丧失尊严,惟独可以在心爱的女人面前下跪,奴隶一样地乞求爱情的恩赐。这对他来说不是屈辱,得到美人之爱,是通向骑士风范的必由之路。

但有一点需要澄清,骑士为女人而决斗不是出于对女人的爱,而是出于对骑士风范的爱。所以堂·吉诃德愿意为任何一个对他有好感的女人而肝脑涂地。

为女人而决斗,是男人风范的表露,往往与爱情无关。

俄国大诗人普希金的婚姻谈不上很好,老婆冈察罗瓦对他的诗歌一窍不通,却是社交界的一朵鲜花。风流浪子格力士插足了他们的婚姻,追求着靓亮的冈察罗瓦,善于拿笔的普希金却拿起了剑,提出与格力士决斗,结果在格斗中丧生。若论对女人的情感,大诗人是犯不着如此的。而子问题往往比实质问题更要男人的命。

三、赫拉克勒斯之死

赫拉克勒斯一次在岳父家中无意杀死了一个男仆,械迫带着妻子逃亡。





在达欧诺斯河畔，他们遇见马人涅索斯。涅索斯靠背人过河赚取报酬，赫拉克勒斯自己可以运用神力跨过河流，他让涅索斯背妻子过河。涅索斯把伊阿尼拉驮到河中央，他被这个女人的美貌所惑，抚摸了她的手臂。赫拉克勒斯听到妻子的呼救，从箭袋里抽出一支毒剑，射穿了涅索斯的胸膛。

伊阿尼拉逃脱出来，正要奔向丈夫，垂死的涅索斯叫住她说："俄纽斯的女儿，你是我背的最后一个人，应从我这里得到好处。箭从我的伤口中收集血液，在毒剑射人的地方，它们已凝结。把它们制成魔药来管理你的丈夫。在他的内衣上涂上这种魔药，他就永远不会爱上别的女人。"说完，他毒发身亡。

伊阿尼拉背对着赫拉克勒斯，按照涅索斯所说，把凝结的血块收集到手中的小罐里保存起来。

夫妇俩经历一番冒险，最后在达特拉克斯的国王刻宇克斯那里住下。在这里，赫拉克勒斯将完成他英雄的一生中最后一战。目标即是欧律托斯。他要了结与欧律托斯的旧怨：他按照欧律托斯的要求赢得了他女儿伊俄勒，但欧律托斯出尔反尔，拒绝把女儿嫁给他。

赫拉克勒斯在希腊组建了一支庞大的军队，征讨欧玻亚，包围了欧律托斯的都城，杀死国王和他的三个儿子，毁灭了整个城市。巍峨的宫殿被夷为平地，美丽的伊俄勒成为赫拉克勒斯的俘虏。

这个俘虏被仆人利卡斯送到伊阿尼拉的家中，利卡斯向伊阿尼拉传达了赫拉克勒斯希望这个女人得到饶



恕的要求。伊阿尼拉用同情的眼光看着这个年轻漂亮的女人，说："不幸流落异乡的人，我同你有着一样的遭遇，自由人遭到奴役时是最刻骨铭心的。你看起来是一个高贵的处女。利卡斯，告诉我她是谁？"

但利卡斯闪烁其词，不愿道出伊俄勒的真实身份。

而此时，另外一个使者给女主人带来不同的说法，他靠近伊阿尼拉轻声说："不要相信你丈夫派来的人，他对你隐瞒了事实真相。你丈夫赫拉克勒斯为了这个女人摧毁了欧律托斯的宫殿，她是欧律托斯的女儿伊俄勒，赫拉克勒斯在认识你之前曾狂热地爱着她。她不是一个奴隶，而是你的情敌。"

吃惊的伊阿尼拉想到了最稳妥的办法，按照马人涅索斯的指示，想用马人血液制成的魔药挽回丈夫的忠诚，因涅索斯曾说这种魔药能保证丈夫不会爱上别的女人。

魔药藏在远离火焰和光线的地方，伊阿尼拉取了出来，用羊毛浸上魔药，涂在丈夫华贵的衣服上，折叠好放进小匣子里，叫利卡斯送给前方的丈夫，并告诫说："除了我的丈夫，谁也不可以穿。"

几天之后伊阿尼拉发现地上有一片羊毛，被阳光照见后燃烧起来，并冒出剧烈的气泡，她内心产生了一种不祥的预感。

赫拉克勒斯在刻奈翁半岛为全能的宙斯建立感恩圣坛，宰杀祭品，利卡斯按照伊阿尼拉的旨意捧着礼物出现。赫拉克勒斯马上穿上这件衣服，开始献祭。





火光照在衣服上，衣服便如铁焊的一样紧紧箍在他身上，便他全身抽搐起来，有如毒蛇一样咬着他的身体。他抓住利卡斯摔向海边的石头，利卡斯脑浆迸裂，血肉飞溅，所有人都被他疯狂的举动吓坏了，一步步向后退。赫拉克勒斯摇摇晃晃地倒下了，尽管如此，他口中仍然不停地退咒着妻子，诅咒着给他带来巨大痛苦的婚姻。

儿子许罗斯载着痛楚的父亲踏上归家的船只。他抢先一步到达家门，痛斥母亲的行为，指责她可耻地谋杀了一位千古英雄。

伊阿尼拉现在才明白中了马人涅索斯的圈套，涅索斯为向赫拉克勒斯复仇而设计了这桩阴谋。伊阿尼拉绝望地离开了儿子，当仆人发现她时，她已死在了丈夫的床上，胸口插着一把双刃剑。

赫拉克勒斯抵达家门时，仍处子癫狂的状态，他呼唤儿子："拔出你的剑来，刺穿你父亲的喉咙吧，别让我再像女人一样哭泣。我这双手曾杀死涅墨亚狮子，扼死巨大的许德拉，解放过普罗米修斯，把刻耳柏洛斯从地狱中解放出来，没有人能征服我，而我却死在妇人手中，儿子，杀死我并惩罚你的母亲吧！"

痛苦的许罗斯用神圣的誓言保证母亲只是受了涅索斯的欺骗，赫拉克勒斯随即转人忧郁之中。他让人把他抬到俄特山顶，依照他的吩咐，堆上一大摞柴，把他放到柴堆中。

当他叫人点火时，没人愿意这么做。被疼痛折磨得生不如死的他请求朋友菲罗克特斯来实现死的愿望，并



许诺把无人能敌的弓箭赠给他作为报答。

柴堆上燃起第一团火,天空突起闪电,击中柴堆,使柴堆熊熊燃烧,滚滚浓烟冲向天宇,从天空深处降下一片彩云,托着英雄的身体升向奥林匹斯圣山。

四、永远的吸引力

对男人奥有永远的吸引力,这是多数已婚女人努力的课题。女人似乎容易做到对一个男人从一而终,而男人却不然。好战的野性促使他们不断去寻找猎物。像歌德和毕加索一样的男人,恐怕世界上没有任何一个女人对他们具有永恒的魅力。

歌德说:"永恒的女性引领我们向上。"这句话不是对女人忠诚的表白,而是明确堆暗示了对女人的不断背弃。

人总是通过阶梯向上,每一步都在扬弃一级阶梯。女人既是歌德的神灵,也是他不断扬弃的对象。而毕加索的说法则更难听,他说:"女人就是抹脚的布。"这句话连男人都无法容忍,更不用说女子,但这的确通出了男人的共性:心灵上很难对一个女人保持长久的忠诚。

对这一天性的纠错,女人可谓是不通余力。她们时常感受到一种迫在眉睫的竞争危机。这一点在中国有着非常典型的例子。历代帝王的后宫都有着庞大的女人群体,成百上千的女人共同拥有一个丈夫,名义上她们都有千分之一的丈夫,实际上就是寡妇,因为一个男人不





可能被分为上千份被女人们享用。要想逃脱寡妇的命运,就得绞尽脑汁博得帝王的宠幸。

伊阿尼拉试图用涅索斯的血浸泡成的内衣来拴住赫拉克勒斯的心,却不料上了涅索斯的当,适得其反,使赫拉克勒斯临死时对她充满憎恨。

有些男人对女人来说是无计可施的。赫拉克勒斯是挑战的代名词,歌德与毕加索就属于这一类,几乎没有女人能驯服他们,至少不能长久地驯服。

但他们本质上都是多情的男人,在他们沉醉于某个女人的时候是彻底的。女人是他们不断扬弃的对象,但同时又是他们的神灵。当一个女人处于神灵期间,控制赫拉克勒斯一样的男人就变得可能。

五、迷途的爱

赫拉克勒斯杀死了朋友伊菲托斯,被卖身三年为奴。

他把自己卖给女王翁法勒,即吕狄亚女王。他惩罚了他主人境内的所有强盗,使邻国恐慌。刻耳科珀斯人四处掠夺,赫拉克勒斯把他们杀掉一部分,把另一部分锁起来交给主人。

奥利斯国王绪琉斯是海神波塞冬的儿子,他抓住过往的客人,逼迫他们为他耕种葡萄园。赫拉克勒斯用铲子挖平葡萄园,把葡萄连根拔起,并毁了他的城市,使所有的居民沦为奴隶。



赫拉克勒斯脱掉了身上的女人衣服，重新披上他的狮子皮，挎上箭袋，离开了那个女人。

从盲目的爱中重新走回他不断挑战的世界。这就是歌德之扬弃。

弥达斯的一个儿子利提厄耳塞斯热情地邀请过往的客人,对他们非常有礼貌,在吃完饭后就逼迫他们为他耕种,晚上再砍掉他们的脑袋。赫拉克勒斯杀死了这个作恶多端的人,把他扔进迈安得洛斯河。

女王对这个奴隶的行为十分震惊,怀疑他是一个闻名世界的英雄,她通过神谕得知他就是众神之王宙斯的儿子,便心生爱慕,赐予他自由并嫁给了他。

赫拉克勒斯过上了一种奢华的生活,一颗英雄的心灵曾他受折磨,但在这里被爱的甜蜜包围。

翁法勒的快乐来自于英雄对她的臣服,她披上赫拉克勒斯的狮子皮,让他穿上女人的衣服,而英雄竟然安静地坐在她的脚下,用健壮的双手为她纺线,那曾经替阿特拉斯支撑起天空的脖子戴起了金项链,斩杀无数强敌的臂膀戴着镶着珠宝的手镯,被修剪的卷发上插着女人的发饰。他混迹于一大群侍女当中,用粗鲁的手指吃力地纺织,内心充满忧虑,他害怕完不成当天的工作而受主人的责骂。

当女主人心情不愉快时,他只能保持缄默;当女主人心请好时,穿着女人长服的英雄必须为她和宫女们讲述他过去的英雄事迹,比如,婴儿时用双手掐死两条大蛇,少年时杀死巨人,如何割下许德拉不死的头,如何闯进冥府带出长着三个脑袋的看门狗。

女人们听得哈哈大笑,而赫拉克勒斯也为逗乐了主人而开心。

被罚卖身为奴,这是赫拉克勒斯情感失陷的象征。

一场盲目的爱使他丧失了自己,沦为女人的情奴。在爱中丧失自己,常被人认为是彻底投人的爱,但这的确是爱的误区。别人爱你,是因为有“你”的存在,当你爱得没有自己,别人就无法爱你,因为“你”都不存在,别人怎么爱?

但三年时间一到,赫拉克勒斯马上醒悟,脱掉了身上的女人衣服,重新披上他的狮子皮,挎上箭袋,离开了那个女人。他重新走回了他不断挑战的世界。这就是歌德之扬弃。

六、爱与残杀

赫拉克勒斯的婚姻与伊阿宋的婚姻都是以悲剧结束,但悲剧与悲剧之间却是如此的不同。尼采统观希腊神话,写出了《悲剧的诞生》,挖掘出了人类生活的悲剧之深渊,给人类蒙上了阴影。这其中,我们的确发现了通往悲剧的不同路径。

伊阿宋婚姻的毁灭,源于美狄亚的仇恨,仇恨是一种强有力的毁灭武器。而赫拉克勒斯婚姻的毁灭,则源于伊阿尼拉对爱的巩固。她并无仇恨,相反,是一种持续的爱造就了她婚姻的毁灭。

爱导致毁灭,比较而言,赫拉克勒斯的婚姻更具有悲剧的意味。

这使我想起《奥义书》上的一段话:人类被上帝深深地厌弃,他留给人类的灾难方式是人类用残杀的方式获





得爱的结果,或以爱的方式获得残杀的结果。

这话不幸在伊阿尼拉身上应验了,她并无罪恶的念头,但她爱的方式导致了残杀的恶果。

爱并不都指向美好，赫拉克勒斯在卖身为奴期间,对女王翁法勒可谓爱得无以复加,但女王获得的并不是这种爱的感动,而是一种支配男人的成功感。她乐于嘲笑和侮辱这个已经屈服的男人，这就是一种残杀的意念。而这种情况在现实的婚姻中并不鲜见。而帕里斯和墨涅拉俄斯为海伦而决斗,更是暴力之爱的形象说明。

那么,用残杀的方式来获得爱的结果,这样的情况更不用细说。赫拉克勒斯娶得伊阿尼拉,就是通过与河神决斗来获得的。这条定理在本质上是对爱的掠夺的诠释。大到社会生活,人类的和平常常是通过战争实现的。恰恰在战争中,人类的爱表露得最为集中,最为真诚。这就是那些表现人类大爱的作家选择战争题材的原因。《战争与和平》、《丧钟为谁而鸣》、《静静的顿河》、《这里的黎明静悄悄》等,就是这样的作品。

爱与残杀的转化,是人类艰难步履的证明。爱情之爱与人类之爱具有相同的特性。



第八章 爱情之独舞

一、俄耳甫斯的爱情

俄耳甫斯是色雷斯国无与伦比的歌手,音乐之神送给他一把七弦琴。每当俄耳甫斯弹琴唱歌时,天上的鸟,水中的鱼,森林中的野兽以及树木岩石都会赶来倾听他绝妙的歌声。

他美貌的妻子是水神欧律狄刻。一天,她和女伴们在溪水边的草地上散步,一条藏在草丛中的毒蛇咬了她,夺走了她正值灿烂年华的生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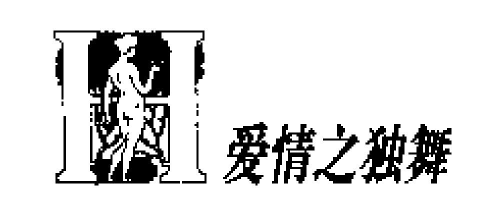
俄耳甫斯用哀婉的歌曲倾诉他的悲痛,所有灵性之物一起围着他,伴同这个孤独的男子一起哀悼他妻子的亡魂。

他做了一个惊人的决定:下到可怕的地府,请求冥王哈得斯把欧律狄刻还给他。

俄耳甫斯从泰纳隆的地府入口走了下去,从他身边飘过无数死人影子,但他大步流星地走过所有恐怖的场景,一直走到面无人色的冥王哈得斯和冥后珀耳塞福涅的宝座前。他操起了七弦琴,用歌声唱出了自己的请求:

“地下王国的统治者啊,请听我诉说衷肠。我是为了





我的爱妻才来到这里，她给我的王宫带来无法估量的快乐，可惜没几天，万恶的毒蛇就夺去了她的青春生命。我要承受这无法测度的痛苦，我不能没有欧律狄刻。我祈求你们：可怕的神圣的亡魂的统治者，在这充满恐惧的地方，在你们辖区的这片沉默的荒野，请你们把我的爱妻还给我，还她生命和自由，还她过早凋零的青春。如果不能做到，那就把我归入亡魂的行列，没有她我宁愿永世不返阳世。”

俄耳甫斯的歌声使亡魂们痛苦，使冥后珀耳塞福涅也为之动容。她召来欧律狄刻，对俄耳甫斯说：“把她带走吧，但你要记住，在你穿过冥府大门之前，千万不要回头看跟在你身后的妻子。如果你回头去看她，她就永远不属于你了。”

俄耳甫斯带着妻子，歇然走在笼罩着恐怖夜色的冥府。忽然间，他产生一种无法遏止的渴望，想要回头看她的妻子。

他侧耳倾听，没有声响，听不到妻子的脚步声。他怀疑欧律狄刻并未跟上来，怀疑冥后在骗他，便壮胆向后看了一眼。这一眼给他和妻子都带来了巨大的不幸，欧律狄刻跌回深渊，经历了第二次死亡。“再见了，我的俄耳甫斯！”从很远的地方传未这微弱的声音。

惊骇中的俄耳甫斯要重新冲回深渊，但被堵住了。他在冥河旁要诉了七天七夜，冥王没有给他第二次机会。

他无限悲伤地回到人间，躲进色雷斯的深山密林继



七弦琴飘荡在水面，
悲伤的歌手已死，
悲哀的乐调仍在。





续唱他哀婉的歌。他憎恨所有的女人,因为她们的出现使他想起死去的妻子。

一天,神奇歌手坐在遍地是绿草的山上唱歌,一群正在庆祝酒神狄奥尼索斯的狂欢活动的女人们冲了上来,从遥远的地方向他抛掷石块。她们憎恶这个蔑视女人的歌手。

一块飞石击中了根耳甫斯的太阳穴,他倒在地上死去。

山林水泽的女神埋葬了他的尸体,赫布鲁斯的河水卷走了他的七弦琴。无人弹拨的七弦琴飘荡在水面,依然响着悲哀的乐调。

二、爱情之独舞

如果我们把歌手俄耳甫斯的故事看作一出戏剧,我们可以将之分为这样几幕:

第一幕:俄耳甫斯和水神欧律狄刻愉快地生活在一起。他用音乐之神送给他的七弦琴弹奏美妙的曲子给欧律狄刻听。欧律狄刻很高兴。

第二幕:藏在草丛中的毒蛇咬伤了歌律狄刻,她不治而亡。

第三幕:俄耳甫斯用歌声倾诉伤痛,并产生到地狱中救回妻子的大胆决走。

第四幕:地狱之行,以失败告终。

第五幕:俄耳甫斯在冥河旁哭泣七天七夜,在深山



对方缺席，而你仍在爱着。
最美的爱情，乃是一场独舞。

密林中唱哀婉的歌，百兽为之动容，万物为之哭泣。

第六幕：俄耳甫斯之死。

我们发现：俄耳甫斯的妻子死了，他的爱情在逐渐升温。他的爱情高潮不在于欧律狄刻活着的时刻，而是他的地狱之行和绝望中的咏唱。

同时我们还能发现，《少年维特之烦恼》中最动人的情节也不是主人公和夏绿蒂在一起的时光，而是在夏绿蒂即将结婚时他的绝望与无助。

孟姜女爱之高潮表现为哭倒了长城，其时她的丈夫已死。

杜十娘爱之高渐为船中指责张生，并投河自杀，其时张生已变心。爱人已走，而爱情仍在继续。

爱人已倒下，爱情之路仍在延伸。

爱情中最精彩的片断，不是千里共婵娟，而是一个人的演绎。

以望夫崖为证，我们不知道丈夫是不是一个矢志不渝的男人，只知这位盼归的妻子忠贞可表，日月可鉴。

牛郎对织女之爱的表白，不是甜言蜜语，而是用担子肩着一对儿女，乘牛背上天，每年与织女相会一次。这时，他们已经不可能再相互厮守了，但惟有此时方可表牛郎之真心。他们都是在缺少对方的状态下，完成了爱情的升华。

我们始信柏拉图式的爱情：对方缺席，而你仍在爱着。

最美的爱情，乃是一场独舞。

三、一对理想的情人

最美的爱情是一场独舞,因为你可以按照最美的方式去演绎它。一个人的舞蹈,舞者的境界有多高,爱情的境界就有多高。舞者的的舞姿有多美,舞剧就有多美。

两个人的爱情是一场运动,是一场斗争与消解的运动。演绎它就是演绎人类社会的发展模式。两个人的舞蹈需要磨合,协调程度决定质量高下,个体才能耗于磨合之中。

独舞的爱情掺人大量的想像和唯美情绪的表达,乃是一种你想怎么样就怎么样的爱情。

两个人的爱情是你想怎么样而不能你不想怎么样却偏偏会这样的爱情。

两人的爱情需姿忍受。两人的爱情需要有完美的组合,其组合的原则便是一方具有不愿或不能改变的缺憾,而另一方对此毫无感知。

按照西方最通俗的话来说,就是瞎子先生配聋子小姐,这就是完美的婚姻。

法国作家雨果在《美而人》中就塑造了这样一对恋人:格温普兰和蒂。格温普兰丑得可以称为怪物,长相滑稽而荒唐,有着一张"我们从来没有看见过的这种完全没有人类相貌的脸",即便在恶梦中冷笑的鬼脸也没有那样可怕。西他热切地渴望得到女人的爱,狂热地爱上了蒂。



一个丑得不能行走于阳光之下，一个美得只应天上有，二人却成了恋人。

你要么看不到对方的缺点，要么就忍受，否则你的爱将经受严重考验。

蒂有着风神一样的缥缈体态，芦苇般苗条的身材，洁白透明的皮肤，天真烂漫的笑容，还是一个极富有女人味的女人。这一切都是格温普兰梦寐以求的。

一个丑得不能行走于阳光之下，一个美得只应天上有，二人却成了恋人，促成这段姻缘的只有一个因素：蒂是个瞎子！

谁能忍受格温普兰之丑？瞎子能忍受，对瞎子来说人无所谓美丑。她只能感觉到格温普兰火热的心跳，近乎疯狂的爱，她甚至崇拜格温普兰。

谁愿意娶一个瞎子为妻？格温普兰愿意。他把这个瞎子姑娘奉若神明，因为娘接纳了他的丑陋形象。

雨果把格温普兰和蒂称为“一对理想的情人”，这是颇有意味的。它的象征含义即是婚姻需要容忍。

一对情人总能数落对方一大堆不是，当他们还在甜蜜中，这些不是将被对方原谅，他们对自己说：“人嘛，谁没有缺点？”

当他们过了爱的兴奋期，对方的缺点便历历在目，他们会说：“不是我不能容忍他，而是他不愿意改变这些缺点，这谁还能容忍？”

所以雨果开出的“理想情人”的良方具有启迪意义：如果你清楚自己的缺点，就要去寻找一个不介意你的缺点的人。

而柏拉图式的爱情要旨就在于：去神需要容忍的要素，除神爱情中的争斗与消解，让爱情单纯前进，这样才会得独舞之妙。



第九章 沉醉于枯萎与死亡之间

一、塞壬女仙

俄底修斯在冥府中得到特拜城的盲人预言家忒瑞西阿斯阴魂的预言,继续率领船队航行于海上。他们不得不冒险经历一个叫塞壬女仙居住的海岛。

岛上居住着三位美丽的仙女，她们坐在绿色的海滨,面朝大海,唱着世界上最动听的歌。凡经过此地的旅人,必被这迷人的歌声吸引,把船划向女仙。结果是,他们都在这里沉醉至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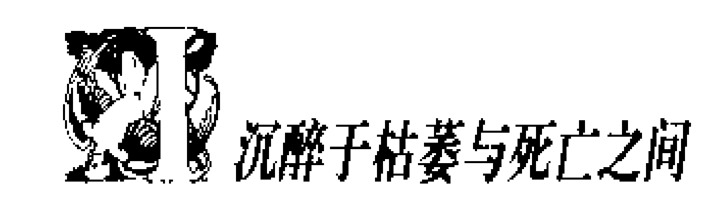
所以在女仙的海岸上,到处是腐尸和白骨。

风把俄底修斯的大船吹到这里,便止住了。起伏面破碎的海面重归寂静,镜面般闪闪发光。水手们卸下船帆,卷了起来放于船上,然后摇桨前进。

俄底修斯雕塑般立于船头，正观望海岸上的情形。他已经能看见远远的海岸上三个妩媚少女的身影,脑海中马上想起喀尔刻曾经说过的话:"当你经过塞壬女仙居住的海岛,她们用歌声诱惑你时,你就用蜡封住你的同伴的耳朵,他们就不能听见。如果你自己想要听,航命



塞壬女仙的歌声，幸福的幻象，一切感官的放纵，这个三位一体的东西让人沉醉至死。



令你手下把你的双手和双脚捆起来，把你绑在桅杆上，你越是企求你的朋友把你放开，他们就应把你绑得越紧。”

想到此，俄底修斯便割下一大块蜡片，以手揉软塞进同伴们的耳朵。命令他们把自己绑在桅杆上，他要听世界上最美的歌声。塞壬女仙看见他们了，便唱起了甜蜜而嘹亮的歌：

来吧，俄底修斯，你这受人赞颂的人，
你是希腊人的骄傲！
把船驶向我们，听听我们的歌唱。
除非听取我们的甜美的歌声，
还没有一个人在昏暗的船里能从旁划过。
每个人都心甘情愿地返回，
想知道得更多更多，
因为我们知道，按照众神的意志，
希腊儿子和特洛伊人土地上发生的一切事情。

俄底修斯从来没有听到过这样优雅的歌声，宁静之中有着一股强行穿越心扉的能量，使他血脉为之扩张，内心充满想要更长时间听下去的欲望。

他用头向水手们示意，要他们为自己松绑，他只能用头示意，因为水手们听不见，但欧律罗斯科和珀里墨得斯走过来，像俄底修斯事先命令的那样，更有力地勒动绳子，把他绑得更紧了。



俄底修斯难受极了，他的心在随着歌声舞蹈飞扬，而肉体却不能动弹，他从来没有像现在一样感受到不自由。他奋力挣扎不顾一切地想要靠近女仙，但欧律罗斯科和珀里墨得斯不敢离开他，把他越捆越紧。

水手们在奋力划船，船桨搅动海水的声音淹没了歌声。

大船顺利地穿过海岛，再也听不见塞壬女仙的欧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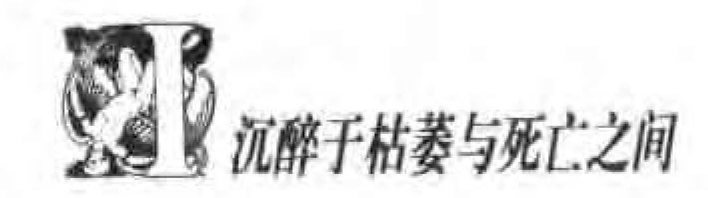
二、这些白骨以及腐尸

一个健全而自由的人很难从塞壬女仙的歌声中逃脱。就像一个健全的人不能逃避自己的欲望一样，欲望的魔力胜过金钱，尽管有人离呼“金钱是杀人不见血的刀”。

人的需要与全钱无关，金俄既不能吃，也不能穿，而是用于购买东西，而大部分人部未能说出手握金钱的真正目的，那就是购买“塞壬女仙的歌声”。

风流诗人杜牧有这样两句诗：“春风十里扬州路，卷尽珠帘总不如。”他要的是什么？唐代的扬州青楼鳞次栉比，繁花遍地，屏住呼吸，再猛吸一口气，你一定能闻到胭脂的气味。杜牧的鼻子比你我的鼻子部敏感，他还能从中辨析出红袖酥手的韵味。这是一个男人在灭绝一切梦想之后，发现可以使生命变得像常青树一样不朽的办法。





世界上最危险的歌，总是从优雅入手，从绿草、森林、蓝天和白云的意象开始，让你轻轻松松走进去。

然而塞壬女仙的歌声不仅仅是“秦淮河畔的靡靡之音和桨声灯影”的意象，它还包括对一切感官的放纵，包括对美轮美奂的情感的彻底容纳。

世界上最危险的歌，总是从优雅入手，从绿草、森林、蓝天和白云的意象开始，让你放下一切不安，轻松地走进去。

在你走进深处才是激流险滩，飞瀑与岩石，狂风和暴雨，一切吞食生命的陷阱都将全部显现。那种后果你在塞壬女仙的身边就可以看到，累累的白骨和草丛中的腐尸皆是沉醉者的代价。这就是艺术让人疯狂的证据。

将直觉引入哲学是尼采的一大贡献，但他忘记直觉属于塞壬女仙的武器，他随着酒神狄奥尼索斯的脚步闯入了塞壬女仙的领地，所以最后他陷入了疯狂。

梵·高能画世界上最美的画，他的《向日葵》在博物馆卖到了世界之最的价格，这样一个已进入塞壬女仙的海岛中心的人物很难再拥有我们的“健康”心志，他因与高更吵架就割下了自己的耳朵，最后拿着手枪对着肚子扣动板机。

点查历史，这样的例子我们无法说尽。

他们有着一个共同的特征，那就是情感的沉迷。沉迷到不认识自己，不知道自己，脑中只有“塞壬女仙的歌声”。

只有不知道自己，才能使自己陷于疯狂。一个正常的人，首先会考虑自己肉体的安全。

只有塞壬女仙的歌声能使人的心智远离肉体，到一



个没有羁绊的地方去享受幻象。在歌声中，心智放弃了它的职责，肉体失去了它的监护人。这就是很多疯子胡言乱语的原因。

幻象，幸福的幻象，一直是人们所期待的，所以塞壬女仙很少失手。因为她们的歌声编织了幻象之网。

幻象与情感的沉迷者，无一例外地成为“塞壬女仙”的猎物。需要注意的是，我讲述的不是别人的故事，而是每一个人可能遭遇的事件，因为“塞壬女仙”不仅仅俘获天才，她们身边那么多的尸骨，大多是不知名者，他们无法被后人记起。

这个时代的年轻人，往往把古旧的生活方式视为牢笼，通过各种方式寻找进一步解放自己的途径。他们的内心有着浮士德的感叹：

我感到已有闯荡世界的勇气，
去把人世间的苦与乐担当，
去与狂风暴雨搏斗、周旋，
即使船将沉没也全不惊慌。
突然黑云压顶——
月亮不再发光——
灯光不知去向！
烟雾腾腾——红光闪烁——
在我的头顶周围——一股阴风
从拱顶窜下来
扑到我身上！

显形吧，受我召唤的精灵，
我已感到你在我身上游荡！
哈！我的心快要裂开！
为获得新体验感官全部喷张！

如果用更形象化的说法，可引用著名诗人俞心焦的两句诗："要么不吃不喝，要么暴饮暴食。"他们对有节制的生活有着深深的厌恶，这几乎能成为新一代人观念的特征。

读一读卫慧的《上海宝贝》就知道，这群"宝贝"身上到处画满了欲望的符号。有人对此评价说："现在的年轻人让人不可思议。"

他们或在迪厅里通宵狂舞，或躲在阴暗的地窖里吸毒，听任幻觉为自己的人生导航。这种心思正是歌德笔下的浮士德的体验，宁可把死后的灵魂抵押给魔鬼梅菲斯托，也要从魔鬼手中换取充满刺激的另类生活。

塞壬女仙在这群年轻人中寻找听众是最容易得手的。他们自以为活在一种时髦的理念之中，得意地感觉自己就是时代的弄潮儿，把握了时代的脉搏，却不知道自己已经步入了塞壬女仙的领地。

那些为了爱情而死去活来的年轻人，想要创造一个时代的传奇。他们幻想爱情可以使人不朽，因为众多的歌曲中是这么唱的，众多的小说是这么写的，众多的电视剧是这么演的，所以他们把自己当成了导演，上演着各式各样的闹剧。



但他们却没有童话中的白马王子和白雪公主的纯洁心境,人性中的邪恶在剧情中不断释放出来,“今生今世我不能爱你,我要把你带到阴间,咱们来世再续缘。”——杀人也成了爱的表白,充满了与敌人同归于尽的高昂情怀,这就是梁祝化蝶的现代版,一个脱胎于经典爱情的谬种。

三、枯萎的人

但是,与之相反的一类人的生活,也是令人忧心的。

我说的是那些完全依靠理智活着的人,把情感视为天敌,也许他们是情感的最初受害者,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认为只有躲在理智的保护网下才是安全的。

也可能他们是理智的最初受惠者,故对理智有着深深的依赖,从而掐断情绪之苗,把血肉之躯绑定在理智的翅膀上。他们深信这样可以抵达天国之门。

还有的可能就是,他们天生懦弱或胆小,不能接受任何突然的情绪冲撞,而把理性视为操纵生活的可靠杠杆。

他们每天定时起床,定时早餐,定时完成一件不断重复的工作,从不外出旅游,因为害怕养成的生活规律被打乱。他们害怕生活剧变,为此可以忍受每天说同样的话,吃着与昨天同样品种的菜肴,做着同样的工作。他们从人生的起点就开始设计着人生的终点,就像裁缝设计一件可穿一生一世的衣服,图个一劳永逸。

完全靠理智生活，把情感视为天敌，会使人陷入生命的虚无。

一个枯萎的人，不会有生命的春天。



他们要让不可知的未来变得透明可感，具有可操作性，“我打算谋求一个银行的工作，并终其一生。”我的一个朋友这样对我说，“这是一种旱涝保收的职业，虽然成不了富翁，但有着持续而稳定的收入，老了还有退休金。这样我就永远保持中产阶级的社会地位。”很多老年人也用类似的观念来教育子女：“寻找一份稳定的工作，你的人生就进入了保险箱。”

而我想要说的是，**完全靠理智生活，而排斥一切情感，会使人陷入生命的虚无。**这是那些钟爱生活的人一再逃避的状态，他们宁愿让生活一团糟也在所不惜。

鲁迅在《故事新编》中写了一篇关于孔子拜访老子的故事，两个哲学家都有着呆滞的眼神、木讷的表情、中规中矩的言行，但看得出，鲁迅对两人的生活是充满讽刺的，这是生命之花行将枯萎的人的状态。鲁迅的用意很明显，完全靠理智生活的人不会有生命的春天。

四、浮士德的叹息

有这样一个教授，以治学著书为毕生事业，其兢兢业业的态度、夜以继日的干劲和废寝忘食的精神，实属罕见，闻者无不翘起大拇指。

然而，老头在70岁之际，突然把所著的文稿和所撰的教材焚烧一空，然后就自杀身亡了。

原来在他30岁当上讲师时，妻子因不堪忍受其呆板枯寂、毫无人情味的“学者生涯”，离他而去。

生命之花的绽放，人们只闻其香，却未看到那些剪不断理还乱的枯枝，理智与情感的纠葛犹如枯枝交缠，难以清理。



待他后来评上副教授时，与他形影不离的儿子又离家出走。

但他仍然矢志不渝，又经几年的拼搏，终于当上了教授。

而此时的他早已心力交瘁，思前想后，猛然醒悟：一生所求之事已经达到，却并无成就之感，一切不过如此，一文不值，而我却为此耗尽了全部生命，妻子和儿子都弃我而去……

这位教授以自杀的方式否定了自己一生的努力，这是刻板生命的忏悔，而所谓理智，就是这种生活的引领者。

老年浮士德则替这位教授说出了心声：

如今，唉！哲学、法学和医学，
遗憾地还有神学，
我全已努力钻研。
可到头来仍是个傻瓜，并未比当初聪明半点！
枉称硕士甚至博士，
转眼快十年，
牵着学生们的鼻子，左右东西原地打转——
最后却发觉一片茫然。
我因此真叫忧心如焚，
虽然比所有蠢货，比博士，
硕士、作家、牧师都要聪明；
虽然我没有疑虑、内脏的困扰，
地狱啊，魔鬼啊，我全不担心——



他们喜欢把一种观念作为系统来编织，并缝缝补补，把它发展成为一项颠扑不破的定理。

然而欢乐也被完全剥夺，
不敢自诩有任何真知，
不敢将民众教育指引，
或以青年的导师自命，
我既无财也无金钱，
也没有荣耀，没有盛名，
这么活下去连狗都不如。

“连狗都不如！”这就是浮士德对自己一生书斋生活的总结——充满了怨恨的情绪。——很多靠理智生活的人，最后都会有这样的感叹。他们到最后才认识到，生命本可以像花一样具有亮丽的颜色和沁人心脾的香味。

根底修斯为了将来不至于后悔，冒了死的危险也要听塞壬女仙的歌声——那至善至美的情感之音。

五、理智与情感的动态平衡

我们渴望过上一种最富有理性的生活，因为理性是人特有的一种能量。

我们也渴望经历世上最美好的情感。这种需求同样深藏于每个人心中。

我们能否从中找到一种办法，去获取这两端的绝妙景致而不至于对自己有所伤害？

智者俄底修斯找到了这样一种途径，它大胆地听着塞壬女仙的歌声，但他很安全，因为叫人把自己绑在了

桅杆上，所以他躲过了那个致命的陷阱：在极端的幻象中丧失自己的危险。

水手们耳朵中塞进蜡块，他们很安全，但却错失了一次人生沉醉的机会。

俄底修斯是以智慧闻名的，在特洛伊战争中屡献奇策，希腊的胜利他功不可没。就是处在这样一个靠理性生存的位置，同时感受来自两端的风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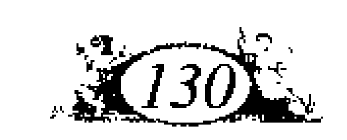
但世界上绝大多数的人都是这么做的：他们最大限度地提高精神的安全系数，并且自以为这是一种聪明的做法。

实际上这是平庸者的人生。

这是骑墙者的做法，久居墙上的人会迷恋这个位置，不愿下来，因为这个位置最安全。殊不知这个位置得益最少，因为他的精神并没有得到任何一方的青睐。李白和梵·高虽然死了，但他们得到了缪斯的青睐。孔子和老子也死了，他们得到了智慧之神的垂青。只有折中者被双方唾弃。

智慧的俄底修斯听世上最动人的歌，给我们的启示是：让精神处于运动的平衡中，向两端索求最大的恩惠。你如果能在理智与情感中获得一种动态的平衡，你就能获得双倍的回报。

少年维特因得不到夏绿蒂的爱，绝望得自杀身死。当时整个欧洲都在哭者维特的命运，这个在“塞壬女仙”的歌声中死掉的青年成为无助的爱的象征，凄婉、柔美得令人声泪俱下。维特的故事来源于歌德的一段爱情，



少年歌德对夏绿蒂(现实生活中的人)有过一段刻骨铭心而没有结果的爱。他的伤感和失落不亚于维特,但当他的《少年维特之烦恼》问世,多愁善感的人们用眼泪哀悼绿特的时候,年轻的歌德却骑上马悠哉游哉地离开了夏维蒂的村庄。

他痛爱过,但他不曾遭遇维特的结果。

古希腊人不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民族,但他们却能胜任人类精神的导师,他们是最热爱智慧却又最懂生活享受的民族。

他们生性好奇,喜欢思索,追求抽象的证据。基督降生前六百多年,赛利斯已经在论证两个等边三角形的两角相等。毕达哥拉斯则发现了直角三角形的两边平方之和等于斜边的平方。柏拉图看到而西里的数学家把他们的发现应用于机器,责备他们损害了科学的尊严。按照他的意思,科学就是抽象研究西不是应用。他们对圆锥曲线特性的研究,直到一千七百年后开督勒探索行星运行的规律时才得以运用。古希腊人创立的几何学是现代科学的基础,歌几里得的几何学至今仍然被作为学按教材的内容。他们喜欢把一种观念作为系统来编织,并缝缝补补,不让其中缺少任何一个环节,从西发展成为一项颠扑不破的定现:这是古希腊人的特长。他们为思想而思想,逻辑严密西精确,以至于他们的猜想多半合乎享实。

六、线 条

希腊名画家阿培利去拜访画家普罗托哲尼斯,他不愿留下姓名,就在盘中画了一条又细又曲折的线。

普罗托哲尼斯回家看了,说那必定是阿培利,然后就在图旁画了一条更细更活泼的线。叫人下次拿给来客看。

阿培利第二次来,看到人家画得更好,心下惭愧,便画了第三条更精致的线,把原来的两个轮廓一分为二。

普罗托哲尼斯看了说:"我输了,我要去拥抱我的老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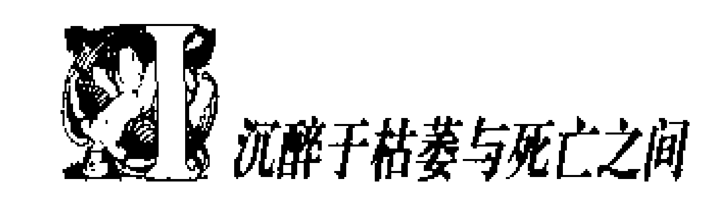
古希腊画家用线条来描绘事物的轮廓,更巧妙,更准确,更灵敏,这是在一种观念中漫游的游戏。古希腊雕塑中体现出的人体的准确线条和高尚美感,就是理智与情感的高度和谐,和谐是希腊艺术的主要特征。

七、放 纵

但他们同样是最会享受"塞壬女仙"的歌声的一群人。他们具有把生活看作行乐的气质。他们创造的神话中,奥林匹斯山"狂风不到,雨水不淋,霜雪不至,只有一片光明在那里轻快地流动"。神祇们坐在黄金的宝座上,喝着琼浆玉液,吃看龙肝风腊,天国里有看水远不散的筵席。

什么人最幸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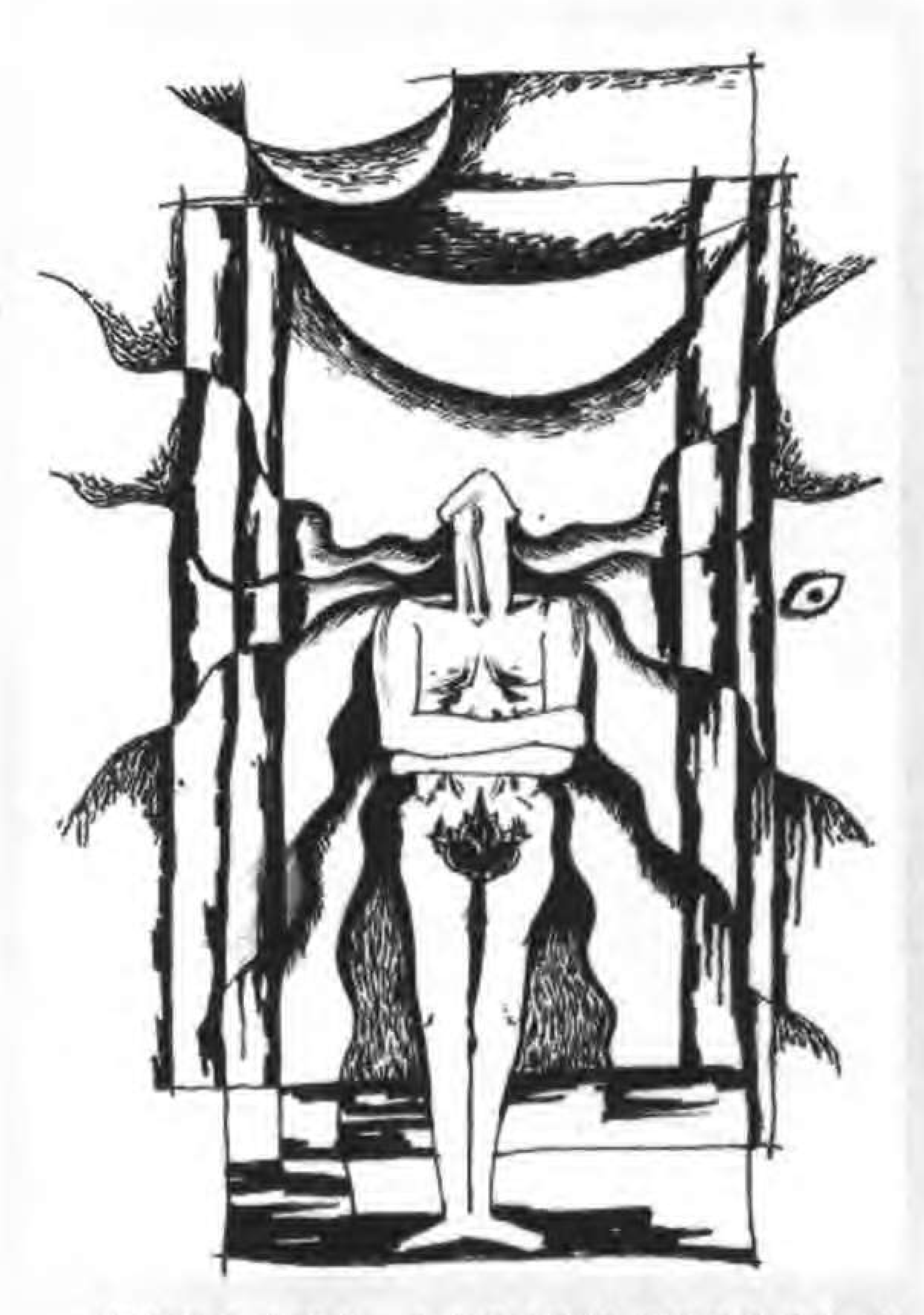


按照荷马的说法就是："享受美好的青春，到达暮年的大门。"

几乎每一种宗教的敬神仪式都需要苦修、守斋，战战兢兢地祷告，或伏在地上忏悔罪过，但希腊人则是准备好一顿快乐的酒席，让天上的神仙饮酒食肉，吃得心满意足。他们只想与神同乐，给神看最美的裸体。

戏剧家阿里斯托芬的《来西斯德拉达》和《塞斯漠福利斯的节日》中，有着对这种宗教仪式的描绘，其间充斥着肉体生活的放纵。他们在酒神节的剧场中跳淫荡的舞，科林斯邦则有上千妓女在美神阿佛洛狄特神庙中应征。这种充盈着狂欢和荒唐胡闹的宗教风俗是骇人听闻的。





阿伽门农的困惑：我在最危险的时候思念着她，她却用尖利的匕首等待着我，这就是爱的下场。

第十章 婚姻悲剧之源

一、阿伽门农之死

阿伽门农是希腊联军远征特洛伊的统帅，指挥过无数次战争，旗下拥有阿喀琉斯、俄底修斯和埃阿斯等众多英雄。经过十年的征战，终于毁灭了特洛伊，踏上了凯旋的战舰。

向家乡行驶的希腊舰队有一半在风暴中被摧毁，剩下的船只重新集结起来，在风平浪静之后再度起航。由于赫拉的保护，阿伽门农没有在风暴肆行的海洋中丧生。

当他快要靠近拉孔尼亚的玛墨勒亚岛海岸时，突然一阵狂风重新把他驱回大海，阿伽门农高举双手向天恳求，请求神祇让他们在历经磨炼后能平安抵达家园。但他并不知道这是出于众神之母赫拉的善意，这是神祇无声的警告：要他宁可永远地漂泊在海上，也不要踏上故园的土地。

他不知道让他荣耀和日夜冥想的密刻奈王宫已经永远地驱逐了他。当阿伽门农率领希腊军队前往特洛伊时，他的妻子克吕泰涅斯特拉在接纳另一个男人——阿

伽门农的堂兄埃癸斯托斯，作为自己的夫君，并把他扶上了王位。

当希腊战胜特洛伊的消息传来，这对姘居的罪人在王宫的城墙上安置了一个守望者，日夜注目着海边的烽火台，只要传来国王阿伽门农到达的消息，一个阴谋就将从计划变成实施。

终于在一个夜晚，守望者者到烽火台上的狼烟。

阿伽门农从船上下来，一踏上故土就祭祀神祇，感谢神使他平安回来，然后带领军队进了城。王后克吕泰涅斯特拉用肉麻的赞语祝福丈夫，并给予他一切可能的荣耀。

阿伽门农在拥抱了他的妻子之后来到埃癸斯托斯面前，向他伸出友好的双手，感谢他替自己精心料理国家。他还不知道，对方已经不把他当作密刻奈王国的主人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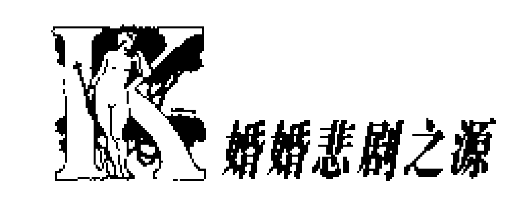
阿伽门农踏上豪华的地毯走向王宫。

长途跋涉的他感到身心疲惫，需要让他精神振奋地沐浴一下。毫不知情的阿伽门农走进浴室，放下手中的矛和武器，脱下所有的衣服，跨进浴他，吕克泰涅斯特拉和埃癸斯托斯立即从隐蔽处奔出，用密网套住他的身体，一把锋利的匕首刺进他坚实的胸膛。

阿伽门农的战士分散在城里，被解除了武装。埃癸斯托斯傲慢的士兵传着长矛穿行在密刻奈大街，谁要是反对他们的主人就杀死谁。

落难于回乡途中的俄底修斯按照喀尔刻的指引来





到冥府，遇上了阿伽门农的阴魂，这个伟大的阴魂认出了他昔日的部下，哭泣地说：

“高贵的俄底修斯，城堡中的敌人不能把我制服，海神的愤怒也不能把我摧毁，我的妻子和她的情人却剥夺了我的生命。我在最危险的时候思念着她，她却用尖利的匕首等待着我，这就是爱的下场。因此我劝你，俄底修斯，不要相信你的妻子，不要因为她的甜言蜜语就把任何秘密告诉她。我劝你秘密而不是公开地登陆，因为没有一个女人是可信赖的。”

二、婚姻的特性

阿伽门农的悲剧，关乎婚姻的特性。

婚姻与爱情是完全不同的概念，在恋爱的时候，某人可能是你最好的情人，天下似乎没有任何人能取代，然而在婚姻中他(她)可能是你最大的敌人，这就是为什么人们把爱人称为冤家的原因。

既然双方情愿生活在一起，为什么还需要相互约束终身的誓言？为什么还需要制度加以确认(婚姻制度)？

婚姻中潜藏着一种分崩离析的力量。

事物的道理恰是如此，处于分隔状的两物会吸引，处于黏合状态的两物却有排斥的特性。

没有任何事物是独立存在的，它总处于物与物的关系之中，而这种关系的特性被罗贯中在《三国演义》中用一句话道出了天机：“天下大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这



罗贯中说:“天下大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

由分到合,将迎来再次的分离。而婚姻制度企图斩断再次的分离。这就是婚姻悲剧之源。

句话几乎适合于任何方面。由分到合,将迎来再次的分离,面婚姻制度企图斩断再次的分离。这就是婚婚悲剧之源。

所以琼瑶的小说总是以爱情的圆满为结局,这是最缺乏召唤力的,因为婚姻与爱情不是一劳永逸的。面那些表现婚外情的电视连续剧总是很抢手,因为观众从中看到了婚姻的挣扎与裂变。这是一种对真实的演绎,没有破裂的婚姻,不等于没有婚姻的挣扎。没有吵架不等于夫妻和美，所以这种电视剧是对任何一种婚婚的演绎。

一场婚姻的运动，就是分离的特性与制度的强行争斗。

而爱情则是黏合状态的描述,掺和大量的激情与想像,所以法国十七世纪作家拉·洛希夫谷曾有一句名言:“尽有完美的婚姻,绝无美妙的婚姻。”

爱情则可以这样描述:“尽有美妙的爱情,绝无完美的爱情。”这就是婚姻与爱情的差别。

按照这样的逻辑，婚婚与爱情似乎永无出头之日,但请你相信,天无绝人之路,在观实中,刀锋都可能成为通向彼岸的路径,这是现实生活的奇妙之处。

基于对痛苦的体验，人们用各种方法维持婚姻,阿伦曾说:**“如果要婚姻成为夫妇的安乐窝,必得要使友谊慢慢代替爱情。”**这便是他的婚婚方法论,是使婚姻之舟驶进安全港湾的有效方案。

一位青年男子把自己的妻子介绍给朋友时说:“这

是我爱人。"一位老头介绍他的老伴则说:"这是我无可替代的亲人。"

在老头那里,将爱情转变为亲情能使他的爱更持久和深入。莫罗阿在《论婚姻》中说:

"在真正幸福的婚姻中,友谊必得与爱情融合在一起,友谊的坦白在此会发生一种宽恕和温柔的区别。两个人得承认他们在精神上、灵替上是不相似的,但他们愉快地接受这一点,而且两人都觉得这倒是使心灵互相得益的良机。对于努力解决人间纠纷的男子,有一个细腻、聪明、幽密、温柔的女性在他身边,帮助他了解他所不大明白的女性思想,实在是一种最好的帮助。"

我在一首诗中写道:

> 看见我的面孔,妻,你应该想到执鞭的父亲。
> 男与女的对抗,父亲是惟一的胜利者。
> 我的温柔和甜言蜜语,是在命令获得贯彻之后,对你的奖赏。

精神上在妻子面前扮演父亲的角色,这是温和的友谊的另一方案。这看似一个以强挟弱的组合,女人仿佛有受害的嫌疑,其实不然,它深刻地揭示了婚姻中男人对女人的引领和挟持,在精神上男人为女人保驾护航是相当重要的。一种威严的爱更能使女人享受安全感。

三、复仇者向自己举起宝剑

从神话的谱系中查找，阿伽门农死于家族世仇。

他的祖先坦塔罗斯为了设宴款待神祇，烹调了他的儿子珀罗普斯献给神祇。

但由于一个奇迹使他的儿子得以复生，可珀罗普斯后来却谋杀了他的恩人——赫尔墨斯的儿于。

珀罗普斯的儿子阿特柔斯成为密刻奈国王，另一个儿子堤厄斯特斯统治着阿耳戈斯的南部。阿特柔斯有一只金毛牡羊，堤厄斯特斯想得到它，使引诱了他哥哥的妻子，她便把金毛牡羊给了堤厄斯特斯。

当阿特柔斯得知弟弟犯下了双重罪行时，马上实施报复。他偷偷抓来堤厄斯特斯的两个幼小的儿子并杀了他们。

而堤厄斯特斯逃到了另一个国家，他的儿于埃癸斯托斯便出生在那里。他时刻教导儿于不要忘记仇恨，待儿于长大后，父于俩一同复仇，杀死了阿特柔斯，堤厄斯特斯篡夺了他哥哥的王位。

但阿特柔斯的儿子阿伽门农又杀死了堤厄斯特斯为父亲报仇。而仇敌堂兄的儿于即阿伽门农的堂弟埃癸斯托斯则被赦免了，他被神祇从这场灾祸中解救出来，统治着他父亲在阿耳戈斯的南部国土。

而他引诱阿伽门农的妻于并杀害阿伽门农，则是他父亲罪行的重复。

仇恨的循环，世袭的罪恶。



阿伽门农也与他父亲阿特柔斯一样被报复杀害，但事端并未到此为止，阿伽门农的儿子俄瑞斯特斯为父亲报仇，把埃癸斯托斯杀害在密刻奈王宫的浴池里，也就是埃癸斯托斯当年杀害阿伽门农的地方。

这是一个绝妙的讽刺，一个小小的浴池承载了两代人复仇的循环。

其间没有正义与邪恶而言，浴池中死了阿伽门农和埃癸斯托斯，一个是被报复者，一个是报复者，二者却是相同的结果，呈给我们这样的意象：埃癸斯托斯借仇敌的宝剑杀死了自己。他向敌人举起宝剑的同时，也向自己举起了宝剑。报复者是在报复自己。

阿伽门农死于仇恨的循环，就他本人而言，他的死是他杀害堤厄斯特斯的报应，是仇恨无限轮回中的一环。

仇恨的循环，世袭的罪恶。

而如果在婚姻中实施报复，报应将来得更快更明显。就像你驾舟行于水上，却自己拆掉了甲板。

四、第三者之力

但从婚姻的角度考察，阿伽门农的死则另当别论，他的生死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他的死代表了婚姻的全面崩溃，这崩溃来源于第三者的介入。

第三者永远是婚姻的又一大考验。第三者是站在婚姻离心力一边的砝码，处于平衡状态的婚姻会因之而失

第三者，如阿基米德撬动地球一样撬动婚姻，即便婚姻如同关节一样牢靠。





衡,哪怕它并不很重。

电影《真实的谎言》中有这样一个情节:一辆重型车悬挂于断桥上,前车轮已经悬空,后车轮已离开地面,很危险,但没有掉下去。车上所有的人不敢动弹,但内心有种逃过劫难后的侥幸和喜悦。但此时一只鹰突然降临,站在车头上。车头慢慢地向下倾斜,最后卡车掉了下去。

一只老鹰能凭借有限的重量弄翻数吨重的卡车,这是很有意味的。对于并不牢靠的婚姻,第三者就是那只站在车头的老鹰。而事实上,第三者使出的力量远远大于老鹰的重量。

即便婚姻是牢靠的,第三者的袭击同样极具威胁。情形就如阿基米德的设想:如果给我一支足够长的杠杆和一个支点,我能撬动地球。

第三者只要找到恰当的点,再牢固的姻姻也将被撬动。

五、伤 害

不管什么样的婚姻危机,对婚婚的担当者来说都是一种巨大的伤害,尤其对其中一方而言。问题是夫妇中任何一方都会认为自己给对方制造的伤害有着必要的理由,甚至对方于自己还有亏欠。天下最好的法官都无法为婚姻中的感情便务作公正的判决。由此,婚姻中的种种罪孽不会得到彻底的清算。那些堆积如山的受害者的抱怨,全部都类似于阿伽门农的阴魂对俄底修斯说的





狼烟变成了背叛者实施阴谋的信号,阿伽门农死于日夜思念的爱人的刀下。

那句话:“我在最危险的时候思念着她,她却用尖利的匕首等待着我,这就是爱的下场。”

六、无法忍受

托尔斯泰写出了《战争与和平》和《安娜·卡列尼娜》,这一文学史上的大手笔使他享有很高的名望。

他的崇拜者终日追随着他,记下他的一言一行,连“我想我该就寝了”这样的话也一字不漏地记下来。很少有人享有这么高的名誉。

托尔斯泰还有财产、地位,他是伯爵,还有孩子,使他享有构成一个快乐家庭的优越条件。他曾与妻子饱尝爱情的甜蜜,以至于他们一同跪在耶稣圣像下,祈祷万能的上帝继续赐予他们享有的快乐。

但大作家的思想经历了一次历史性的蜕变,人类的苦难盘旋在他的脑中,他变得沉默寡言,甚至整日坐在桌前一动不动,也不说一句话,并且他对自己的伟大著作感到羞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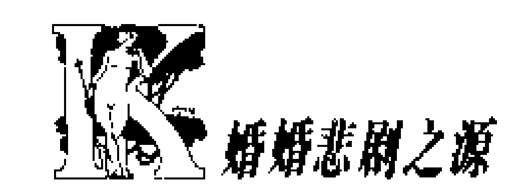
他开始专心著作小册子,宣传和平、停止战争和消灭贫穷。他曾一度是个浪荡子,现在他要救赎自己的过去,救续自己的灵魂。

于是他把地产给了别人,他种田、伐木、堆草。并自己做鞋、扫屋,用木碗吃饭,遵照耶稣的教义尽力去爱自己的仇敌。

一个清教徒式的生活。

托尔斯泰从妻子那里逃了出来，在寒冷的夜中如一片虚无的影子。

迷惘，该往哪儿去？



他能做到爱他的仇敌,却不能做到忍受他的妻子。

他追求简朴,妻子喜欢奢侈;他视财富为一种罪恶,而她渴望名誉、财产以及社会称赞。托尔斯泰要放弃他的书籍出版权,不收任何版税,而妻子却要那些书产生金钱。

他无法忍受,与妻子分居。

在结婚48年之后的一个夜晚,这位年迈伤心的妻子跪在大作家的面前,求他朗读几十年前他在日记中所写的关于她艳美的爱情之语。当读到那些他们永远失去的快乐时光时,他俩都哭了,现实与他们多年前的憧憬是何等的相异。

1910年10月的一个风雪之夜,82岁高龄的托尔斯泰再也不能忍受家庭的不幸,从妻子那里逃了出来。在寒冷而黑暗的夜中如一片虚无的影子——他迷惘,不知道该往哪儿去。

这也许是历史上最惨烈的一幕。11天之后,他死在一个车站,临死前的请求就是不要让他妻子来到他的面前。

第十一章 俄底浦斯情结及其宿命

一、杀父娶母

特拜城的国王拉伊俄斯结婚多年,没有子女。到得尔福的阿波罗神庙祈求生子,神谕的内容是:你将得到一个儿子,但你命中注定将死在你亲生孩子的手中,因为你曾经抢定珀罗普斯的儿子。

拉伊俄斯几经犹豫,最后顾不得命运的警告,再度与妻子同居,终于生下了一个儿子。为了逃避神的裁定,他刺穿新生儿的脚脖子,让人把孩子抛到喀泰戎的荒山之中。

执行这个残忍命令的牧人对无辜的婴儿起了怜悯之心,把孩子送给一个牧人就回去复命了。

牧人见他双脚有伤,便为他取名俄底浦斯,意思是“脚肿的”,并把他送给邻近的国王,国王同情这个弃儿,收留了他,把他当作自己的儿子一样抚养长大。

他被视为王国最高的公民和王位继承人,但一个偶然的事件使他丧失了自信:一个科林斯人出于嫉妒对俄底浦斯高喊,说他不是国王真正的儿子。



这个消息折磨着俄底浦斯，他悄然离开王宫，到得尔福去祈求阿波罗的神谕，希望得到对他名誉责难的驳斥，但阿波罗并未正面回答他，反而给他暗示一个更大的不幸，神谕说："你将杀死你的父亲，并娶你的母亲为妻，生下可憎的后代留在人间。"

俄底浦斯心中有着说不出的恐惧，他不敢回宫，怕命运之神驱使他杀死他亲爱的父亲，害怕与母亲结成乱伦婚姻，他走上了去波俄提亚的路。

在路上碰上一个乘马车的老人，赶车的仆人粗暴地将他挤出路外，天生易怒的俄底浦斯挥拳击倒驭手。乘车的老人对俄底浦斯的鲁莽表示愤怒，挥动双排钉棍敲击他的脑袋。俄底浦斯举起木杖还击，将老人打出车座，车上只有一个仆人逃脱，其余全部死于俄底浦斯的杖下。

这个老人，即是特拜城的国王拉伊俄斯，俄底浦斯的生父，神的预言正在变为现实。

俄底浦斯来到特拜城，这里出现了怪兽司芬克斯正在残害生灵。国王死后，王后的兄弟克瑞翁摄政，并向全国发出公告：谁能使全城摆脱这个吃人的怪兽，谁就可以得到王国，并娶他的姐姐伊俄卡斯特为妻。

俄底浦斯勇敢地担当了这一使命，揭开了司芬克斯之谜，得到了特拜王国，并娶了前国王的遗孀，即是他的生母。

这段孽缘给他带来四个孩子，先是两个儿子：厄特克勒斯和波吕尼刻斯，然后是两个女儿：安提戈涅和伊

斯墨涅。

诸神向他的国土降下瘟疫，瘟疫在民间猖獗流行，无法救治。受难的民众汇集成群，在神坛前等候国王解决。俄底浦斯祈求神助，神谕却说："特拜城国王被杀是一桩严重的罪恶，只有让这个罪人离开这个国家，全城才能获救。"

俄底浦斯发誓要让凶手得到人间最恶毒的诅咒和惩处，他向全国发出通告：凡知道杀害国王拉伊俄斯凶手的，必须如实上报。外国知情者上报将获得重金酬谢。知情不报者以凶手同谋罪论处。

他派出士兵四处寻找，寻到了最初报告国王死讯的仆人，而这个仆人正是当初把他送给牧人的奴隶。奴隶找来救下俄底浦斯生命的那个牧人，牧人则指证了他是波吕波斯国王的养子。二人联合证明俄底浦斯即是杀父娶母的罪人。

真相大白于天下。既是母亲又是妻子的伊俄卡斯特用一条纱带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对罪恶的觉知，使俄底浦斯在王宫乱窜，几近疯狂，他从死去的母亲的袍子上取下尖锐的胸针，刺穿了自己的双眼。他诅咒自己的眼睛，这双眼睛目睹并容忍了自己的全部罪恶。

他向全体公民宣告：俄底浦斯就是杀害父亲的凶手，是娶母为妻的乱伦者，是天神诅咒的恶徒，是大地的妖怪，以双重的罪过玷污了国家。他要求特拜王国把他赶出这片土地，把他放逐到喀泰戎山——那个父亲最早

在千千万万尊敬他的特拜人的一片惋惜声中，俄底浦斯拄着拐杖离开了特拜城，过着四处流浪的盲人生活。

决定他命运的地方，让神来决定他的死活。

在千千万万尊敬他的特拜人的一片惋惜声中，俄底浦斯拄着拐杖，由女儿牵引着离开了特拜城，过着四处流浪的盲人生活。但他内心并不希望如此，因为他的内心藏着对死亡的恐惧，他罪恶的种子——他的两个儿子开始了争夺王位的相互仇杀。

二、暴徒的慈悲

此故事让人感觉到神谕的可怕，在古希腊神话中，没有一道神谕是不应验的，四处弥漫着宿命的尘烟，神灵操纵着英雄们及一个个王国的命运，有时通过神谕的方式提前告知命运的实践者。特洛伊之战的胜负也是众神之父宙斯决定的，诸神都参加了战斗，也是神灵间的对抗。由此可见，神灵对人间事物是颇为热心的。

神灵对人类事物的参与，体现出的一个共性便是：神的意志是人类不可违抗的，这是任何一个民族早期神灵崇拜的不变主题。我们来看着它在古希腊神诸中的体现。

阿尔卡狄国国王吕卡翁以野蛮凶残而闻名。一天夜里，宙斯来到吕卡翁的王宫，发出了几个奇怪的信号，暗示神的到来，众人立即对他顶礼膜拜。吕卡翁嘲弄众人的虔诚，说："那就让我们看看他是人还是神吧！"

半夜里，他杀了摩罗西亚送来的一个可怜的人质，把还没有完全死掉的肢体放在沸水里煮，然后又放在火



上烤,在晚餐时把人肉端到餐桌上献给客人。

明了一切的宙斯从桌边一跃而起，抛出复仇的火焰,燃烧了吕卡翁的王宫,使这个心中无神的国王惊慌失措地逃到了旷野。他的痛苦叫声就像动物的嚎叫,他的王袍变成长满兽毛的皮,胳膊变成了前腿,他变成了一只嗜血的狼。

神皆具有惩恶扬善的功能,也是人类塑造神灵的目的所在。《圣经·旧约》中的耶和华严酷而公正,为建立上帝的威信不惜累及无辜,具有一个暴徒的特征,但在《圣经·新约》中却成为慈悲的代名词。因此,神是用暴力建构统治,再以怀柔的方式安民济世的。有哲学家这样评论基督教之上帝:“万王之王，你的统治是颠覆统治,你的律法是爱与和平。”

三、绝对权威

一个神谕向阿尔戈斯国王阿克里西俄斯宣布:他的外孙将夺取他的王位并将他杀死。恐惧的他把女儿达那厄和与宙斯所生的儿子珀耳修斯锁在一个箱子里抛进大海。宙斯保护着他们穿越大海的风浪,使他们安全地漂到塞里福斯岛。

这个岛屿是狄克提斯和波吕克特斯两兄弟统治的地方。箱子漂过来时,狄克提斯正在河边捕鱼,便把它带上了岸。两兄弟很喜欢这被遗弃的母子,于是波吕克特斯娶了达那厄为妻，珀耳修斯便得到了他的精心抚养,

吕狄亚的荒山野岭，西皮罗斯的悬崖上，一块石头至今流泪不止，那是悲伤的尼俄柏变成的。

有些伤痛永远不能释怀。

顺利长大成人。

阿尔戈斯国王阿克里西俄斯由于害怕神谕所预言的灾难，便逃到珀拉斯戈斯，做了异乡人的王，他在这里举行赛会，珀耳修斯去看望外祖父而路过这里，也参加了比赛，他投掷的铁饼不幸击中了阿克里西俄斯。

他后来才知道他打死了谁，他怀着沉痛的心情把外祖父埋葬在城外，然后迁到这个因外祖父的死而归他所有的王国居住。

从这个故事来看，古希腊神灵已经超越了正义的樊笼。神不需要任何理由而使阿尔戈斯国王死于外孙之手，只为让人知道神谕并非戏言。神具有自我彰显神之个性的特征。

实现对人类精神的绝对统治，这是所有的民族创造神时所共有的轨迹。在《圣经》中，耶和华给予犹太人的《摩西十诫》，其中第一条便是："除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对于这一条，他阐述得最为详尽，内容为：

> 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创作什么形象来模仿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侍奉它，因为我耶和华你的神，是忌邪的神。恨我的，我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爱我、守我诫命的，我必向他们发慈悲，直到千代。

在古希腊神话中，这一点也体现得很明确，尼俄柏的故事便是一个很好的证明。



俄底浦斯情结：人的恋爱行为来源于幼时的依恋。

特拜城王后尼俄柏是坦塔罗斯的女儿,本人精神高尚,庄严美丽,拥有七个儿子和七个女儿,人们说她是人间最幸福的母亲,她以此而妄自尊大,傲慢无比。她不允许众人敬奉女神勒托,对他们说:"我有神才有的面容,还有七个如花的女儿和七个健壮的儿子,以后还有数目相等的女婿和儿媳。我是神的后代,勒托不过是个可怜的女神,况且只有两个孩子,你们应当敬奉的是我。"

她拿走了众人的供品,摘掉他们戴在头上的花冠。女神勒托对这个狂妄的女人恼怒万分,命孩子阿波罗和阿尔特弥斯去惩罚尼俄柏,先后射死了她的丈夫、七个儿子和七个女儿。

悲伤过度的尼俄柏僵硬成石头,被大风吹到吕狄亚的荒山野岭,挂在西皮罗斯的悬崖上。这座山的峰顶至今流泪不止。

四、俄底浦斯情结

早期的学者持有相同的论调,认为俄底浦斯的故事体现了一种广泛深人的宿命观。但弗洛伊德独树一帜,他用以性为本位的方法论,从中发现了人类的恋母情结,也称"俄底浦斯情结"。

弗洛伊德认为,人在幼年时期由于长期受母亲的照料,对母亲形成一种依恋的心理。人们的恋爱行为和态度都来源于幼时的依恋。有时它以某种病态的固执或偏激的方式显示出来。在正常的态度中,我们只能从人们

所选择的对象身上找到母亲原型的少量痕迹。例如年轻男子表现出喜欢成熟女子的倾向,例如波兰音乐家肖邦比他的情人克拉克小上十岁,而且对她有一种明显的对母亲似的敬意,克拉克也的确如母亲一样照料和呵护肖邦。在肖邦看来,克拉克兼有母亲和情人的双重身份。而中年的华伦夫人对于青年卢梭同样也是如此,她喜欢这个未成型的思想家,心中怀着一种引领他走向成熟的骄傲情感,而卢梭在她怀里就自愿扮演一个弱者的角色。

"里比多"是弗洛伊德开创的一个能量概念,被认为对人的行为起看决定性的作用。在正常人身上,里比多隔离母亲的过程,相对来说能较快完成。而有的人则相反,里比多留恋于同母亲的关系,甚至在青春期后,这种关系仍滞留不走,其选择的恋爱对象,依然打着母亲特征的烙印,很显然,这个对象就是母亲的替身。

从情爱上讲,母亲的所有权专属父亲,渴望得到母亲的欲望致使父亲成为儿子潜在的敌人,弑父的心理依据由此而来。

俄底浦斯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弑父娶母,被弗洛伊德推导出恋母情结,因而遭到诸多非议,被认为是牵强附会,不足为凭。而实际上,不知情,这恰是恋母情结的最大特征,在弗洛伊德提出这个概念之前,谁致相信自己在爱恋自己的母亲呢?果真这样,必然遭致伦理道德的疯狂攻击,人的理性及其文明教养不允许人们对此知情。

但不知情不等于不存在。



五、爱的争夺

坦塔罗斯的儿子珀罗普斯浪游到厄利斯。厄利斯国王俄诺玛俄斯有个美丽的女儿名叫希波达弥亚,俄诺玛俄斯曾得到一道神谕:女儿结婚,父亲就得死亡。所以俄诺玛俄斯不让任何一个求婚者接近女儿,谁要娶走他女儿比登天还难。

俄诺玛俄斯向全国宣告:只有在同他娶车中取胜的人,才能娶走他的女儿。规则如下:求婚者驾者四匹马的战车出发时,国王开始向宙斯献祭一只野羔羊,献祭完毕后国王才手持长矛出发,开始追赶求婚者,只要追上,国王就有用长矛刺穿求婚者的权利。

已经有 13 个求婚者死于国王的长矛之下了。其奥妙在于他的战马跑得比疾风还快,每次都在离终点很远的地方就道杀了求婚者。

珀罗普斯渴望娶希波达弥亚为妻,他义无反顾地登上了这个半岛,这个半岛便因他而命名为伯罗奔尼撒半岛。他在夜里呼唤他的保护神——海神波塞冬,波塞冬手握三叉戟从海浪中出现,来到他的脚边。

“威力无边的神啊!请用最快的马让我同厄利斯国王俄诺玛俄斯比妻,我要在比妻中获胜。他已经杀死了他女儿的 13 个求婚者。”

海水轰隆隆地响动,一个浪天巨浪一分为二,一辆四匹飞马驾者的金车破浪而出,珀罗普斯跳上车,飞奔

厄利斯。

珀罗普斯出现在俄诺玛俄斯面前时，国王大吃一惊，他一眼就认出了波塞冬的神车，但他没有拒绝同这个年轻人比赛，因为他非常信任自己的战马。

珀罗普斯踏上了赛程，在离目的地很近的时候，国王如飞的马车逼近了他。国王挥舞长矛正要向求婚者投出致命一击时，他的马车散架了，因波塞冬在比赛前偷偷扭松了国王的车轮。结果，俄诺玛俄斯坠地而死。

这时珀罗普斯的神车已到达目的地。

一道闪电击中国王的宫殿，王宫燃起熊熊大火。珀罗普斯驾着战车奔向王宫，从火中救出了希波达弥亚。

父亲不允许任何求婚者接近女儿，相继杀死了13个求婚者。以弗洛伊德的逻辑进行反向推理，这是父亲对女儿的眷念。珀罗普斯杀死岳父娶他女儿，乃是一种爱的争夺，与有恋母情结者把父亲视为仇敌一样。神谕说："女儿结婚父亲就会死亡。"宣告的乃是一种人伦的胜利。

人伦的胜利，在神话中是通过暴力方式实现的，其表现方式是神的暴力仲裁。俄底浦斯杀父娶母是不可饶恕的罪孽，所以神给了他自残和终身流浪的恶果，神在其中充当善与文明的代言者。

善良与正义，这是神的旗帜宣言，所以反人伦的俄底浦斯情结只能获得悲观的宿命，恋母之俄底浦斯和恋女之俄诺玛俄斯均不能有好结果。



第十二章　一个民族的审美情结

一、盟 誓

海伦，古希腊传说时代最美丽的女人，嫁给了一个不怎么样的男人：斯巴达国王墨涅拉俄斯。

这件事让所有人惋惜，目睹鲜花插在牛粪上，会让怜香惜玉的男人产生救世的情怀，这是成全古希腊英雄的一个重要原因。

海伦还是一个少女时，英雄特修斯将她劫走。这是第一个胆敢摘取爱琴海之花的男人，也是一个了不起的情种，胆子大到下地狱去抢冥王哈德斯的老婆珀耳塞福涅。

后来海伦被他哥哥抢了回来，她的周围有着一大批求婚者，让海伦的继父非常恐慌，因他如果挑中一个作为女婿，意味着所有失望的求婚者将成为敌人，整个王国将鸡犬不宁。为女人而战是古希腊英雄的传统。

有鉴于此，海伦的继父接受希腊英雄中最聪明的伊塔刻国王俄底修斯的主意，让所有求婚者以盟誓为证，用手中的武器保护被选中的新郎，反对任何一个因婚姻

而对王国怀有敌意的人。然后放心选取墨涅拉俄斯为女婿。

这一举措的目的,本是防患于未然,让那些心有不甘的男人灭绝非分之念。但对情种未说,为女人铤而走险是一种荣耀。美丽绝伦的女人遭遇罕见的情种,世界将被置于死亡与新生之间。事实上,海伦改变了希腊的命运。美丽的女人总有着不寻常的命运。

二、遗 弃

帕里斯,情场上的圣手,战场上的懦夫,娶了一个不怎么样的女人,名叫俄诺涅。

英雄喜欢在战场上体现传奇的价值。一个情种能开创一个时代的爱情传奇,惟独不能与结发娶子白头偕老。帕里斯因此把妻子遗弃在伊得山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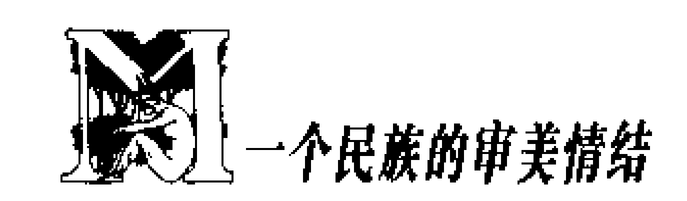
三、使 命

情种帕里斯奇迹般地出生。

父亲是特洛伊能王普里阿摩斯。当帕里斯出世时,他的母亲在一个漆墨的夜里梦见一张可怕的脸,自己般中生出一支熊熊的火炬,把整个特洛伊城烧成一片火海,变为灰烬。她惊恐不安,把这个梦告诉丈夫普里阿摩斯。

普里阿摩斯召来预言家为她释梦,预言家的解说





是:“她将生下一个儿子,这个儿子会使都城毁灭。”

国王便把婴儿扔在伊得山。一只母熊以母乳喂养了这个婴儿,五天之后,一个路人把婴儿抱回家抚养。后来,帕里斯成为伊得山上的牧羊人,他的英俊天下无双。

普里阿摩斯为一个死去的亲属举办一次竞技比赛,吸引了成年的帕里斯参加,帕里斯在竞技中获胜并赢得一头公牛,被国王和王后认出,成了一名王子。

在普里阿摩斯很小的时候,赫拉克勒斯曾占领特洛伊,掳走他的姐姐,普里阿摩斯至今耿耿于怀,陷入对远方姐姐的思念。他召开了一次国民大会,决走派出一支雄壮的船队去希腊夺回姐姐,这个任务落到了帕里斯的身上。

帕里斯姐织了一支强大的军队,向大海进发,朝希腊驶去。经过斯巴达时海上突然起了暴风雨,船队不得不停泊子斯巴达。

四、爱的缺席

海伦独自漫步子王宫内,繁华的宫殿空旷而幽深,不能引起她的美感,国王墨涅拉俄斯不在,孤独,百无聊赖,她觉得世界多么无趣。

这些构成了一个危险信号,不能让美丽的女人感到孤独!红杏出墙源子爱的缺席。

有人来报,说一个异国王子率领一支舰队到达这里,受好奇心的驱使,她决定去看看这个陌生人和他的



让美丽的女人感到孤独，
这是一个危险的信号。

随从。

他们原本可以不见面，但却见面了，这也许就是神的指引。

五、劫 掠

帕里斯看见了海伦。他顿时惊呆了——

这哪是人间美女，世间女子不具有这样的风韵，这分明就是爱神阿佛洛狄特——波浪一样倾泻的头发，勾魂摄魄的眼神，娇嫩无比的肉体。

瞧，她正用她迷人的目光注视我，她分明又是人间的女子。她肯定就是爱神许诺给我的那个人世间最美丽的女人。感谢上帝！

海伦也看见了帕里斯。她也惊讶不已——

多么英俊的亚细亚国王的儿子，一头长发，金黄色的东方式华丽服装，眉宇之间有种英气和异国的浪漫情调。墨涅拉俄斯，我的丈夫，你何曾有过这样的强壮和俊美。你已衰朽了！

这一对风流人物的初次见面没有任何事情发生，但在他们的内心深处，狂风暴雨已经产生。

帕里斯拜见了王后海伦，用动听的琴声和甜蜜的言辞敲开了她不设防的心门。用冒着爱情火焰的目光融化了她本不安分的心，直到她心旌飘摇，丧失了对男人蛊惑的抵抗力。

见到海伦之后，帕里斯忘记了家国赋予他的使命，

他把士兵武装起来，闯进斯巴达王宫劫掠财宫，其中包括半是抗拒半是顺从的海伦。

六、弱者的伎俩

半推半就永远是女人的专利，许多爱情和婚姻都是达样开始的。内心的顺从，表面的抗拒，眼神在引诱，语言在拒绝，男人被置于一种被认可与否定之间，用暴力了结便成为快捷有效的方式，能彻底改变被动的局面。

她们这样做出于两点考虑：

一是避免女人在情感上有过于主动之嫌，快男人更懂得珍惜来之不易的来面；

二是以弱者的伎俩把罪名留给男人，为新的背叛赢得借口。

后来希腊军队攻破特洛伊城，海伦重新面对丈夫墨涅拉俄斯时便是如此。被掳掠是值得同情的，海伦因此能安然无恙地重新生活在丈夫身边。

海伦渴望被帕里斯掠夺，因为她有背叛丈夫的心愿面没有背叛的勇气。

帕里斯携着诱人的战利品漂行于爱琴海上，舰队前面的水突然裂为两半，古老的海样之神涅柔斯从裂缝中现身，头戴芦苇花冠，向腊队喊出诅咒的预言："不样之鸟伴随你们的航程，你们这群强盗，希腊大军将要追来，我着见许多人和马匹死在血腥的战争中，希腊人的大火将吞噬特洛伊的全部房腥。"



帕里斯把头枕在海伦的怀里，软玉温香，故国的忧患已引不起他的关注，这就是情种的本色。他把舰队带到克拉奈岛，抛锚登陆，在这里和海伦结为夫妻，用劫来的财宝过着天上人间的生活。

七、接 纳

墨温拉俄斯找到他的哥哥密刻奈国王阿伽门农，要求希腊各国履行当初求婚者立下的誓言：用手中的武器保护海伦的婚姻。兄弟俩的足迹遍及整个希腊，要求君主们参与讨伐特洛伊的战争。于是，一支庞大的军队产生了，以阿伽门农为统帅，希腊联军开赴特洛伊。

不知过了多久，帕里斯携海伦和大量的战利品回到特洛伊。此时希腊军队已兵临城下，他们反复地对特洛伊人声讨王子掠夺人妻的罪名，威胁说，不交出海伦绝不退兵。

帕里斯陪同海伦步人父亲的宫殿时，恐惧不安的特洛伊民众向他投掷石头，咒骂他给国家带来了灾难。

特洛伊国王普里阿摩斯对这个不请自来的儿媳也表现得很不高兴，海伦因此申明，从地的出生来说，这那诺斯和阿革诺耳是媳的祖先，他们也是特洛伊国王家族的传人，因此她也是特洛伊人，况且她深爱着她的新丈夫，自愿威为他的人。在发生这一切之后，她无法从媳从前的丈夫和她的人民那里得到宽恕；如果被交回去，等待地的只能是耻辱和死亡。



面对快要死去的旧情人，她可以拯救，但她纹丝不动。爱已在她心中绝灭，沉淀下来的就只有恨。

海伦声泪俱下，匍匐在王后赫卡柏的脚前乞求保护。

国王犹豫不决，便召集众多的儿子举行会议，是否决定交出海伦退敌，但他们都收到帕里斯送来的珍贵的礼物，他那些尚未结婚的兄弟都得到了海伦带来的出身高贵家族的女人为妻，加之这些年轻人争强好胜，子是会议作出了保护海伦的决定，不向希腊军队交出海伦。

八、看戏的女人

战争已经开始。

战场中心站着帕里斯和墨涅拉俄斯。这两个男人将为一个女人进行生死决斗。

双方的统帅站在二人中间宰羊斟酒，呼请众神之父宙斯为决斗的誓言作证：谁在战斗中获胜，海伦和她的财宝就归谁所有，随后希腊人就乘腊返回家园。

而这场战争的真正主角——海伦，此刻正站在特洛伊城高高的城墙上，向下俯瞰两个为她而战的男人。两个男人的背后，是整个爱琴海域最精锐的军队，他们持矛操盾，为了城墙上这个女人，从退远的地方来到这里。

风吹动她银白的面纱，她幽深的双眼透出请澈如水的光芒，目光在两个男人之间游移。我们无法揣摩海伦此刻的心思，荣耀还是痛苦？担心还是愁闷？我们只知道她从深宫中特意赶来，着这两个人怎样决定自已的

命运。

此刻，特洛伊最年长最睿智的老人，见了穿一身洁白服装的海伦，不禁感叹道："没有人会责备特洛伊人和希腊人为这样一个女人而如此长时间地忍受苦难。她真的美得像一个永生的女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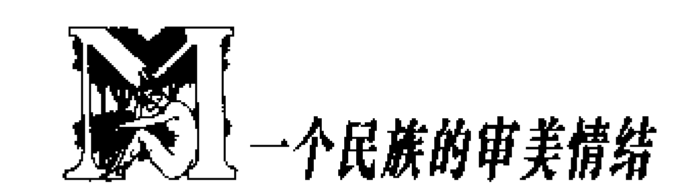
国王普里阿摩斯此刻就坐在老人旁边，他亲切地召过海伦说："这场充满苦难的战争不是你的过错，是神的过错，是神赋予了你挑起战争的美貌。"

一个女予如果激起了爱的争夺，她就不能自由选择，不能决定自己的爱，只能作为胜利者的奖赏、荣耀者的桂冠和果实，这一时刻的女人价位最高，同时也很可悲，作为人的本体意义已被削减为零。

但海伦更喜欢她作为一个女人的价位。墨涅拉俄斯打败了帕里斯，爱神阿佛洛狄特用一团浓雾包裹帕里斯，使其安全退人城中。但海伦并未感激她的情人为她而战，也没有一句宽慰的话，反而责备帕里斯："我宁愿看到你被我从前的那个强有力的丈夫杀死！不久前你还夸口说，你将在投枪和格斗中战胜他！去，再去向他挑战一次！不，我劝你，安静地留下，第二次他会把你打得更像。"

她似乎更喜欢这两个情敌在决斗中拼尽全力，直到某人战死为止，不如此不足以显示他们对她的爱。他们中谁死掉，都是对她的爱的充分证明。惟有和解例外，情敌之间握手言欢，是对他们共同的情人的嘲讽和蔑视，这时，一种超手爱情之上的东西败代了爱。





海伦不希望看到这一幕。

九、回 归

在特洛伊战争的末期,特洛伊的英雄赫克托耳已战死,帕里斯也身负重伤。克勒俄多洛斯一箭射入他的侧腹,他败回城内,痛苦得彻夜难眠。箭镞透入骨髓,伤口溃烂变黑。医生们用尽了各种方法,仍不见效。

他突然想起一个神喻:在最危急的时刻,只有被他遗弃的妻子俄诺涅能救他。

当他还是伊得山上的牧人时,曾与俄诺涅度过了一段美好的时光,然而这已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他突然觉得俄对俄诺涅,但现在还得去求她,虽不情愿,却只能如此。

晚霞红透了半壁天空,荒凉的伊得山路上,两个活动的剪影沉默看,抬着一副担架,走向俄诺涅的房望。

门打开了,一个女人出现在门口。

担架上的男人髓即挣扎起来,扑倒在女人脚下并喊道:"尊敬的女人,喻,现在不要在我痛苦的时候恨我,因为从前我不是自愿离开你的,是残酷无情的命运女神把海伦带到我面前。现在以众神和我们早年的爱箭为证,请同情我,用药霞在我的伤口上,把我从死亡之中救出来吧!神曾经预言,只有你能救我。"

女人情瘦的身影纹丝不动,爱已在她心中绝灭,曾经给她的生命带来欢愉的男人就在她的脚下,垂死的眼



古希腊的所有英雄和半神，结局都与女人有关。男人，总在女人的罗网之中。



神中充满忏悔，但激不起俄诺涅的一丝怜悯，她开口说："你到你遗弃的并使之悲痛愁苦的女人这儿来干什么？你在美丽的海伦那儿不是过得称心如意吗？走吧，扑倒在她脚下看她能不能救你。你的眼泪和悲痛与我无关。"

帕里斯拖着沉看的身子，由仆人搀扶着，悲哀地穿过草木葱茏的伊得山，还未到达山下使毒发身亡。

他的生命开始于这里，也结束于这里，人生竟是达样一种宿命——朝向原初的回归！扶照佛教灵魂不灭的观念，人的死亡是一种新的诞生。从生到死的过程就是从诞生到诞生的过程。

帕里斯之死揭示了生命的历程乃是一个圆圈，开始于何处，最后将归子何处，从哪里来就到哪里去。

世界从无中来，将归子无中去，生命从无中来，也到无中去，一切归于虚空，从虚空到虚空的虚空，世界反复地诞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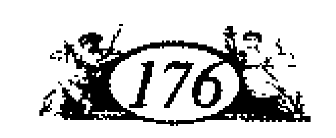
所以《红楼梦》中的太虚幻境便是世界的反相存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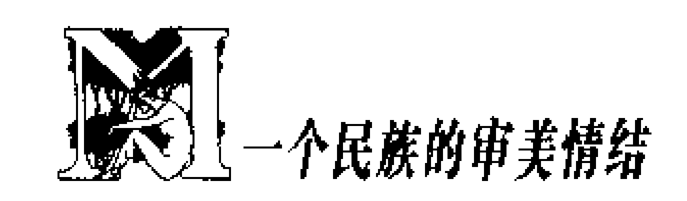
情感亦然。帕里斯在伊得山上萌发了爱情，而后遗弃俄诺涅，投人悔伦的怀抱，最后又重回到伊得山，由俄诺涅裁决他的生死。俄诺涅若教他，帕里斯将继续回到海伦身边，惟有他死，能暗示他情感的回归。俄诺涅选择达样的方案，她用仇恨的方式重新得到了帕里斯。

我们总在不新地回忆，爱过很多情人的人，他的夜魂总被回忆占据，这是为何？

这就是人的本能意识在指引你回归。

女人如花花非花，作为同样的审美对象，在不同的文化背景中却有着不同的命运。





在中国的文化理念中，叶落归根是垂暮之人最后的梦，也是以余光中为代表的一批文人的人生咏叹调。年轻人渴望背叛，建功立业于他乡。说到老年人与青年人的最大差别，便在于此。

年轻的托尔斯泰过着放浪形骸的生活，极尽荒唐与背叛之能事。背离人生的种种法则和文化伦理，是他年轻时代的梦，但老年的他常一整天地坐在桌边沉默不语，不断地对上帝忏悔自己的年轻时代。他选择了上帝，也就选择了回归。

诗人邱正伦在组诗《水庄》中曾这样说：

迎面的风，
吹亮你似锦的前程，
也吹动你身后沉默的黄土。

似锦的前程为生之辉煌，当你到达这一步时，就如同跃上波峰，接下来的路便是波谷。生之辉煌是向死之转化的开端，这是一个不祥的符号。所以在中国道家哲学理念中，人是忌讳站在最高处的，而应像水一样，永远处于下位，方能永远生生不息。

回归，是一切背叛的最终指向。小说《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中有一个女人叫沙冰娜，一生竭力背叛，背叛父母，背叛祖国，甚至背叛自己。当她背叛了整个世界后，便无所背叛，最后只能背叛背叛本身。对背叛的背叛就是回归，这也是大师托尔斯泰的心路历程。





女人一旦被扫荡出红尘，就意味着爱情与身后的欢爱不再与她有关，生之梦幻永成虚空。

十、一个民族的审美情结

特洛伊之战持续十年之久,直到双方耗尽元气。智者俄底修斯献出木马计,木马内藏有希腊士兵。希腊大军佯装退兵,特洛伊人将木马拖入城内。夜间,希腊士兵从木马中钻出,打开特洛伊城门,希腊大军蜂拥入城,特洛伊城遭到毁灭。

血溅特洛伊。

在火焰与血光的交错中,海伦躲在一个昏暗的角落。

墨涅拉俄斯,她从前的丈夫,手提宝剑四处寻找。他终于找到了她,并向她举起了宝剑,眼里燃烧着一个暴徒似的火焰,但他的手却凝固在空中。

她太美了,她的姿态唤醒了墨涅拉俄斯的旧爱。现在诱人的海伦重新站在他的面前,意味着熟悉的幸福将失而复得。

他下不了手,全身激荡着的狂暴力量在这一瞬间崩溃了,高傲的复仇者重新沦为奴隶。

海伦的过错被自己的美所拯救。

王宫中抢掠和烧杀仍在继续,城市的所有居民没能逃脱被杀或被俘的命运。黄金、白银、宝石、女人,堆积如山的财宝和战利品。王后赫卡柏也成了俄底修斯的俘虏,特洛伊数不清的妇女、青年、老人、少女和孩子跟在

其后一路悲哭，整个城市升起的火柱直冲云天。特洛伊的毁灭，连众神都黯然神伤。

海伦一声不响，深深的羞耻感使她无法悲伤，阴暗的双眼紧盯着地面，双颊泛起火辣辣的红晕，她的心急剧地跳动着。想到她将重新面对决定她命运的希腊联军，禁不住恐惧地颤抖。

十年战乱的元凶，给特洛伊带来亡国命运的罪魁祸首，造成无数英雄死难的恶果，背负数以万计亡灵的血债，其罪之深，万死不能辞其咎！

当海伦被迫登上希腊人的战船，看到的却是一种意想不到的场面：随着她的露面，舰船上死一般地寂静，所有希腊人屏住呼吸，继而有人发出一声长嘘，那是对她风华绝代的姿色的惊叹，所有人看直了眼睛，目光中荡出沉醉的幸福感。

静寂中，一个响亮的声音从人群中飘出来："这十年的艰辛和磨难是值得的。"

另一个声音更嘹亮地喊了出来："为这样一个女人，再打十年仗也值得。"

舰船上一片欢腾，设宴高歌，狂欢至深夜。

海伦来到墨涅拉俄斯面前，扑倒在他脚下，抱着他的双膝说："你有理由处死你不忠的妻子，但你想一想，高贵的夫君，我不是自愿离开你的斯巴达王宫的，是那个骗子帕里斯用暴力把我带走的。现在我跪在你脚下，我后悔，我恳求你的保护，你决定我的命运吧。"

很显然，她已经得到全部希腊人的原谅，没有一个



人想加害这个美丽的尤物，他们乐于墨涅拉俄斯友好地对待她。

墨涅拉俄斯没法不原谅她，他把海伦扶起来，说道："你的害怕是多余的，已经发生的事，我隔夜就已忘却。"随后把她拥到怀里，在她的嘴唇印下宽恕的吻。

海伦作为一个罪人，却受到凯旋者般的欢迎，这与其说是一种民族的宽容心态所致，不如说是一种民族的审美情结在起作用。

我们来看看中国的美女在遭遇上有什么不同。

传说汉灵帝时代，司徒王允在满目疮痍的大地上拾到了一个孤儿，便把她收养下来，取名貂蝉。

时值董卓乱政，董卓凭借骁勇无敌的干儿子吕布而有恃无恐，淫威天下。天下诸侯都敢怒而不敢言。

王允策划了一出美人计，用貂蝉作诱饵，先许诺嫁与吕布，来到娶嫁之日又暗许董卓。董卓明目张胆地将貂蝉纳入宫廷，造成父子反目，吕布一怒之下杀了董卓，捣其老巢，诛其家人部族。

董卓部下李鹤等人逃出长安，收集敢兵游勇十余万人，打着为董卓复仇的旗号，浩浩荡荡杀奔长安而来。吕布部下乘机背叛，开城投降，吕布只好携貂蝉亡命关东，至下邳，被曹操和刘备军围困，殒命白门楼。

王允以貂蝉离间董卓与吕布，致使二虎相斗，两败俱伤，天下诸侯坐收渔翁之利。闺中弱女能除乱世奸雄，一女之身，足抵百万之师，论才貌，貂蝉冠绝天下；论功劳，貂蝉汉室之最，她享受再好的待遇都不为过，然而，

事实并不如此。

好色之徒曹操得到了貂蝉，却不敢动她，在犒赏三军的时候把她赏给了刘备。

刘备也不敢要，曹操执意要扔给他。刘备只好收下，送到静慈庵出家为尼。

古庙青灯，使天下时局发生剧变的一代美女就这样被扫荡出红尘。

天下兴亡不再与她有关，爱情与身后的欢爱不再与她有关。绕过佛像的袅袅青烟，将她余韵未消韵生之梦幻引入虚空。

老尼姑的剃刀接近貂蝉，一只枯干的手按在她如瀑黑亮的长发上。缕缕青丝随之飘下，一朵怒放的红颜之花就这样凋谢了，深埋于低沉反复的暮鼓晨钟之中。

当你看到一个本该有着传奇人生的绝代美女长夜难眠，红颜孤枕，在凄凉的钟声中度过日日夜夜，你会有怎样的感叹？

同是美女，海伦伤风败俗能得到原谅，貂蝉铲恶除奸却被打入冷宫。希腊人为一个美女打十年仗也觉得很值，中国人却视美女貂蝉为祸水，避之惟恐不及。两者之间在文化与审美上有着多么强烈的反差！





永远在推一块石头，永远也推不到山顶。
西绪弗斯的惩罚体现了一种人生没有彼岸的困境。

第十三章 永不抵达的彼岸

一、西绪弗斯

宙斯神秘地拐走了河神阿索波斯的女儿埃癸娜，克林斯城的建造者和国王西绪弗斯把这个秘密透露给阿索波斯，并告诉他宙斯藏匿他女儿的地方。阿索波斯便在克林斯土地上给西绪弗斯打了一口井，以示报答。

宙斯为了惩罚泄密者，派出死神塔那托斯到克林斯城去，但西绪弗斯巧妙地抓住了死神，并给他戴上沉重的镣铐。囚禁了死神，人间不再有死亡。

强大的战神阿瑞斯解放了死神，死神终于把西绪弗斯带入冥府。

西绪弗斯曾叮嘱过妻子，在他死后不要为他杀生祭奠。冥王哈得斯对地破坏习俗大为震怒。西绪弗斯向冥王申请回到人间去，督促他迟迟不举行祭奠的妻子。

他就这样从冥府溜掉了。

他为自己的智慧自豪，向人们大吹特吹他如何骗过冥王回到人间，但不久他又破抓到冥府，这一次他无法逃掉，在冥府受到这样的惩罚：

他必须从平地往高山上推一块沉重的巨石，每当要





推到山顶的时候，石头就会滚落到山下，这样，西绪弗斯必须从头开始，再把石头往上推，一遍又一遍，永无止境地推着，冷汗不住地从肢体上流下来。

二、无彼岸之困境

西绪弗斯在做一件劳西无功的事，永远在做，永远也不可能成功。就像一个要过河的人，在船快到彼岸时，总被河水冲走，最后搁浅在一边，被迫从头再来。这样，他永不能抵达目的地——彼岸世界。

这是对人生的悲观性隐喻，结论来自于终身努力西归于失败的人。这里的失败不是指某一事件的结果，而是指人生之终极目的未达成。

中国古代读书人的目的是为了做官。王维年纪轻轻便中了进士，荣登天子之堂。但天于之堂并非天堂，官场是淌浑水，他受不了相互倾轧及各种利益争夺之苦，只好纵情子田园，远离尘嚣。

进士及第，光宗耀祖，对范进一类的读书人来说是梦想成真，为人生最快意之事。蒲松龄一直考到七十一岁，须发花白，什么也没中，一辈于就在赶考中度过。他想金榜题名的心思应当说比范进更急迫，范进中举后会疯狂，蒲松龄要是看到自己榜上有名，说不走会死于突发性心脏病。

但从王维的经历来看，步人天子之堂并非读书人的理想归宿。宦海放舟，随时有覆没的危险，中进士倒不如



不中的好。

从这个角度来说,王维是失败者,陶渊明也是失败者,范仲淹也是失败者,而蒲松龄自始至终作为一个自由民的存在,却是成功者,因为他没有经历成功时的失落,就像西绪弗斯没有把石头推上山去,也就不会有石头滚下来。没有完成悲剧之旅的人生,就没有构成悲剧的形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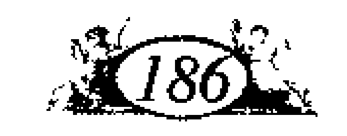
要说蒲松龄的悲剧性,乃在于他的心态不好,为了冲出围城,进人的却是另一个围城,在围城之间冲进冲出,恰是西绪弗斯之举:石头从山下到山上,再从山上到山下,无意义地重复。

范仲淹是明白这一点的,但他的人生无所适从之感叹被一种道德理念所装饰,他说:"居庙堂之高,则忧其民;处江湖之远,则忧其君。"这忧国忧民的背后,便是人生无彼岸的困境。

三、他乡之客

在这个时代,古代读书人的悲剧不再是主流,但而绪弗斯定理并未改变,无彼岸困境有了新的表现形式。

一个青年乞丐沿街乞讨,一个富人扔给他一个钱币,说:"你是我见过的最年轻的乞丐。"青年从中听出了耻辱,抛弃了乞讨的行当,经过多年的努力,成了一个富商。有钱之后,他生活并不幸福,经历了三次婚变,每个与他结婚的女人都从他身上弄走了一大笔钱。他不敢再





弥达斯长着一对驴耳朵。



结婚,也不敢独自一个人在街上行走,害怕劫匪绑架。他对什么事都有顾虑,结架是什么事也做不了,陷入了"有钱人的贫困"境地。

某天,他在街上看见一个乞丐,回想起过去的生活,不禁感慨万千,扔给乞丐一个金币,说:"你是我见过的最幸福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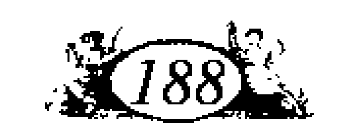
有钱人的困境,这就是现代成功者的失败之处,与王维的感慨有异曲同工之妙。一生为名利所累,得到这一切后却发现名利并非自己最需要的,然而却深陷其中,无力自拔,就像西绪弗斯无法停下推石头的举动。他们赔进去了青春和精力,追求的却并不是自己需要的东西。他们的懊悔更多,这点在古希腊神话中有明显的揭示。

一次,酒神狄奥尼索斯带领山林神怪沿着特莫洛斯山脉散步,酒徒西勒诺斯不见了,他因不胜酒力而落在后面睡着了。佛律癸亚农民发现了他,把他带到弥达斯国王那里,国王虔诚地接待了这位神圣不可侵犯的酒神的朋友,盛宴款待了他十天十夜,第十一天早上,国王把这位客人送到了吕狄亚旷野,交给了酒神。

酒神见了老朋友,非常高兴,为了答谢弥达斯,要他说一个愿望,以便满足他。

弥达斯便说:"伟大的酒神,请你把我触摸到的东西全变成金子吧。"

酒神满足了他,但他为国王没有表示更好的请求而遗憾。





弥达斯为酒神的馈赠喜不自胜，他摘下的树枝变成了金子，拿起的石头变成了金子，他欣喜若狂地跑回王宫，刚一碰到门柱，门柱就金光闪闪。

为了庆贺自己获得这一世间最奇妙的本领，他命人备了一桌饭菜，摆上各种可口的烤肉和面包。当他伸手去拿面包时，柔软的面包立即变成坚硬的金属，他把肉片放进嘴里，闪着光芒的金片便在牙齿之间颤动作响。当他啜饮香气扑鼻的葡萄酒时，就感觉到金汁在撞击着喉咙。

这时他才认识到他拥有的财富的可怕，他无比富有，却会因饥饿和干渴而死！他开始诅咒自己的愚蠢，并惊恐地举起双手，向天祈求："伟大的酒神狄奥尼索斯啊，请原谅我这愚不可及的罪人吧，发发慈悲，取消我触物成金的能耐吧！"

他听到了一个洪亮的声音在云层中传来："你到帕克罗斯河去，逆流而上直到找到它的发源地。那里有泡沫飞溅的水从山崖里喷出来，你就把头伸进急流里，冲掉你和金子的罪愆。你的魔力就会离你而去。"

弥达斯听从神的指令，除掉了触物成金的魔法。

梦寐以求的彼岸世界原来并非真正的彼岸，西绪弗斯的石头从山顶上又滚落下来。这就是"反认他乡作故乡"者的结局。

大街上随处可见"去彼岸"的寻梦者，这正应了王勃在《滕王阁序》中的一句话："关山难越，谁悲失路之人；萍水相逢，尽是他乡之客。"



去他乡寻梦者皆为失路之人，山高路险，寻梦的人却摩肩接踵，可悲可叹。

四、此处即是天堂

需要坚信这样一个信念：此处即是天堂。

蒲松龄为了中举而忙活了一生，犹如一个想从玻璃窗中飞出去的苍蝇，撞得晕头转向，力竭而亡。他应当牢记一点：当下就是最好的。

我们来看先贤是怎么做的。

庄子是个靠编草鞋为生的人，生活不可谓不苦。某天，庄子在濮水钓鱼。楚威王派了两个大夫来问候他，说："我们大王希望你来掌管国事。"

庄子掌着钓竿，头也不回地说："我听说楚国有一只神龟，已经死去三年了。楚王把它放在竹箱里，用丝巾盖着，珍藏在庙堂上。这只龟，它宁愿死去后留下骨头，被人当作珍贵的东而呢？还是宁愿活着，撞着尾巴在泥中爬行呢？"

两个大夫说："它当然宁愿活着，拖着尾巴在泥里爬行。"

庄子说："那么你们回去吧！我也宁愿拖着尾巴在泥里活着。"

在庄子看来，人朝为官与一只死龟被人供奉没有区别，编草鞋为生，倒是一种更别致的生活方式，现有的即是最好的。



死去后留下骨头，被人当作珍贵的东西放置。也可以活着，拖着尾巴在泥中爬行。

你愿选择哪种？

五、热爱拥有的一切

有一天,俄国作家索洛古勒去看望列夫·托尔斯泰,说:“您真幸福,您所爱的一切您都有了。”

托尔斯泰说:“不,我并不具有我所爱的一切,只是我爱我所具有的一切。”

人们总希望拥有自己所爱的一切,然而爱的要求是无限扩散的, 因而获取的脚步总跟不上不断升级的要求,只有爱自己拥有的一切,才是最大的幸福。

六、钓鱼的希腊人

一个希腊人在鱼群如梭的海边钓鱼,钓了两条就准备收竿回家,外国游客问:“为什么不多钓几条?”

希腊人反问道:“为何要多钓?”

外国游客说:“多钓可以卖钱,然后买船、买房子、开店、投资……”

希腊人问:“然后呢?”

外国游客说:“然后你可以悠闲地晒着太阳在海边钓鱼。”

希腊人说:“我现在已经做到了。”

既然目的是为了悠闲地钓鱼, 不如就从现在开始,何必那么辛苦?



从明天开始，就意味着永远不能开始。因为永远有一个明天在等你，你永远在开始与未开始的夹缝之间生活。

七、从今天开始

海子有首著名的诗叫《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从明天起，做一个幸福的人
喂马，劈柴，周游世界
从明天起，关心粮食和蔬菜

我有一所房子，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从明天起，和每一个亲人通信
告诉他们我的幸福
那幸福的闪电告诉我的
我将告诉每一个人
给每一条河流每一座山取一个温暖的名字

陌生人，我也为你祝福
愿你有一个灿烂的前程
愿你有情人终成眷属
愿你在尘世获得幸福
我只愿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面朝大海，春暖花开，这是何等惬意的生活，可为什么要"从明天开始"呢？从明天开始，就意味着永远不能开始。因为永远有一个明天在等你，明天与今天不是仅





隔一夜，明天的含义是永远的拖延。

“从明天开始”，证明海子仍然生活在遥不可及的彼岸世界，站在今天向往明天，这是一个逃逸的念头，一个想逃离“今天”的混乱与挣扎的人，其承受力必然弱小，海子的卧轨自杀便具有一种宿命的色彩。

澳大利亚作家安德鲁·马修斯说：“若想获得心灵平静，就必须懂得心存感激，如果你说：‘等我生活得好一点之后，我一定心存感激。’那你就一辈子没希望了！”

从今天开始，从现在开始，从此处开始，开始你的天堂之旅。当你觉得你活在天堂之中，那就是生活在天国里，哪怕实际上是地狱。当你觉得天堂在别处，你是在将自己置于地狱之中。

西绪弗斯，一个寻找彼岸的人，一个为进人天国西忙碌的人，无限的失望在等着他。



年轻的春神头戴装饰着鲜花的花环，
夏神戴着麦穗编织的花冠，
秋神手持装满葡萄的角，
冬神则有着一头雪白的卷发。

第十四章　做你自己的驯兽师

一、法厄同之死

太阳神的宫殿闪着红宝石的光芒，两扇银质的门发出白光。太阳神赫利俄斯身穿紫袍，威严地坐在镶有璀璨的绿宝石的宝座上。他的左右依次站着日神、月神、年神、世纪神和四季神。

年轻的春神头戴装饰着鲜花的花环，夏神戴着麦穗编织的花冠，秋神手持装满葡萄的角，冬神则有着一头雪白的卷发。坐在中央的太阳神赫利俄斯慧眼圆睁，看着一个青年向自己走来。

年轻人离父亲很远就站住了，他无法忍受太阳神灼热的光，但他对这里充满好奇。

赫利俄斯威严的目光中透出慈爱，他对年轻人说："我的儿，你为何到这里来？"

这个名叫法厄同的儿子向父亲陈述："尊贵的父亲，尘世的人都嘲笑我，并辱骂我的母亲克吕墨涅。他们说我天神的出身是假的，说我是一个不知名的父亲的儿子，我来向您请求一个能向世人证明我是你真正后代的凭证。"



法厄同脸色煞白地看着悬在天上的星星，如同看见魔鬼的影子，吓得手脚冰凉。

再美丽的东西在危险面前都会消失意象。

太阳神收回头上的光芒，走向前去拥抱着儿子，说："亲爱的儿子，我永远不会在世人面前否认你是我的儿子，为了解除你的疑惑，你就向我要一件礼物吧。我指着冥府的河流发誓，无论你提出什么样的请求，我都满足你！"

年轻人不等父亲说完，急切地说："请允许我驾驶一天你的太阳飞车吧！"

赫利俄斯吃惊地说："我的儿，你诱导我说了一句让人后悔的话。你是凡人，不能去做你力不能及的事，你希望做的是神的事请。除了我，没有人能站在喷着烈焰的车轴上。我的马需要攀登一条上天的路，最高将抵达天顶，当我亲临这样的高度，我也心怀恐惧。俯瞰下界，陆地和海洋离我有万里之遥，我也会眩晕。往下行时有掉人大海的危险，连海的女神忒提斯都要做好接纳我掉进洪流的准备。此外，天在不停地旋转，我需要顶住这无比剧烈的回旋。如果我把车交给你，你能驾驶得了它？趁早改换一个愿望吧，我从你的眼中看到了惊恐。你可以向我要一样天上地下的好东西，我发誓会让你得到它。"

基于父亲已经发出的神圣诺言，法厄同没完没了地向父亲恳求着，太阳神只好牵着儿子的手，把他领到太阳车那里。

法厄同睁着新奇的目光着着精美的太阳车，黎明女神打开了紫色的天门和天窗，天上最后一颗里里隐退，赫利俄斯命令时序女神把喷着火光的马匹牵出马厩，套上华丽的辔头。

法厄同的坠落。

父亲给儿子脸上涂满神圣的油膏，好让他能忍受熊熊火焰的烘烤。他把日光金冠戴在儿子头上，叹了一口气，提醒儿子说："马会自动飞驰，别用钉棒打马，让它尽量跑慢一点。"

法厄同并未在意父亲的话，他已陷入向世人显示力量的幻想之中。他霍地跳上去，向忧心忡忡的父亲告别。

四匹马冲出了天门，无限辽阔的世界展现在年轻人面前，太阳车冲破了晓雾。

骏马离开轨道飞驰起来，比以往跑得快，太阳车在空气中跳动，冲得很高，向前滚去。法厄同开始战栗，他不知道该往哪边拉缰绳，也不知道在哪里，更不知道怎样制服马的野性。当他从高高的天上俯瞰下界，辽阔的陆地竟是如此遥远。法厄同顿时脸色煞白，双膝不停地颤抖。他恐惧地看着悬在天上的各种形状的星里，如同看见魔鬼的影子，吓得手脚冰凉。

太阳车偏离了轨道，往下直冲，靠近一座高山。山体顿时受炽热的烘烤而干裂，一切汁液都被烤干，荒草枯萎，土地发着微光，森林燃起大火，很快蔓延到平原，庄稼烧得颗粒不剩，城市冒着烈火，人们在火中化为灰烬。

满世界的大火，使法厄同忍受不了烘烤，他的头发也着火了，从车上摔了下来，在空中打看旋，像流里一样坠落到厄里达诺斯河。

法厄同的父亲赫利俄斯倚在天门，亲眼目睹了这一惨景，痛苦使他蜷缩身子，周身抽搐。

我从哪里来？
我到哪里去？

二、三个问题

法厄同与坦塔罗斯具有同样的优越感,神族出身使他们自觉地与凡夫们划清界线。法厄同是太阳神的儿子，坦塔罗斯和赫拉克勒斯都是众神之王宙斯的儿子。他们内心隐藏不住一个骄傲的念头:父亲的荣耀即是我的荣耀。

坦塔罗斯因为高贵的血统而与众神成为朋友,被允许与宙斯同桌进餐,盗取奥林匹斯山上的酒食分给人间的朋友,窝藏他来的金狗。这叫得意忘形,仿佛自己果真与众不同,其实他不过是一个凡胎,骨子里与他人并无区别,他忘了自己是谁,因为他备受恩宠。

要让自己变得不认识自己很容易,只要给他足够的恩宠就够了。

坦塔罗斯为了招待神祇,杀了自己的亲生儿子珀普罗斯作为下酒菜。他想戏弄神祇,看他们是否能辨认出来。坦塔罗斯的罪过来源于过于丰厚的优越感,所以在地狱中,他受到的惩罚便是优越感的反向欠缺:他在水中,却喝不到水,果实在他头顶,却吃不到果实。这一惩罚意在告诫人们:不要被优越感所迷惑。

认清自己高于一切,知道自己是谁,才知道自己该做什么。所以十九世纪的西方学术界流行三个问题:我是谁？我从哪里来？我该往何处去？

“我是谁？”这是一种自我定位,为自己确立一个概

我是谁？



念,定出内涵。用问题作导引从而来建立自我。

“我从哪里来?”追寻其发生发展过程,为自我的存在寻找一个理由。宗教即是在这个基础上产生的。《圣经》告诉你:是上帝创造了万物和人类,人类源于上帝。所以人要敬仰基督。而孔夫子告诉你:“未知生,焉知死?”我们不知道怎么来的,岂能知道死后会怎样,干嘛要去过问生前死后?活好这一世就不错了。所以中国没有宗教。宗教的基本要素之一就是告诉你这个世界是怎么来的。

“该往哪里去?”这是为自我确立方向,以奠定生命的意义。

你若能思考这三个问题,就证明你并不迷惘,你不会迷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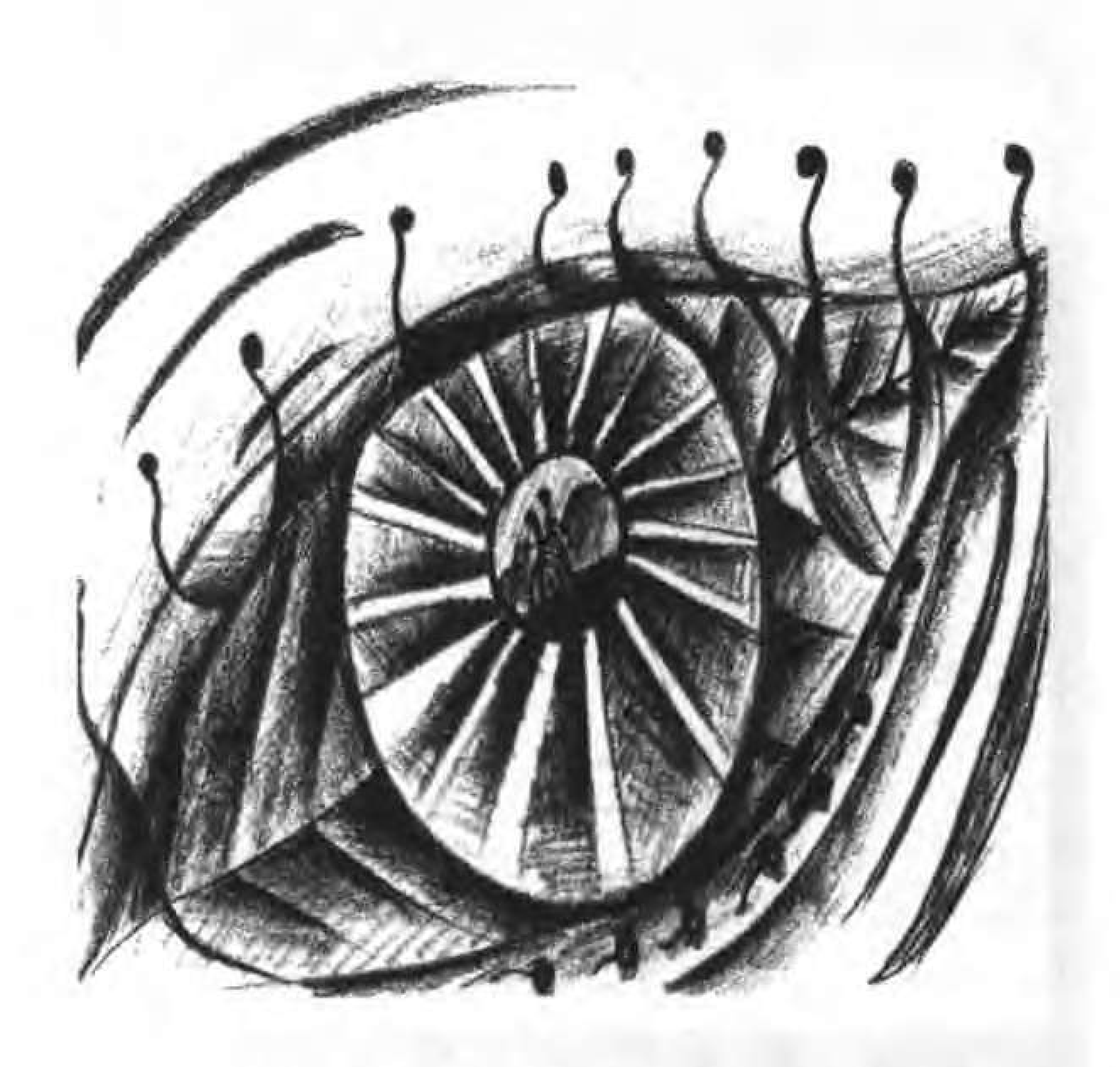
法厄同迷路了,他只知道自己是伟大的太阳神的儿子,却不知道自己是千百万人中的一员。他的逻辑是:父亲能做什么,儿子就能做什么。事实上是,如果他能驾驭太阳车,则千百万人也能驾驭太阳车。

法厄同,虚妄者的代名词,伴随着毁灭的教训。

三、狂妄症

赫拉克勒斯是宙斯与阿尔墨涅的儿子,宙斯曾经宣布他有着伟大的未来,宙斯的妻子出于嫉妒,命令两条毒蛇去咬死这个婴儿。在母亲和女仆都已熟睡的情况下,婴儿赫拉克勒斯两手各抓住一只蛇并掐死了它们,





我们的眼睛老是面对他人，所以我们总是看见别人的缺点。其实，你在别人眼中同样如此。

你从对方的瞳孔中就能看到你自己。破除虚妄，就是用别人的眼光来看自己。



这是第一次证明他有超凡的力量。

预言家忒瑞西阿斯曾为他做了一个预言:这个孩子将杀死陆地和海洋中的巨怪,将战胜巨人,经历人间的苦难,最终享有神祇们永生的生命,并和永久的青春女神赫柏结婚。这样一个有着远大前程的青年,内心必然有着高傲和幻想。

宙斯曾当着众神宣布:珀修斯的长孙赫拉克勒斯,将统治所有其他珀修斯的子孙们。但阴险的赫拉,为了不让她的情敌的儿子得到这个荣誉,让同样是珀修斯孙子的欧律斯透斯比赫拉克勒斯提前出生,因此欧律斯透斯成了阿耳斯地区的密刻奈的国王,后出生的赫拉克勒斯成了他的臣民。

欧律斯透斯对他兄荣越来越高的声誉很是担忧,他像对待仆人一样命令赫拉克勒斯去做各种各样的工作。赫拉克勒斯不愿服从。

"服从一个低傲的人,这是多么耻辱的事,我的英名将受多大的损害。"赫拉克勒斯内心有着一种本能的反抗,但不听宙斯的话,必然会带来灾难。因为神谕曾告诉他:必须完成欧律斯透斯要他做的十件工作,然后才可升为神。

矛盾中的赫拉克勒斯被这样一种命运的安排激怒了,他变得疯狂,对着欧律斯透斯的儿子伊阿拉斯弯弓搭箭,侄儿蒙头逃跑,赫拉克勒斯到处寻找着敌人,头脑中飘荡着一度辉煌的记忆,他曾与奥林匹斯众神站在一起,对抗地母煽动巨人们的反叛。这时,他想像自己正在



与巨人作战，结果，当自己的儿子出现在他的视野，他没有犹豫，一箭便射死了他。

赫拉克勒斯在密刻奈完成了十件英雄的业绩，便到了特拜，向国王欧律斯透斯的女儿求婚。国王许诺，赫拉克勒斯如果在射箭比赛中战胜了自己和自己的儿子们，就可以得到自己的女儿。赫拉克勒斯的确战胜了他们，但国王对他曾经射杀自己的儿子而表示不解，他害怕自己的女儿遭受同样的苦命，便说需要充分的时间来考虑这门婚事。

国王的大儿子伊菲托斯对这个有着英雄气概的客人非常友好，同赫拉克勒斯成了好朋友。他力劝父亲接受赫拉克勒斯，但国王严词拒绝。赫拉克勒斯忧郁地离开了王宫。失意的赫拉克勒斯干了一件蠢事，他偷走了国王的羊群。国王十分愤怒，伊菲托斯替赫拉克勒斯辩护，并亲自去找他，请求同他一起把被偷的羊找回来。

当他们爬上提任斯的城墙，去寻找丢失的羊时，赫拉克勒斯再度陷入疯狂，把自己忠诚的朋友伊菲托斯当作他父亲的同谋者，并将他从高高的城墙上扔了下去。

四、失陷于自我的深渊

从赫拉克勒斯身上，我们能看到比法厄同更为严重的狂妄症。同样以出身高贵而自命不凡，视服从一个品种低劣的人为耻辱。这是人世间较为普及的一种症状。

你应该记住：从某个角度来说，你与别人没有区别，



所以你不可自恃。

《西游记》的主题是什么?有人认为是取经之路的艰辛,但仅仅如此,不足以成为名著,甚至不足以成为小说。我不认同这样的观点。

孙悟空能耐大,大闹天庭,他把玉帝拉下宝座说:“你不配坐这交椅,让我来。”这就是赫拉克勒斯的心态,他面对他哥哥欧律斯透斯时就是这么想的。

但孙悟空后来吃尽了苦头,被压在五行山下五百年。不仅如此,神通广大的齐天大圣被迫拜一个愚蠢而手无缚鸡之力的和尚为师,论年纪他可以做唐僧的祖宗,论聪明唐僧不及他十分之一,论武艺那更不用说。

孙悟空不得不服从,保护唐僧一路向西,到最后取得真经时,他已是唐僧心甘情愿的弟子了。

孙悟空乃一石猴,无父无母,意味着他目无尊长,大闹天宫则意味着他目无纲常伦理,脑中只有一个念头:老子天下第一。狂妄至极,但他没意识到:玉帝能搬来如来佛对付他,这就是本事,而他不能。所以说,尺有所短,寸有所长。

玉帝制服了孙悟空,标志着狂妄者的美梦破灭,证明玉皇大帝的宝座不是白坐的。整部《西游记》就是在讲孙悟空被驯化的过程,讲一个猴子由狂妄之徒变成一个虔诚的合格的唐僧的弟子,破除旧我,破除执著与虚妄。

论行军打仗,论治理国家,诸葛亮都比刘备强,但诸葛亮从未说:“你不行,这个位置我来坐。”相反,诸葛亮二上出师表,六出祁山,九伐中原,只为报刘备知遇之

恩。这就叫识相。

有些事实不容忽视，比如，人的才能与地位是不一定等同的。姜子牙为兵法谋略之始祖，但一生所做过的事情不过是卖面粉一类的杂活，至八十岁还只能在河边钓鱼。如果姜子牙抱有着赫拉克勒斯的心态，恐怕他早已疯狂，走上了法厄同的毁灭之路。

赫拉克勒斯为此付出了惨重的代价，多次陷入疯狂，把亲生儿子当成欧律斯透斯的儿子射死了。特拜国王因此拒绝把女儿嫁给他，赫拉克勒斯把这视作羞辱，疯狂中又把真心对待自己的伊菲托斯扔下城墙，情形在不断恶化。因一次羞辱激起再次的羞辱，因一度疯狂落得再次的疯狂，坠入了罪恶的深渊。

赫拉克勒斯与特拉蒙和其他英雄远征特洛伊。特拉蒙率先攻破城墙，冲透城里，赫拉克勒斯随后攻入。这是他生命中第一次落于人后，由于嫉妒而产生了一个恶毒的念头。他举起剑砍向走在他前面的特拉蒙，特拉蒙早已识破他的意图，躲过这一剑后，在旁边堆积石头。赫拉克勒斯问他在干什么，特拉蒙说："我在为胜利者赫拉克勒斯建立圣坛。"这句话打消了赫拉克勒斯的愤怒，重新与他并肩作战。

才能卓著者，最容易陷入失衡的心态。

雅典的伟大艺术家代达罗斯创造的作品被认为是活的、有生命的东西。他有一个外甥名叫塔罗斯，跟他学习雕刻，但这个学生天分比老师高，他在还是个孩子的时候就发明了制陶器用的转盘，还把两个金属臂连起



你的才能也许会成为你的圈套。

来，让一个动另一个不能动，由此发明了最早的车床，他还设计了别的一系列的工具。塔罗斯从小就有了很高的名望。代达罗斯害怕学生以后的声名会超过他，竟把塔罗斯从雅典的卫城上推了下去。

你有多大的才能，就需要有多大的调理心态的能力。因为才能是一头野兽，如果你不能成为卓越的驯兽师，将反被“才能之兽”斯害。

小说家福楼拜写出《包法利夫人》后，很长一段时间精神恍惚，他拿着手枪对着自己扣动扳机，枪响之后居然没死，但这次经历使他从此认真对待自己。画家梵·高却没达么幸运，一次疯狂就把自己置于死地。

我们来看看美国作家海明威一生都做了些什么：

1918年，从战场上归来的海明威精力过剩，拳头见什么就打什么，一个玻璃陈列柜弄破了他的拳头。

1920年，他莫名其妙地在碎玻璃上行走，弄得脚掌扎了不少玻璃。同年，他想越过船上系绳子的铁环而重重摔倒，造成内出血。

1928年，酒后的他猛拽天窗上的绳索，使整个玻璃框架砸在他的头上，造成脑震荡，缝了九针。

1930年，他骑马摔成重伤，他飙车出车祸弄伤脑膊。

海明成的最爱还是钓鱼。1935年他醉酒出海，把鱼叉狠狠投向一条大鲨鱼，鲨鱼倒是安然无恙，因为鱼叉投在了自己的脚上。

1938年，他猛踢一扇锁着的大门，使大脚趾受伤，



在相当长一段时间里行动不便。

1944 年,海明威脑震荡两次,报废了两辆车。

1945 年,海明威送玛丽到芝加哥机场,本可以安静地坐着,但他偏偏要代替司机开车,结果把车子撞在土堤上,撞断他三根肋骨,伤了一个膝盖,前额撞出凹痕,玛丽则撞破挡风玻璃飞了出去。

1949 年, 海明威竟然出格到去戏弄一头发怒的狮子,结果被抓得皮开肉绽。

1950 年, 海明威在船上摔倒, 头部和腿部严重划伤,一根动脉被割断,并且第五次得了脑震荡。

1953 年,海明威从汽车上摔了下来,扭伤肩膀,同年在非洲历险,差点丧命。他醉醺醺地扑火,被严重烧伤。两次飞行事故,颅骨开裂,两节脊椎粉碎,严重内伤,肝脏、脾和肾损伤,肩膀和胳膊脱位,括约肌被汽油烧伤从而丧失了活动能力,并再一次得脑震荡。

1958 年,海明威在攀越栅栏时,撕裂韧带,扭伤脚骨。

1959 年,海明威再一次遭车损。

1961 年 7 月 2 日, 海明威在他最心爱的英式双脊猎枪中装上两发由著名军火厂家提供的性能良好的霰弹,对着自己的脑袋扣动扳机,把自己的整个脑袋炸飞了。

在他离开这个世界之前,他已经把他自己弄得支离破碎。他惯于亵渎自己的肉体,直到把自己的生命玩完。

我们不得不承认,海明威具有过剩的精力,一生都

在与自己过不去。这种近乎疯狂的肉体折磨与他狂野的心态有关,似乎不如此不足以明其心志。

人一旦把自己提升到一定境界,必然迎来一阵极地的寒风,这就是精神的"高原反应"。如果缺乏强健的"体魄",自我必然陷入混乱。

代达罗斯为一个牛首人身的怪物弥诺陶洛斯建了一座迷宫。这是一座迂回曲折的建筑,走进去总要眼花缭乱。无数通道盘绕在一起,宛如置身于一条蜿蜒无序的河流,时而倒退,时而前进。当工程竣工后,代达罗斯去检查时,连他自己也差点没走出来。

这个故事说明:**你的才能可能成为你的圈套和陷阱。如同蚕之吐丝,最后网住的最你自己。**金庸在《射雕英雄传》中塑造了一个欧阳峰,乃是一个武学天才,但有着严重的心理障碍,最后他练就了蛤蟆功,天下无敌,但那时他已经不认识自己了,已经堕入疯狂的渊薮。赫拉克勒斯不也同样如此么?作了翁法勒的情奴,任由女人使唤,他完金忘掉了自己。

才华最容易激起狂想,当才华得以施展,人会有更多的梦想,而怀才不遇,则又会想天尤人。人会在一种想像与幻觉中完成才能的释故, 也就是说他无论怎么做,都会远离客观心态,危险指数都在上升。只要他认识到自己的才能,就会不屑与他人为伍,所以英雄阿喀琉斯不愿同阿伽门农和解。众人为攻特洛伊而赴汤蹈火,他则在船上睡大觉,因为他认为,希腊联军没有他,是拿不下特洛伊城的。他等待统帅向他道歉,并情他上阵。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爱情不能承受之重：古希腊神话悲剧之另类解读
作者＝
页数＝１０００
ＳＳ号＝0
出版日期＝